

股票代碼： 3313

斐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FEEI CHERNG ENTERPRISE CO., LTD.

111 年度

年 報

中華民國 112 年 4 月 24 日刊印

查詢年報網址：<http://mops.twse.com.tw/>

一、本公司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

姓名：張碩文
職稱：總經理
電話：(06) 299-5586
電子郵件信箱：fce_contact@yahoo.com

代理發言人

姓名：韓元翔
職稱：副理
電話：(06) 299-5586
電子郵件信箱：fce_contact@yahoo.com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住址：台南市安平區永華路二段 248 號 11 樓之 2
電話：(06) 299-5586

三、辦理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忠孝西路一段 6 號 6 樓
電話：(02)2383-6908
網址：<http://www.gfortune.com.tw/>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林姿妤會計師、田中玉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南市林森路一段 395 號 12 樓
電話：(06)234-3111
網址：<https://www.pwc.tw/>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所名稱及查詢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
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fce.com.tw/>

斐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目 錄

	頁 次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4
二、公司沿革.....	4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8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3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43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43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44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45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46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及綜合持股比例.....	47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48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53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53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53
五、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53
六、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經理人及取得前十大之員工姓名、取得情形.....	53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53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53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54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56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	59
四、環保支出資訊.....	59
五、勞資關係.....	59
六、資通安全.....	60
七、重要契約.....	61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60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65
三、111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69
四、111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	70
五、111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117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止年報刊印日為止，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	180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180
二、財務績效.....	181
三、現金流量.....	181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82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82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	182
七、其他重要事項.....	184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85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86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187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87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權 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事項.....	187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貴賓大家好：

歡迎各位股東及貴賓於百忙之中撥空參與今天的股東常會，除了感謝您的參與，本人謹代表公司全體同仁對各位股東及貴賓長期以來對本公司的愛護與支持表示最真誠的謝意。

本公司一百一十一年度合併營收為新台幣8,922千元，較一百一零年度合併營收新台幣71,875千元減少87.59%，主要係大宗原物料買賣業務下滑所致。一百一十一年度營業毛利率為0.24%，營業淨損為新台幣40,264千元，由於本年度金融資產投資評價損失等各項因素影響，產生營業外淨損失新台幣133,129千元，故整體稅前淨損為新台幣173,393千元，本期淨損為新台幣173,396千元，較去年同期本期淨利新台幣42,301千元減少約新台幣215,697千元，且累積虧損達新台幣854,102千元，已逾實收資本額二分之一，謹此依法向各位股東報告。

本公司經營團隊秉持著兢兢業業的態度，隨時依情況調整營運策略，未來除現有大宗原物料買賣業務，並將透過新增的各項資源，努力擴展新業務，適時調整人力配置。此外，本公司亦持續擷節各項開支，提升營運之效率、效能。期盼各位股東繼續支持與鼓勵。以下向各位股東報告一百一十一年度的財務實績以及一百一十二年度的展望：

一、一百一十一年度經營實績(合併報表)

(一) 財務狀況比較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項目	111.12.31	110.12.31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流動資產	1,592,735	913,201	679,534	74.4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6,641	189,507	(82,866)	(43.7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2,599	86,107	(3,508)	(4.07)
使用權資產	769	1,795	(1,026)	(57.16)
無形資產	17,526	-	17,526	-
其他資產	2,549	2,352	197	8.38
資產總額	1,802,819	1,192,962	609,857	51.12
流動負債	790,365	14,165	776,200	5,479.70
非流動負債	2,924	1,081	1,843	170.49
負債總額	793,289	15,246	778,043	5,103.26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1,004,330	1,177,716	(173,386)	(14.72)
股本	1,187,708	1,187,708	-	-
資本公積	605,796	605,796	-	-
保留盈餘	(787,782)	(614,396)	(173,386)	28.22
其他權益	(1,392)	(1,392)	-	-
非控制權益	5,200	-	5,200	-
權益總額	1,009,530	1,177,716	(168,186)	(14.28)

(二) 經營結果比較表

一百一十一年度營業收入淨額8,922千元，較一百一零年度71,875千元減少62,953千元，變動幅度為87.59%。一百一十一年度營業毛利為21千元，較一百一零年度3,594千元減少3,573千元，變動幅度為99.42%。一百一十一年度營業毛利率為0.24%，較一百一零年度毛利率5.00%，變動幅度為95.20%，詳細資料如下：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年 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
	111 年度	110 年度		
營業收入淨額	8,922	71,875	(62,953)	(87.59)
營業成本	8,901	68,281	(59,380)	(86.96)
營業毛利	21	3,594	(3,573)	(99.42)
營業費用	40,285	31,424	8,861	28.20
營業淨損	(40,264)	(27,830)	(12,434)	44.6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33,129)	74,569	(207,698)	(278.53)
稅前淨利(淨損)	(173,393)	46,739	(220,132)	(470.98)
所得稅利益(費用)	(3)	(4,438)	4,435	(99.93)
本期淨利(淨損)	(173,396)	42,301	(215,697)	(509.91)

(三) 財務收支與獲利能力分析

1. 財務收支分析

分析項目		年 度		增(減)%
		111 年度	110 年度	
財務 結構	負債佔資產比率(%)	44.00	1.28	3,337.50
	長期資金佔 PPE 比率(%)	1,225.75	1,368.99	(10.46)
償債 能力	流動比率(%)	201.52	6,446.88	(96.87)
	速動比率(%)	121.21	5,356.53	(97.74)
	利息保障倍數	(31.04)	3,339.50	(100.93)

2. 獲利能力分析

分析項目		年 度		增(減)%
		111 年度	110 年度	
獲利 能力	資產報酬率(%)	(11.29)	3.94	(386.55)
	權益報酬率(%)	(15.86)	3.97	(499.50)
	稅前純(損)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14.60)	3.94	(470.56)
	純益率(%)	(1,943.47)	58.85	(3,402.41)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稅後)(元)	(1.46)	0.42	(447.62)

3.研究發展狀況：

有鑑於本公司目前並未設置研發部門，且本公司主要係為大宗物資買賣，不適用研發投資。

二、一百一十二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一) 經營方針

一百一十二年度，本公司除了既有的大宗原物料買賣業務外，亦將適時調整經營策略及計畫，積極投入土地及房屋開發，期望能逐步跨足其他領域之業務，以提升營運彈性及效能，並有效控管費用及各項支出，追求資源的最大效用。

(二) 重要之產銷政策

1. 持續耕耘新業務。
2. 精進品質控管，確保客戶權益。
3. 整合內部共同資源，提昇經營效率。

(三) 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本公司除積極強化整體競爭力，另將拓展新的業務方向，並努力降低營運成本，期能產生更佳經營成果與股東分享。

(四) 受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本公司日常營運均遵照國內外相關法令規定辦理，並隨時注意國內外政策發展趨勢及法規變動情形，蒐集相關資訊提供經營階層決策參考，以調整本公司相關營運策略。

本公司時時保持機動性面對總體經濟環境的變化，隨時檢討策略方針，並追求執行效益，雖持續面臨大環境的挑戰，仍持續抱持衝勁，因應各項挑戰及變化，期望能夠再次回歸獲利表現，達成照顧員工，善盡社會責任、並進一步回饋股東的宗旨。

期望各位股東、貴賓也能繼續給予公司指導與建議，讓公司能成長茁壯，創造佳績。

最後敬祝各位股東、貴賓
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董事長 張祐銘



總經理 張碩文



會計主管 韓元翔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 82 年 12 月 2 日。

二、公司沿革：

82 年	本公司於民國 82 年 12 月設立於高雄市楠梓區，專營電子、電機、電腦零件設備買賣及進出口等業務。設立時資本額為新台幣 7,000 千元，主要代理銷售日本三菱等國際大廠之電子零組件。
86 年	為加強與客戶間之密切聯繫及擴展北區市場，民國 86 年 9 月間本公司於新北市新莊區成立聯絡處，並於民國 89 年 4 月遷至新北市三重區現址。
87 年	12 月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 13,950 千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20,950 千元。
89 年	4 月新增日本丸和、美商 Steward 大中華區等產品線之總代理，同時為擴大公司營運規模，辦理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29,330 千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50,280 千元。
91 年	為強化公司競爭力，於民國 91 年初爭取到日本釜屋及美商 ITTI 等產品線之代理權；為因應業務量大幅提升之營運資金需求，分別於民國 90 年 12 月、民國 91 年 4 月及 7 月辦理現金增資，金額分別為新台幣 70,000 千元、30,000 千元及 70,000 千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220,280 千元。
92 年	6 月辦理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100,720 千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321,000 千元。同年 8 月 11 日經證券主管機關核准公開發行。
93 年	5 月股票登錄興櫃買賣。 6 月取得 ISO 9001 品質認證。 9 月辦理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98,265 千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419,265 千元。 12 月轉投資日幣 10,000 千元，成立日本松木陶瓷株式會社。
94 年	元月總公司遷址至高雄市苓雅區四維三路 6 號 24 樓之 2。 5 月及 8 月，再增加對日本松木陶瓷株式會社之投資，分別為日幣 120,000 千元及 56,000 千元，以導入 Matsuki 自有品牌。 8 月辦理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26,195 千元，增加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445,460 千元。
95 年	為充實營運資金，並配合政府鼓勵初次上市櫃公司以新股辦理公開承銷政策之推行，於 5 月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 51,680 千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497,140 千元。 5 月 29 日正式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櫃檯買賣中心上櫃掛牌。 6 月於台灣投資設立松木高分子科技(股)公司，計新台幣 330 萬元，持股比例 100%。 7 月再增加對松木高分子科技(股)公司的投資，累計達 174,900 千元，持股比例 100%。 松木高分子科技(股)公司於本次增資後，轉投資韓國 Enesol CO.,LTD.取得該公司 39.66% 之股權(未加計特別股)，並共同合作開發高分子固態電容器。 8 月辦理 94 年度盈餘轉增資計新台幣 64,360 千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561,500 千元。 9 月本公司投資新台幣 98,730 千元(美金 3,000 千元)，設立 Force Mos Technology Co.,Ltd. 持股 40%。其主要業務係設計及買賣金屬氧化層半導體場效電晶體(簡稱：MOSFET) 之 IC。 9 月松木高分子科技(股)公司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 155,100 千元，由本公司子公司松木精密陶瓷株式會社參與本次之增資，計新台幣 6,600 千元，持股比例 2%，其餘由特定第三人認購，本公司持股比例降至 53%。

96 年

4 月松木高分子科技(股)公司與韓國孫公司 Enesol 之股東簽訂購買股權合約，松木高分子對 Enesol 的持股由原來的 39.66% 上升至 85.17%(未加計特別股)，順利取得經營權，有利該公司固態電容的技術移轉及資源整合。

5 月參加松木高分子(股)有限公司之現金增資，投資金額計新台幣 88,000 千元，累計持股比例調整為 59.75%。松木高分子科技(股)公司於本次增資後，再轉投資韓國 Enesol CO.,LTD. 擴充產能，累計已取得該公司 88.15% 股權。

6 月現金轉投資新台幣 1,000 萬元在台灣設立力士科技(股)公司，持股 100%，其主要業務係設計及買賣金屬氧化層半導體場效電晶體（簡稱：MOSFET）之 IC。

8 月參加松木高分子科技(股)公司現金增資 848,000 千元，累計投資金額 1,110,900 千元，累計持股比例計 82.54%。松木高分子科技(股)公司於本次增資後再轉投資韓國 Enesol CO.,LTD. 擴充產能，累計已取得該公司 89.23% 股權。

8 月現金轉投資松木精密陶瓷株式會社新台幣 207,200 千元，累計投資額新台幣 261,999 千元，持股 100%。

8 月辦理 95 年度盈餘轉增資計新台幣 43,340 千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604,840 千元。

9 月參加力士科技(股)公司現金增資 33,000 千元，累計投資金額 43,000 千元，持股 100%。

9 月參加力士科技(股)公司現金增資 25,700 千元，累計投資金額 68,700 千元，持股 45.80%。

97 年

10 月份松木高分子科技(股)公司辦理減資彌補虧損，減資前發行股份總數為 139,000 千股，銷除已發行股份 27,800 千股，減資比例為 20%，減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1,112,000 千元。

98 年

2 月份買回韓國 ENESOL 持有松木高分子科技(股)公司計 3,960 千股，累計已取得該公司 83.48% 股權。

12 月份被投資公司力士科技(股)公司首次辦理股票公開發行申請核准。

3 月份向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申請實體股票全面轉換為無實體發行之登錄。

5 月份 1,000 單位可轉換公司債申請轉換普通股股數 1,035,196 股，增加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615,191,960 元。

5 月份處分轉投資公司力士科技(股)普通股 3,320 千股，經交易後持股為 3,550 千股，佔增資後持股比例為 17.75%。

6 月份處分轉投資公司 Force Mos Technology Co., Ltd. 40% 之全部持股，以美金 820,000 元出售。

7 月份辦理九十九年第一次私募增資發行普通股 23,280 千股，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848,991,960 元。

99 年

8 月份松木高分子科技(股)公司處份韓國 ENESOL CO.,LTD 之全部股份，交易總額為 0 元，買方承擔所有 Enesol 之資產、負債、背書保證及所有責任。

9 月份松木精密陶瓷(股)公司辦理減資彌補虧損，減資前發行股份總數為 5,000 千股，銷除已發行股份 2,250 股，減資比例為 45%，減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27,500 千元。

11 月份辦理於民國 96 年 08 月 29 日至 10 月 15 日間買回庫藏股 1,000,000 股之減資註銷庫藏股，減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838,991,960 元。

12 月份松木高分子科技(股)公司辦理減資彌補虧損，減資前發行股份總數為 111,200 千股，銷除已發行股份 44,480 千股，減資比例為 40%，減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667,200 千元。

100 年	<p>4 月份辦理於民國 96 年 08 月 29 日至 10 月 15 日間買回庫藏股 215,000 股之減資註銷庫藏股，減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836,841,960 元。</p> <p>99 年 8 月至 100 年 4 月於公開市場上購入 39,000 股，購入後持有力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數為 3,589 千股佔總發行股數 20,000 千股之 17.95%。</p> <p>6 月總公司遷址至新北市三重區中興里興德路 111 之 5 號 13 樓。</p>
101 年	<p>4 月份買回日本松木陶瓷株式會社持有松木高分子科技(股)公司計 316,800 股，累計已取得該公司 83.96% 股權。</p>
102 年	<p>6 月份因董監任期三年屆滿，經 102 年 6 月 11 日股東常會全面改選董監事，改選後僅一席監察人由吳宜靜小姐改由陸重光先生被選任，其它七席董事及兩席監察人繼續被選任並無變動。</p> <p>8 月份松木高分子科技(股)公司辦理第一次現金增資新台幣 27,000 千元，本公司持股比例降至 80.69%。</p> <p>9 月份發行斐成國內第二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新台幣 200,000 千元，共 2,000 張。</p> <p>12 月份 10 單位可轉換公司債申請轉換普通股股數 86,580 股，增加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830,707,760 元。</p> <p>12 月份松木高分子科技(股)公司辦理第二次增資新台幣 7,000 千元，本公司持股比例降至 79.89%。</p> <p>12 月份清算轉投資英屬開.曼群島 LePower 公司，本公司持有 LePower 公司持股為 121,800 股，本公司以每股 0.5 美元全數出售 LePower 公司持股，總出售金額為美金 60,900 元。</p>
104 年	<p>1 月份增加對日本松木精密陶瓷株式會社之投資，總計日幣七千五百萬元，台幣兌換日幣匯率以 1:0.272 計算，約為新台幣 20,400,000 元。</p> <p>2 月份日本松木精密陶瓷株式會社辦理減資彌補虧損，依持股比例辦理減資 97.94%，即每股減資 JPY97,940 元，共減少實收資本額約 JPY475,500,000 元，減資後實收股本為 JPY10,000,000 元。</p> <p>4 月份向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申請私募實體股票全面轉換為無實體發行之登錄。</p> <p>6 月份松木高分子科技(股)公司辦理第一次增資新台幣 6,000 千元，本公司持股比例降至 79.21%。</p>
105 年	<p>6 月份因董監任期三年屆滿，經 105 年 6 月 7 日股東常會全面改選董監事。</p> <p>9 月份因業務需要且為加強經營團隊陣容，經 105 年 9 月 29 日股東臨時會提前進行全面改選。</p> <p>10 月份松木高分子(股)公司 105 年 10 月 17 日第二次臨時股東會決議處分全廠生產設備。</p>
106 年	<p>2 月份日本松木精密陶瓷株式會社完成清算。</p> <p>2 月份、5 月份及 12 月份董事會決議購入不動產。</p> <p>5 月份松木高分子科技(股)公司 106 年 05 月 19 日股東常會通過公司解散案。</p> <p>6 月份股東常會補選監察人一席。</p> <p>11 月份通過子公司 Perfect Bass Co., Ltd.及斐成(上海)貿易有限公司之撤資案。</p>
107 年	<p>1 月份完成處分本公司新北市三重區不動產。</p> <p>1 月份松木高分子科技(股)公司完成清算並退回投資款。</p> <p>6 月份成立審計委員會。</p> <p>7 月份起業務轉型至養殖畜牧業務及大宗原物料買賣等產業。</p>
108 年	<p>6 月份因董事任期三年屆滿，經 108 年 6 月 21 日股東常會全面改選董事。</p> <p>9 月份總公司遷址至高雄市岡山區中山北路 28 號 6 樓 B 室。</p>

	12 月份斐成(上海)貿易有限公司完成清算。
109 年	4 月份辦理 108 年第一次私募增資發行普通股 15,000 千股，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987,707,760 元。
	6 月份股東常會增選董事一席。
	7 月份成立建設及投資事業群。
	7 月匯回 Perfect Bass Co., Ltd. 剩餘股款。
110 年	6 月份因董事任期三年屆滿，經 110 年 8 月 18 日股東常會全面改選董事。
	8 月份成立公司治理委員會。
	8 月份總公司遷址至台南市安平區永華路二段 248 號 11 樓之 2。
	12 月本公司取得台南市中西區星鑽段 1 筆土地。
111 年	12 月份辦理 110 年第一次私募增資發行普通股 10,000 千股及第二次私募增資發行普通股 10,000 千股，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1,187,707,760 元。
	4 月本公司取得台南市北區北華段 1 筆土地。
	12 月份成立提名委員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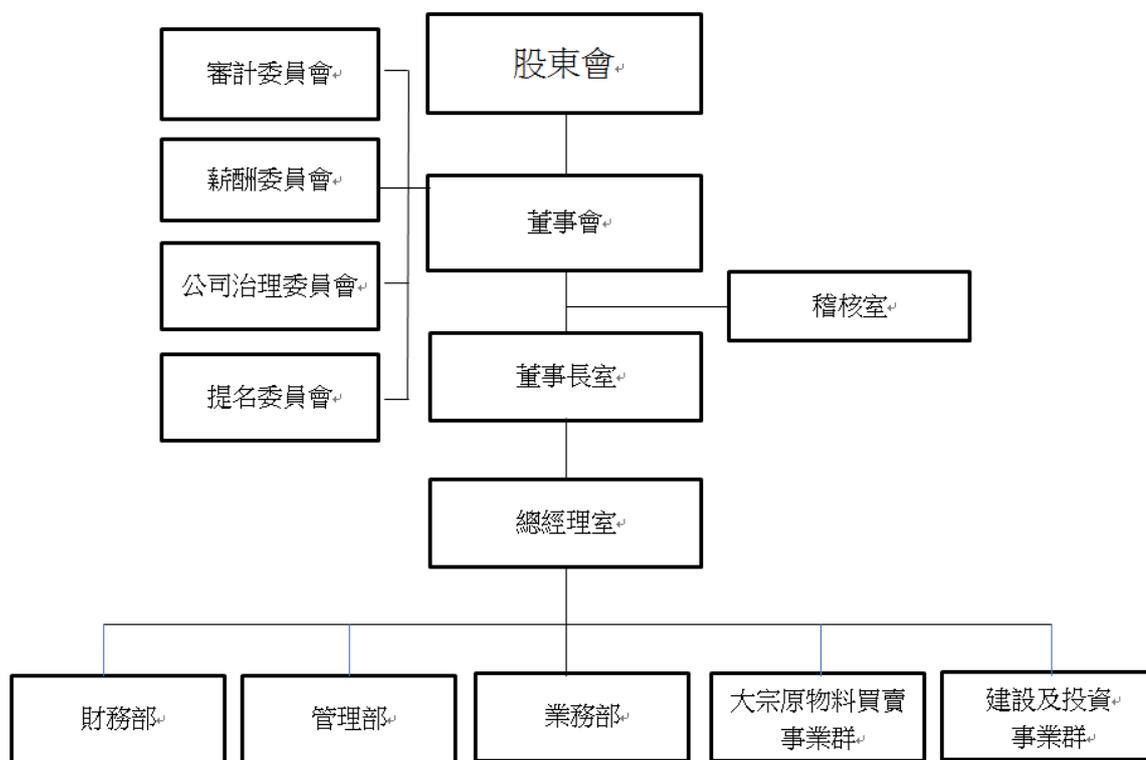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公司併購、轉投資關係企業、重整之情形：無。

四、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經營權之改變、經營方式或業務內容之重大改變及其他足以影響股東權益之重要事項與其對公司之影響：無。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 組織結構



(二)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 門	主 要 職 務
董 事 長 室	1.協助董事會召開相關事宜 2.執行董事長日常交辦專案工作
總 經 理 室	1.建立公司經營體制，評估並整合各部門營運管理計畫，確保經營目標之達成。 2.公司經營合理化各項事務之策劃與推動。 3.公司經營方針、指標之追蹤管理。
稽 核 室	1.建立內部稽核制度 2.擬定並執行稽核計劃及改善建議等稽核相關業務 3.檢查及覆核內部控制制度是否有效實施且符合公司管理所需及法令要求
財 務 部	1.會計帳務及稅務作業之規劃、執行與分析 2.財務預測之規劃、執行與分析 3.財務政策推動 4.資金規劃與調度

管 理 部	1.統籌行政及庶務管理事務 2.整合人事、採購及資訊等作業。 3.規劃督導與執行進出口及運輸、倉儲及關務作業。 4.人力資源規劃與管理 5.資訊安全
業 務 部	負責特定及目標客戶相關業務之執行，包括：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市場開發及銷售 2.營業商品之議價 3.客戶服務與諮詢 4.客戶信用徵信與調查 5.營業資源規劃、管理及運用 6.產業資訊脈動之調查與分析
大宗原物料買賣 事 業 群	專司大宗原物料買賣、家畜禽飼育業等業務。
建設及投資事業群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綜理規劃與執行營建個案開發相關業務 2.長期、短期有價證券投資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資料

董事資料(一)

112年3月28日；單位：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 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 年子女現在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 關係之其他主管、 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永捷創新 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	110.08.18	三年	109.06.30	16,430,000	16.63%	29,041,121	24.45%	-	-	-	-	-	-	-	-	-	
	中華民國	代表人： 張祐銘	男 49	111.04.01	三年	111.04.01	3,000,000	3.04%	10,000,000	8.41%	-	-	-	-	國立台灣大學 EMBA 碩士	上曜建設開發(股)公司董事長 永捷創新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總經理	張碩文	二親等 親屬	註2 註3
董事	中華民國	永捷創新 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	110.08.18	三年	109.06.30	16,430,000	16.63%	29,041,121	24.45%	-	-	-	-	-	-	-	-	-	
	中華民國	代表人： 張碩文	男 44	110.08.18	三年	110.08.18	-	-	-	-	-	-	-	-	樹德科技大學資訊工程研究所 博相科技(股)限公司高級軟體工程師	上曜建設開發(股)公司董事 之法人代表人 永捷創新科技(股)公司董事 之法人代表人 永輝室內裝修(股)公司董事 長 永固室內裝修(股)公司董事 長	董事長	張祐銘	二親等 親屬	註1
董事	中華民國	永捷創新 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	110.08.18	三年	109.06.30	16,430,000	16.63%	29,041,121	24.45%	-	-	-	-	-	-	-	-	-	
	中華民國	代表人： 曾鵬光	男 51	110.11.12	三年	110.11.12	-	-	-	-	-	-	-	-	國立成功大學建築學系博士	上曜建設開發(股)公司董事 世紀民生科技(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麒富投資 股份有限 公司	-	110.08.18	三年	105.09.29	10,000,000	10.12%	10,000,000	8.41%	-	-	-	-	-	-	-	-	-	
	中華民國	代表人： 蔡建賢	男 61	110.08.18	三年	107.06.21	-	-	-	-	-	-	-	-	國立台灣大學法研所碩士 國立台灣大學法律系 匯理法律事務所律師	匯理法律事務所律師	無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年齡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註1)	股數	持股比率(註1)	股數	持股比率(註1)			職稱	姓名	關係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祁瑄	女 54	110.08.18	三年	108.06.21	-	-	-	-	-	-	-	-	美國喬治華盛頓大學會計碩士 中興大學法商學院(現台北大學)財稅系 盛康資本有限公司總經理/董事 富邦綜合證券(股)公司投資銀行部/資深專案協理 元大證券(股)公司資本市場部/協理(原寶來證券) 美商漢宇資本(股)台灣分公司/協理	盛康資本有限公司總經理/董事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胡敬照	男 58	110.08.18	三年	110.08.18	-	-	-	-	-	-	-	-	東海大學經濟系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陳裕文	男 52	110.08.18	三年	110.08.18	-	-	-	-	-	-	-	-	輔仁大學法律研究所民商事法組碩士 泰陽聯合律師事務所合夥律師	信睿法律事務所主持律師/所長	無	無	無	無

註1：111.03.26 辭任董事。

註2：111.03.26 法人代表重新指派。

註3：111.04.01 推派董事長。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麒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楊志明	80%
	蔡美娟	20%
永捷創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曜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6.14%
	啟航投資有限公司	2.50%
	世紀民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15%
	曾俊榮	2.10%
	中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44%
	信立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43%
	宋權宮	1.17%
	永輝室內裝修股份有限公司	1.13%
	陳素鈴	0.99%
	郭哲良	0.93%

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上曜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中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16%
	永捷創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77%
	啟航投資有限公司	4.45%
	和瑞投資有限公司	2.71%
	勁弘有限公司	1.20%
	曾傑偉	1.13%
	張祐銘	1.06%
	斐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0.97%
	陳雅琴	0.96%
	張趙素珠	0.85%
啟航投資有限公司	張惠荼	0.48%
	張宇真	11.00%
	賴秀瓊	16.00%
	張宇情	12.00%
	張趙素珠	6.28%
	張月華	10.28%
	張百閱	21.48%
	張仁瑋	21.48%
張祐銘	1.00%	

世紀民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曜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7.06%
	啟航投資有限公司	10.00%
	中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31%
	和瑞投資有限公司	5.32%
	張祐銘	5.13%
	楊鴻津	2.10%
	黃森源	1.70%
	張鈞名	1.49%
	大都會網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49%
	高東閔	1.34%
中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張月華	2.72%
	張惠棻	12.31%
	張祐銘	39.17%
	張百閔	21.58%
	張仁瑋	24.21%
	大都會網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0.01%
信立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永捷創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08%
	斐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0.33%
	啟航投資有限公司	5.74%
	上裕營造有限公司	5.05%
	林敬隆	3.95%
	世紀民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81%
	吳國維	2.96%
	吳益仁	2.48%
	張碩文	2.07%
	何春季	2.07%
永輝室內裝修股份有限公司	上裕營造有限公司	100.00%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資料(二)

1. 董事及監察人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1)	獨立性情形(註 2)	兼任其他 公發行 公司 獨立 董事 家數
永捷創新科技(股)公司 法人代表 人：張祐銘	國立台灣大學管理研究所碩士，專長於科技創業、科技產業之事業經營與實務、新創事業營運規劃及創業投資等。具有實務經驗、策略、管理、領導及學術能力兼備，專注於塑化及營建產業之經營管理逾 20 年，具備財務會計、商務、市場行銷及科技產業相關營運規劃、經營與管理實務能力以貢獻公司治理管理專長。	1. 兼本公司法人董事永捷創新科技(股)公司之董事及董事長。 2. 兼本公司關係企業之董事。 3. 為本公司總經理張碩文之二親等以內親屬。 4. 其餘已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所列之獨立性要件核實，仍符合相關獨立性要求。	無
永捷創新科技(股)公司 法人代表 人：曾鵬光	國立成功大學建築學系博士，具建築師執照，曾任長榮大學及崑山科大兼任助理教授，專業技能及管理技能豐富。	1. 上曜建設開發(股)公司指定代表人當選董事。 2. 世紀民生科技(股)公司指定代表人當選董事。 3. 其餘已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所列之獨立性要件核實，仍符合相關獨立性要求。	無
麒富投資(股)公司 法人代表 人：蔡建賢	國立台灣大學法律學研究所碩士，匯理法律事務所律師，兼具法律、財務金融、管理及公司治理等專長以提升董事會公司治理管理品質及監督功能。	已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所列之獨立性要件核實，仍符合相關獨立性要求。	無

胡敬熙	東海大學經濟系，板信商業銀行專員，具財務金融、投資管理 及公司治理等專長以 提升董事會及審計委 員會公司 治理 品質及監督功能。 未有違反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發生。	依據本公司公司章程及「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規定，董事採候選人提名制選任之，本公司於董事會成員之提名與遴選時，已獲得每位董事的書面聲明、工作經歷、目前在職證明，以及提供之親屬關係表以予核實，已確認本身、配偶及其三親等以內親屬相對於公司的獨立性；且另經核實左列三位獨立董事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皆符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及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所訂資格要件，且獨立董事皆已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三賦予充分參與決策及表示意見之權力，據以獨立執行相關職權。	1 家
陳裕文	輔仁大學法律研究所民商事法組碩士，泰陽聯合律師事務所 合夥律師，信睿法律事務所 主持律師所長，具有法務之 工作經驗，及公司治理等專 長以 提升董事會及審計委 員會公司 治理 品質及監督功能。 未有違反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發生。	同上	無
祁瑄	美國喬治華盛頓大學會計碩士，曾任美商漢宇資本(股)台灣 分公司協理，元大證券(股)公 司資本市場部協理，富邦綜 合證券(股)公司投資銀行部資 深專案協理，現任盛康、經 營、經理，具商務、市場行銷、 營運、經營、經理、會計、 審計、及監督功能。 未有違反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發生。	同上	無

2. 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1) 董事會多元化：

依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

- A. 營運判斷能力。
- B. 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 C. 經營管理能力。
- D. 危機處理能力。

- E. 產業知識。
- F. 國際市場觀。
- G. 領導能力。
- H. 決策能力。

本公司現任六席董事皆為本國籍，均已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學養（請參閱前述董事學經歷），並分別擁有豐富的會計、財務、商務、法律、市場行銷或產業科技等專業，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情形如下表：

董事姓名	性別	年齡	擔任獨立董事 是否已逾三屆	多元化核心專業				
				財務會計	商務	法律	市場行銷	產業科技
永捷創新科技(股)公司 法人代表人：張祐銘	男	50		V	V		V	V
永捷創新科技(股)公司 法人代表人：曾鵬光	男	52			V		V	V
麒富投資(股)公司 法人代表人：蔡建賢	男	62			V	V		
胡敬熙	男	59	否	V	V			V
陳裕文	男	53	否		V	V		
祁瑄	女	55	否	V	V		V	

(2) 董事會獨立性：

依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董事間應有超過半數之席次，不得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且均未有違反公

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發生，均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所列之獨立性要件核實，仍符合相關獨立性要求。

另經核實三位獨立董事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皆符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及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所訂資格要件，且獨立董事皆已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三賦予充分參與決策及表示意見之權力，據以獨立執行相關職權。

註 1：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董事及監察人之專業資格與經驗，如屬審計委員會成員且具備會計或財務專長者，應敘明其會計或財務背景及工作經歷，另說明是否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註 2：獨立董事應敘明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2年3月28日；單位：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註1)	股數	持股比率(註1)	股數	持股比率(註1)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兼發言人	中華民國	張碩文	男	110.08.27	-	-	-	-	-	-	樹德科技大學資訊工程研究所 博相科技(股)限公司高級軟體工程師	永捷創新科技(股)公司董事之法人代表人 永輝室內裝修(股)公司董事長 世紀民生科技(股)公司董事之法人代表人	無	無	無	無
財務暨會計主管兼代理發言人	中華民國	韓元翔	男	110.08.27	-	-	-	-	-	-	台中技術學院會計學系 上曜建設開發(股)公司財務部會計課課長	無	無	無	無	無
稽核主管	中華民國	許正宗	男	110.08.27	-	-	-	-	-	-	大學畢、和立聯合科技(股)公司品保副理	無	無	無	無	無

註1：持股比例係依截至112年3月28日流通在外總股數118,770,776股計算。

(三) 董事(含獨立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 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111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說明1)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永捷創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代表人：張祐銘 (註2、註3)	-	-	-	-	-	-	67	67	-0.04%	-0.04%	5,858	5,858	-	-	-	-	-	-	-	-	-	-	-	-	-
董事	永捷創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代表人：張碩文 (註1、註2)	-	-	-	-	-	-	16	16	-0.01%	-0.01%	2,199	2,199	-	-	-	-	-	-	-	-	-	-	-	-	-
董事	永捷創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代表人：曾鵬光	-	-	-	-	-	-	83	83	-0.05%	-0.05%	-	-	-	-	-	-	-	-	-	-	-	-	-	-	-
董事	麒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代表人：蔡建賢	-	-	-	-	-	-	64	64	-0.04%	-0.04%	-	-	-	-	-	-	-	-	-	-	-	-	-	-	-
獨立董事	胡敬熙	-	-	-	-	-	-	163	163	-0.09%	-0.09%	-	-	-	-	-	-	-	-	-	-	-	-	-	-	-
獨立董事	陳裕文	-	-	-	-	-	-	163	163	-0.09%	-0.09%	-	-	-	-	-	-	-	-	-	-	-	-	-	-	-

獨立董事	祁瑄	-	-	-	-	-	-	160	160	-0.09%	-0.09%	-	-	-	-	-	-	-	-	-0.09%	-0.09%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說明1：全數係屬退職退休金費用化之提列數。

註1：111.03.26 辭任董事。

註2：111.03.26 法人代表重新指派。

註3：111.04.01 推派董事長。

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除固定車馬費外，於全年盈餘依照貢獻度給予董監酬勞。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2.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11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張碩文	1,200	1,200	-	-	999	999	-	-	-	-	-1.27%	-1.27%	-

3. 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

111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張碩文	1,200	1,200	-	-	999	999	-	-	-	-	-1.27%	-1.27%	-
副理	韓元翔	576	576	-	-	198	198	-	-	-	-	-0.45%	-0.45%	-

4.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111年度無分派員工酬勞。

(四)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及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職稱	110 年度				111 年度			
	本公司		合併報表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所有公司	
	酬金總額	佔稅後純益比例%	酬金總額	佔稅後純益比例%	酬金總額	佔稅後純益比例%	酬金總額	佔稅後純益比例%
董事	1,289	3.05%	1,289	3.05%	5,781	-3.33%	5,781	-3.33%
總經理	2,853	6.74%	2,853	6.74%	2,199	-1.27%	2,199	-1.27%

2.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董監酬金：

本公司除於92年5月31日經股東常會通過董事長於當年度若有盈餘時，可領取稅後淨利(未扣除董事長及總經理獎金前)1.5%之獎金，列為支付年度費用；依本公司章程第十九條：「本公司董事執行本公司職務時，不論公司營業盈虧，公司得支給報酬，其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同業通常之水準議定之。於不超過本公司核薪辦法所訂最高薪階之標準議定之。如公司有盈餘時，另依第二十四條之規定分配酬勞」，與未來風險並無直接影響。

〈2〉總經理酬金：

本公司於92年4月27日經董事會通過總經理個人全年度薪資外，當年度若有盈餘時，可領取稅後淨利(未扣除董事長及總經理獎金前)1.0%之獎金，列為支付年度費用，與未來風險並無直接影響。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 董事會運作情形

董監事任期起迄期間：第 11 屆 111.08.18~113.08.17，最近(111)年度董事會開會 10 次，112 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開會 2 次，合計共召開 12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 席次數 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註 1)	備註
董 事 長	永捷創新科技(股)公司	10	0	100%	註 3、註 4
	代表人：張祐銘				
董 事	麒富投資(股)公司	10	0	83.33%	
	代表人：蔡建賢				
董 事	永捷創新科技(股)公司	2	0	100%	註 2
	代表人：張碩文				
董 事	永捷創新科技(股)公司	12	0	100%	
	代表人：曾鵬光				
獨立董事	胡敬熙	12	0	100%	
獨立董事	陳裕文	12	0	100%	
獨立董事	祁瑄	12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董事會期別 董事會日期	議案內容	獨董持反對或保留意見
第 11 屆第 6 次 111.01.18	1. 訂定及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案。 2.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3. 薪資報酬委員會第 6 屆第 2 次會議審議事項案。	無
第 11 屆第 7 次 111.02.25	1. 本公司 110 年度財務報告及營業報告書。 2. 訂定及修訂本公司相關辦法案。 3.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4. 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暨 111 年度會計師公費審議案。 5. 解除董事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6. 本公司 110 年度虧損撥補案。 7. 本公司 110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無
第 11 屆第 8 次 111.04.01	1. 推選本公司董事長案。	無
第 11 屆第 9 次 111.04.15	1. 總經理兼發言人任命案。 2. 任命財務暨會計主管兼代理發言人案。 3. 任命稽核主管案。 4. 訂定公司治理委員會之組織規程，並成立公司治理委員會。 5. 修正董事及經理人薪酬辦法案。 6. 變更營業地址案。 7. 本公司擬向關係人承租辦公室案。 8. 本公司擬處分不動產予關係人案。	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9. 訂定私募現金增資發行價格、發行股數及增資基準日相關事宜案。 10. 修訂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案。 11. 訂定及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案。 12.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13. 訂定及修訂本公司相關辦法案。 14.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15. 本公司 110 年度虧損撥補案。 16. 購買台南市北區北華段 1164 等 8 個地號土地案。 	
第 11 屆第 12 次 111.08.11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111 年第二季起變更簽證會計師案 2. 訂定及修訂本公司相關辦法案 	無
第 11 屆第 13 次 111.11.09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修訂內部控制制度「採購及付款循環」案 2. 訂定本公司多功能委員會之組織規程，並成立多功能委員會 	無
第 11 屆第 15 次 111.12.26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總經理兼發言人任命案。 2. 任命財務暨會計主管兼代理發言人案。 3. 任命稽核主管案。 4. 訂定公司治理委員會之組織規程，並成立公司治理委員會。 5. 修正董事及經理人薪酬辦法案。 6. 變更營業地址案。 7. 本公司擬向關係人承租辦公室案。 8. 本公司擬處分不動產予關係人案。 9. 訂定私募現金增資發行價格、發行股數及增資基準日相關事宜案。 10. 修訂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案。 11. 訂定及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案。 12.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13. 訂定及修訂本公司相關辦法案。 14.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15. 本公司 110 年度虧損撥補案。 16. 購買台南市北區北華段 1164 等 8 個地號土地案。 17. 111 年第二季起變更簽證會計師案 18. 訂定及修訂本公司相關辦法案 19. 修訂內部控制制度「採購及付款循環」案 20. 訂定本公司多功能委員會之組織規程，並成立多功能委員會 21. 薪資報酬委員會第 6 屆第 4 次會議審議事項案 	無
第 11 屆第 16 次 112.01.13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薪資報酬委員會第 6 屆第 5 次會議審議事項案 	無
第 11 屆第 17 次 112.02.24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修訂本公司相關辦法案 2.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3. 追認本公司購買森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股權(票)案 4. 本公司 111 年度虧損撥補案 5. 本公司更換簽證會計師事務所及簽證會計師案 6. 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與適任性之評估暨 112 年度會計師公費審議案 	無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 (1) 第 11 屆第 6 次董事會案由：薪資報酬委員會第 6 屆第 2 次會議審議事項案，除有利益迴避之董事張祐銘、張碩文及曾鵬光等輪流迴避不參加決議外，經其他出席董事討論後無異議照案通過。
- (2) 第 11 屆第 7 次董事會案由：解除董事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除有利益迴避之董事曾鵬光迴避不參加決議外，經其他出席董事討論後無異議照案通過。
- (3) 第 11 屆第 9 次董事會案由：解除董事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除有利益迴避之董事曾鵬光迴避不參加決議外，經其他出席董事討論後無異議照案通過。
- (4) 第 11 屆第 9 次董事會案由：薪資報酬委員會第 6 屆第 3 次會議審議事項案，除有利益迴避之董事張祐銘、曾鵬光、蔡建賢、胡敬熙、陳裕文及祁瑄等輪流迴避不參加決議外，經其他出席董事討論後，無異議照案通過。
- (5) 第 11 屆第 15 次董事會案由：解除董事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除有利益迴避之董事曾鵬光迴避不參加決議外，經其他出席董事討論後無異議照案通過。

- (6) 第 11 屆第 15 次董事會案由：薪資報酬委員會第 6 屆第 4 次會議審議事項案，除因利益迴避之董事張祐銘、曾鵬光、蔡建賢、胡敬熙、陳裕文及祁瑄等輪流迴避不參加決議外，經其他出席董事討論後，無異議照案通過。
- (7) 第 11 屆第 16 次董事會案由：薪資報酬委員會第 6 屆第 5 次會議審議事項案，除因利益迴避之董事張祐銘迴避不參加決議外，經其他出席董事討論後，無異議照案通過。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並填列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評估結果
每年執行內部評估	111.01.01 ~ 111.12.31	董事會、董事會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	內部自評	<p>(1) 董事會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包含下列五大面向：</p> <p>A.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p> <p>B.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p> <p>C.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p> <p>D. 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p> <p>E. 內部控制</p> <p>(2) 董事成員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包含下列六大面向：</p> <p>A.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p> <p>B. 董事職責認知</p> <p>C.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p> <p>D.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p> <p>E. 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p> <p>F. 內部控制</p> <p>(3) 功能性委員會之衡量項目包含下列五大面向：</p> <p>A.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p> <p>B. 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p> <p>C. 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p> <p>D. 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p> <p>E. 內部控制</p>	<p>(1) 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共 45 項指標，考核自評結果為 45 項指標評估結果皆為極優(非常同意)。</p> <p>(2) 董事成員績效評估結果：共 18 項指標，考核自評結果為 17 項指標全部董事評估結果皆為是；1 項指標自評是：5 人，不適用：1 人。</p> <p>(3) 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結果：共 24 項指標，考核自評結果為 24 項指標評估結果皆為極優(非常同意)。</p>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審計委員會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開立 7 次會議，依法令規定執行審計委員會職權，並無重大異常之情事。已加強董事持續進修，宣導雜誌及出席董事會，與各單位溝通了解公司營運問題為目標。111 年已達全體董事完成持續進修，也有與會計師溝通、與經營團隊溝通。

註 1：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註 2：111.03.26 辭任董事。

註 3：111.03.26 法人代表重新指派。

註 4：111.04.01 推派董事長。

2.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審議委員任期起迄期間：第 3 屆 111.08.18~113.08.17，最近(111)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6 次，111 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審計委員會開會 1 次，合計共召開 7 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獨立董事	胡敬熙	7	0	100%	
獨立董事	陳裕文	7	0	100%	
獨立董事	祁瑄	7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審計委員會期別 審計委員會日期	議案內容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第 3 屆第 2 次 111.01.18	訂定及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案	所有獨立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所有獨立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長期股權投資追認案	所有獨立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 3 屆第 3 次 111.02.25	本公司 110 年度財務報告及營業報告書。	所有獨立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訂定及修訂本公司相關辦法案。	所有獨立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所有獨立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暨 111 年度會計師公費審議案。	所有獨立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本公司 110 年度虧損撥補案。	所有獨立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本公司 110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所有獨立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 3 屆第 4 次 111.04.15	購買台南市北區北華段 1164 等 8 個地號土地案。	所有獨立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 3 屆第 5 次 111.08.11	111 年第二季起變更簽證會計師案。	所有獨立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1 年度第二季財務報告案。	所有獨立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訂定及修訂本公司相關辦法案。	所有獨立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 3 屆第 6 次 111.11.09	修訂內部控制制度「採購及付款循環」案。	所有獨立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 3 屆第 7 次 111.12.26	解除董事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所有獨立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 3 屆第 8 次 112.02.24	修訂本公司相關辦法案。	所有獨立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所有獨立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追認本公司購買森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股權(票)案。	所有獨立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本公司 111 年度財務報告及營業報告書案。	所有獨立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本公司 111 年度虧損撥補案。	所有獨立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本公司更換簽證會計師事務所及簽證會計師案。	所有獨立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與適任性之評估暨 112 年度會計師公費審議案。	所有獨立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本公司 111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所有獨立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擬解除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所有獨立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詳見公司網站。

3.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一)已參照「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於一〇七年四月十七日經董事會通過，並揭露於公司網頁之投資人專區中。	(一)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 ✓ ✓		(一)本公司設有專責人員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投資人服務聯絡窗口及專線: +886 6 2995586分機101 (二)本公司已委託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辦理股務相關事務，可隨時掌握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持股變動情形。 (三)已制定於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中。 (四)公司禁止公司董事或員工等內部人利用市場上無法查得的資訊來獲利，已制定於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中，「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已揭露於公司網頁之投資人專區中。	(一)無重大差異。 (二)無重大差異。 (三)無重大差異。 (四)無重大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		(一)本公司6席董事中含獨立董事三人，專業背景涵蓋會計、財務、商務、法律、市場行銷或產業科技領域之專家賢達，落實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方針。 <table border="1" style="margin-left: 20px;"> <thead> <tr> <th>姓名</th> <th>性別</th> <th>年齡</th> <th>財務會計</th> <th>商務</th> <th>法律</th> <th>市場行銷</th> <th>產業科技</th> </tr> </thead> <tbody> <tr> <td>張祐銘</td> <td>男</td> <td>50</td> <td>V</td> <td>V</td> <td></td> <td>V</td> <td>V</td> </tr> <tr> <td>曾鵬光</td> <td>男</td> <td>52</td> <td></td> <td>V</td> <td></td> <td>V</td> <td>V</td> </tr> <tr> <td>蔡建賢</td> <td>男</td> <td>62</td> <td></td> <td>V</td> <td>V</td> <td></td> <td></td> </tr> <tr> <td>胡敬熙</td> <td>男</td> <td>59</td> <td>V</td> <td>V</td> <td></td> <td></td> <td>V</td> </tr> <tr> <td>陳裕文</td> <td>男</td> <td>53</td> <td></td> <td>V</td> <td>V</td> <td></td> <td></td> </tr> <tr> <td>祁瑄</td> <td>女</td> <td>55</td> <td>V</td> <td>V</td> <td></td> <td>V</td> <td></td> </tr> </tbody> </table> (二)本公司已於110年08月27日董事會通過設置公司治理委員會，同時訂定『公司治理委員會之組織規程』，提名通過公司治理委員會三名委員；本公司已於111年11月09日董事會通過設置提名委員會，同時訂定『提名委員會組織規程』，提名通過提名委員會三名委員	姓名	性別	年齡	財務會計	商務	法律	市場行銷	產業科技	張祐銘	男	50	V	V		V	V	曾鵬光	男	52		V		V	V	蔡建賢	男	62		V	V			胡敬熙	男	59	V	V			V	陳裕文	男	53		V	V			祁瑄	女	55	V	V		V		(一)無重大差異。 (二)無重大差異。 (三)無重大差異。 (四)無重大差異。
姓名	性別	年齡	財務會計	商務	法律	市場行銷	產業科技																																																					
張祐銘	男	50	V	V		V	V																																																					
曾鵬光	男	52		V		V	V																																																					
蔡建賢	男	62		V	V																																																							
胡敬熙	男	59	V	V			V																																																					
陳裕文	男	53		V	V																																																							
祁瑄	女	55	V	V		V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三) 本公司於109.03.25經董事會通過「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並於112年度第一季完成111年董事會評鑑作業。 (四)董事會每年至少1次討論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最近一次於112年2月24日審議完畢。係針對可能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15項因素加以評估及檢討。(請參閱第45頁)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本公司設有股務單位，負責處理公司治理、董事會、股東會等相關事務，並不定期參加主管機關所舉辦之宣導說明會。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依規定定期及不定期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申報各項財務及業務資訊，提供利害關係人足夠的資訊作判斷，另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各利害關係人可藉E-Mail連絡，並設有發言人擔任公司對外溝通管道，本公司目前網址為www.fce.com.tw。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委任福邦證券代辦股東會事務。	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	✓	(一)本公司依規定定期及不定期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申報各項財務及業務資訊，本公司官方網站網址為www.fce.com.tw。 (二)本公司設有專人負責公司資訊蒐集及揭露工作，並已建立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制度。 (三)本公司依規定期限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無提早公告申報情事。	(一)無重大差異。 (二)無重大差異。 (三)無重大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1.員工權益：本公司依循法令規章制定工作規則，將員工權益之保障明文規範在內。 2.僱員關懷：本公司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實施退休金制度，規劃員工團體保險，重視勞資關係。 3.投資關係：本公司依法公開公司相關資訊，以保障投資人權益，善盡企業對投資人之責任，並設立發言人制度，與投資人直接溝通。 4.供應商關係：本公司與供應商間之財務業務往來關係良好。 5.利害關係人之權利：利害關係人得與公司溝通、建言，以維護應有之合法權益。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6.董事進修之情形：隨時宣導董監進修管道及訊息，並將進修情形公開於公開資訊觀測站。</p> <p>7.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依法定訂各種內部規章，進行各種風險管理及評估。</p> <p>8.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已建立客訴作業程序，針對客戶抱怨事件，將妥善判別問題所在及責任歸屬，採取迅速有效之處理對策，並提出預防改進之措施，以防止類似情事再度發生，並與客戶維持穩定良好之關係。</p> <p>9.公司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已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並依規定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p>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	<p>1.已訂定內、外部人員對於不合法(包括貪汙)與不道德行為的檢舉制度，並揭露於本公司網站/投資人專區/12、公司治理。</p> <p>2.每年舉辦員工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及落實誠信經營宣導會。</p>	未來將依法令規定辦理。

董事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是否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
董事長	張祐銘	TIRI 社團法人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董監事學分認證課程-公司治理系列課程	6 小時	是
法人董事 代表人	曾鵬光	TIRI 社團法人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董監事學分認證課程-公司治理系列課程	6 小時	是
法人董事 代表人	蔡建賢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2022 上櫃公司-獨立董事及審計委員會行使職權參考指引發布暨董監宣導會	3 小時	是
		台灣董事學會	【ESG 治理及循環新經濟】董監事進修研習課程	3 小時	是
獨立董事	胡敬熙	TIRI 社團法人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董監事學分認證課程-公司治理系列課程	6 小時	是
獨立董事	陳裕文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財務分析指標判讀及經營風險預防	6 小時	是
		TIRI 社團法人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董監事學分認證課程-公司治理系列課程	6 小時	是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勞動法令遵循八大面向	6 小時	是
獨立董事	祁瑄	中華獨立董事協會	「2022 獨董菁英研訓院」—【單元課程班】	3 小時	是
		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審計與薪酬委員會之運作實務	3 小時	是

4. 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公司設置薪酬委員會
- 〈1〉 委員會之組成：本委員會成員人數為 3 人，由董事會決議委仝之，其中一人為召集人。本委員會成員之專業資格與獨立性，符合薪酬委員會職權辦法第五條及第六條之規定。
- 〈2〉 委員會之職責：係以專業客觀之地位，對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政策及制度予以評估，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供其決策之參考。
- 〈3〉 委員會之運作情形：委員會之運作正常。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姓名			
獨立董事 (召集人)	胡敬熙	東海大學經濟系，板信商業銀行專員，具財務金融、投資管理及公司治理等專長，以提升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公司治理管理品質及監督功能。 未有違反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發生。	依據本公司公司章程及「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規定，董事採候選人提名制選任之，本公司於董事會成員之提名與遴選時，已獲得每位董事的書面聲明、工作經歷、目前在職證明，以及提供之親屬關係表以予核實，已確認本身、配偶及其三親等以內親屬相對於公司的獨立性；且另經核實左列三位獨立董事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皆符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及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所訂資格要件，且獨立董事皆已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三賦予充分參與決策及表示意見之權力，據以獨立執行相關職權。	1 家	
獨立董事	陳裕文	輔仁大學法律研究所民商事法組碩士，泰陽聯合律師事務所合夥律師，信睿法律事務所主持律師所長，具有法務之工作經驗，及公司治理等專長，以提升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公司治理管理品質及監督功能。 未有違反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發生。	同上	無	

獨立董事	祁瑄	漢商美任，曾任美商漢 資康盛，現任盛康資 行市及公 務、市 務能、力 審計委 員會公 司。	同上	無
------	----	--	----	---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 A.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B. 薪酬委員任期起迄期間：第 6 屆 111.08.18~113.08.17，111 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3 次，112 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1 次，合計共召開 4 次(A)，委員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註 1)	備註
召集人	胡敬熙	4	0	100%	
委員	陳裕文	4	0	100%	
委員	祁瑄	4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事。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事。

註1：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註2：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C.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薪資報酬委員會之重要決議：

日期	內容	決議
111/01/18	1. 本公司經理人以上人員 110 年度年終及績效獎金之發放案。	照案通過。
111/04/15	1. 追認董事車馬費、公司治理委員會車馬費、審計委員會車馬費及薪酬委員會車馬費案。 2. 追認總經理兼發言人、財務暨會計主管兼代理發言人及稽核主管之薪酬報酬、年終獎金及績效獎金案。 3. 審議董事長之薪酬及車馬費案。	照案通過。
111/12/26	1. 追認董事車馬費、公司治理委員會車馬費、審計委員會車馬費及薪酬委員會車馬費案。 2. 追認總經理兼發言人、財務暨會計主管兼代理發言人及稽核主管之薪酬報酬、年終獎金及績效獎金案。 3. 審議董事長之薪酬及車馬費案。 4. 審議提名委員會車馬費案。	照案通過。
112/01/13	1. 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案。 2. 評估本公司 112 年度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之給付案。 3. 本公司經理人以上人員 111 年度年終及績效獎金之發放案。	照案通過。

5.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		(一) 本公司「永續發展委員會」，由張碩文總經理擔任主任委員，並設三個小組：「公司治理小組」、「永續環境小組」，及「社會公益小組」進行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計畫執行。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運作情形。	(一)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註1)		✓	(一)本公司已於110年12月28日董事會通過訂定「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為健全風險管理之功能，本公司風險管理係透過風險辨識、風險評估、風險控制及監督及風險報告及揭露等管理程序，以清楚掌握各風險之範疇，並採行適當措施，確保妥適管理相關風險，俾將有限資源有效率地配置於 相關風險管理工作。本公司由總經理擔任風險管理小組的召集人，成立跨部門小組，定期聽取各功能單位主管之報告。各功能單位主管負有風險管理之責任，須負起單位內作業的最初風險辨識、評估及管控的考量與防範之責，並確保風險管理及控制之機制與程序能有效執行。	(一)無重大差異。
三、環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一) 本公司目前主要營運項目為大宗原物料，業務內容單純，尚未訂定相關環境管理制度。	(一)未來將依公司發展需要及法令規定辦理。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二)本公司於執行營運活動及內部管理時，致力提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使地球資源能永續利用，相關環境保護政策包含：致力宣導影印紙回收再利用，並力行垃圾分類資源回收。	(二)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	(三)本公司配合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之規定。	(三)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		(四) 本公司考量氣候變遷之影響，於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方面，已透過辦公室推動無紙化作業、午休時間熄燈及彈性調整設定室內空調溫度、空調設備定期保養等方式落實。本公司110年及111年分別使用89,044度及17,621度的電力，換算碳排放量分別為49,330公斤與8,896公斤，110年級111年的用水量分別為332度及7度，換算碳排放量分別為50.47公斤與1.064公斤。	(四)無重大差異。
四、社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一)本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對於公司政策之宣導、員工的意見了解皆採開放雙向溝通方式進行，制定人權政策並公開於公司網站。	(一)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		(二) 本公司重視員工的關懷與照顧，員工退休制度，友善的職場。本公司提供員工完整的薪資、獎金、紅利及福利制度，讓每位 員工在工作崗位貢獻一己之力。相關福利措施包括：為員工投保勞保/健保/團保、發給三節禮金，辦理員工健康檢查及員工 國內外旅遊，給予員工、伙食補助、撫卹及傷殘補助，成立福委會給予員工結婚/生育/旅遊/傷病/死亡補助及慶生活動等， 本公司亦提供育嬰假之申請。	(二)無重大差異。
		✓	另本公司已將經營成果適當反應在員工薪酬，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員工酬勞提撥比率應不低於百分之一且不高於百分之十五，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五，但公司尚有累積彌補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個別員工酬勞包含公司經營績效獎金,獎金之計算視公司該年度達成之經營績效訂定。	(三)無重大差異。
		✓		(四)無重大差異。
		✓		(五)無重大差異。
		✓		(六)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三) 本公司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適時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宣導及資訊發佈。 (四) 本公司為使員工具備專業素養與發展優勢，不定期舉辦內部訓練課程及派外接受專業訓練。 (五) 本公司產品並無直接供應予一般消費者，本公司重視產品品質，並訂有『客戶抱怨處理程序』及『客戶滿意度調查程序』等相關書面辦法，力求能儘速解決並處理客戶申訴的問題。 (六) 本公司訂有供應商管理政策，若發現違反環境法規事項，本公司將提出警告並要求限期改善，情節嚴重者將不再合作，皆依相關規定辦理。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一) 本公司目前未編製永續報告書。	不適用。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重大差異。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1. 訂定實際可執行之作業項目，例如：供應商管理、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政策。 2. 舉辦員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3. 舉辦員工誠信經營教育訓練。 4. 舉辦員工及董監事的防範內線交易教育訓練。 5. 統計公司 110 年及 111 年溫室氣體排放量及減量、用水量資訊。				

註 1：重大性原則係指有關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對公司投資人及其他利害關係人產生重大影響者。

6.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		(一) 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及「董事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業經董事會核准，公布於公司內部規章及公開資訊開測站中，並據以實行。本公司 109 年 3 月 25 日經董事會通過增訂「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本公司稽核室會不定期做查核。	(一)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		(二) 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中已具體規範本公司人員於從事商業行為之過程中，不得直接或間接提供、承諾、要求或收受任何不正當利益，或做出其他違反誠信、不法或違背受託義務之行為。	(二)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		(三) 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有明定本公司提供正當檢舉管道，並對於檢舉人身份及檢舉內容確實保密。對於違反誠信經營規定之懲戒與申訴制度則依公司規章相關辦法執行。公司內、外部人員對於不合法(包括貪汙)與不道德行為可以透過檢舉電子信箱：fce_contact@yahoo.com 來舉發。	(三)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p> <p>(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p> <p>(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p>(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p> <p>(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p>	<p>✓</p> <p>✓</p> <p>✓</p> <p>✓</p> <p>✓</p>	<p>(一)於建立商業關係前先行評估該往來對象之合法性，以及是否曾有不誠信行為之紀錄，以確保其商業經營方式公平、透明且不會要求、提供或收受賄行為。</p> <p>(二) 本公司指定管理部為專責單位(以下簡稱本公司專責單位)，隸屬於董事會，專責單位針對誠信經營之落實，專責單位人員定期查核遵循情形，並負責針對各項作業進行監控與報告，持續致力落實誠信經營。專責單位每年至少一次於董事會中報告查核誠信經營之情形。</p> <p>(三) 本公司所訂定之「董事會議事規範」中訂有董事利益迴避制度，對董事會所列議案，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致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者，得陳述其意見及答詢，惟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已於各場董事會111/1/18、111/2/25、111/4/15、111/12/26、112/01/13，依董事會議事規範有關董事利益迴避之規定辦理。</p> <p>(四) 為確保誠信經營之落實，本公司已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人員並已定期查核前項制度遵循情形。目前尚無需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p> <p>(五) 公司已訂定內部溝通作業辦法及投資人關係處理程序辦法，不定期舉辦教育訓練及宣導。111年11月30日舉辦【落實誠信經營】的內部教育訓練2小時，共約17人參與。</p>	<p>(一)無重大差異。</p> <p>(二) 無重大差異。</p> <p>(三)無重大差異。</p> <p>(四)無重大差異。</p> <p>(五) 無重大差異。</p>
<p>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p> <p>(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p> <p>(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p> <p>(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p>	<p>✓</p> <p>✓</p> <p>✓</p>	<p>(一) 公司設有公司內、外部人員對於不合法(包括貪汙)與不道德行為的檢舉制度，並設有檢舉電子信箱之便利檢舉管道，由管理部受理。檢舉電子信箱：fce_contact@yahoo.com</p> <p>(二) 如有違反誠信經營規範情事者，逕依本公司工作規則中有關獎懲之相關規定，予以懲戒。111年當中無內、外部檢舉案件。</p> <p>(三)對於舉發違反誠信經營規定及參與調查過程之人員，公司皆會給予保護，以避免相關人員遭受不公平之對待或報復。</p>	<p>(一)無重大差異。</p> <p>(二) 無重大差異。</p> <p>(三)無重大差異。</p>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p>	<p>✓</p>	<p>(一) 公司已架設網站，已揭露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本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於年報揭露，投資人可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下載。</p>	<p>(一)無重大差異。</p>
<p>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為本公司之永續發展，並建立誠信經營之企業文化，依「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已訂定服務守則以資管理，兩者並無重大差異。</p>			
<p>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p> <p>1. 本公司與關係人交易之行為皆依法令規定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p> <p>2. 設置稽核室定期抽查公司內部各項營業活動執行之狀況，並於董事會定期呈報稽核彙總報告。</p>			

7.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及相關規章，如「公司章程」、「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誠信經營守則」等均已揭露於本公司網頁(<http://www.fce.com.tw>)，其他如「股東會議事規則」、「董事會議事規則」等列於股東常會議事手冊，可經由本公司網頁查詢。
8.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無。
9.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聲明書：詳第 42 頁。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無。
10.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11.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111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之重要決議及執行情形：

股東會日期	內容		決議	執行情形
110/8/18	承認事項	1. 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暨財務報表案。	本案經出席股東表決結果照案通過。 表決權數：70,643,391 權，贊成權數：68,129,128 權(96.44%)、反對權數：33,440 權(0.04%)、無效權數：0 權(0.00%)、棄權與未投票權數：2,480,823 權(3.51%)	已遵行決議結果
		2. 110 年度虧損撥補案。	本案經出席股東表決結果照案通過。 表決權數：70,643,391 權，贊成權數：68,123,501 權(96.43%)、反對權數：36,624 權(0.05%)、無效權數：0 權(0.00%)、棄權與未投票權數：2,483,266 權(3.51%)	已依通過後內容執行。
	討論事項	1. 修訂「公司章程」案。	本案經出席股東表決結果照案通過。 表決權數：70,643,391 權，贊成權數：68,050,413 權(96.32%)、反對權數：33,153 權(0.04%)、無效權數：0 權(0.00%)、棄權與未投票權數：2,559,825 權(3.62%)	送主管機關變更中。
		2. 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本案經出席股東表決結果照案通過。 表決權數：70,643,391 權，贊成權數：68,047,491 權(96.32%)、反對權數：37,955 權(0.05%)、無效權數：0 權(0.00%)、棄權與未投票權數：2,557,945 權(3.62%)	已依修訂後程序運作。
		3. 解除董事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本案經出席股東表決結果照案通過。 表決權數：70,643,391 權，贊成權數：68,063,262 權(96.34%)、反對權數：98,007 權(0.13%)、無效權數：0 權(0.00%)、棄權與未投票權數：2,482,122 權(3.51%)	
	臨時動議	無。		

〈2〉111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日期	內容	決議
111/01/18	1. 訂定及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案。 2.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3. 長期股權投資追認案。 4. 薪資報酬委員會第六屆第 2 次會議審議事項案。	第 1~3 案照案通過。 第 4 案除因利益迴避之董事張祐銘、張碩文及曾鵬光等輪流迴避不參加決議外，經其他出席董事討論後無異議照案通過。
111/02/25	1. 本公司 110 年度財務報告及營業報告書。 2. 訂定及修訂本公司相關辦法案。 3.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4. 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暨 111 年度會計師公費審議案。	第 1~4 案照案通過。 第 5 案除有利利益迴避之董事曾鵬光迴避不參加決議外，經其他出席董事討論後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 6~8 案照案通過。

日期	內 容	決 議
	5. 解除董事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6. 本公司 110 年度虧損撥補案。 7. 本公司 110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8. 召集 111 年股東會及受理股東提案相關事宜案。	
111/04/01	1. 推選本公司董事長案。	第 1 案經全體出席董事表決，張祐銘 6 票，無異議通過由張祐銘當選擔任本公司董事長。
111/04/15	1. 總經理兼發言人任命案。 2. 任命財務暨會計主管兼代理發言人案。 3. 任命稽核主管案。 4. 訂定公司治理委員會之組織規程，並成立公司治理委員會。 5. 修正董事及經理人薪酬辦法案。 6. 變更營業地址案。 7. 本公司擬向關係人承租辦公室案。 8. 本公司擬處分不動產予關係人案。 9. 修正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10. 新增陽信銀行定期存款質押借款授信案。 11. 訂定私募現金增資發行價格、發行股數及增資基準日相關事宜案。 12. 擬訂 111 年度稽核計畫案。 13. 擬定本公司 111 年度營業目標案。 14. 變更斐成路竹畜牧場之負責人案。 15. 修訂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案。 16. 訂定及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案。 17.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18. 長期股權投資追認案。 19. 本公司 110 年度財務報告及營業報告書。 20. 訂定及修訂本公司相關辦法案。 21.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22. 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暨 111 年度會計師公費審議案。 23. 解除董事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24. 本公司 110 年度虧損撥補案。 25. 本公司 110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26. 召集 111 年股東會及受理股東提案相關事宜案。 27. 購買台南市北區北華段 1164 等 8 個地號土地案。 28. 新增聯邦銀行定期存款質押借款授信案。 29. 新增陽信銀行定期存款質押借款授信案。 30. 薪資報酬委員會第六屆第 3 次會議審議事項案。	第 1~22 案照案通過。 第 23 案除有利益迴避之董事曾鵬光迴避不參加決議外，經其他出席董事討論後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 24~29 案照案通過。 第 30 案除因利益迴避之董事張祐銘、曾鵬光、蔡建賢、胡敬熙、陳裕文及祁瑄等輪流迴避不參加決議外，經其他出席董事討論後，無異議照案通過。
111/05/10	1. 訂定本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時程規劃案。	照案通過。
111/07/05	1. 擬向土地銀行申請購地貸款案。 2. 擬向兆豐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申請商業本票保證額度新台幣壹億伍仟萬元整授信案。 3. 擬向中華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申請商業本票保證額度新台幣壹億元整授信案。	照案通過。
111/08/11	1. 111 年第二季起變更簽證會計師案。 2. 111 年度第二季財務報告案。 3. 訂定及修訂本公司相關辦法案。 4. 取得台南市仁德區白崙段土地案。 5. 擬向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申請商業本票保證額度新台幣伍仟萬元整授信案。	照案通過。
111/11/09	1. 111 年度第 3 季財務報告案。 2. 修訂內部控制制度「採購及付款循環」案。	照案通過。

日期	內 容	決 議
	3. 訂定本公司多功能委員會之組織規程，並成立多功能委員會。	
111/12/12	1. 推選本公司董事長案。	經全體出席董事表決，張祐銘 6 票，無異議通過由張祐銘當選擔任本公司董事長。
111/12/26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總經理兼發言人任命案。 2. 任命財務暨會計主管兼代理發言人案。 3. 任命稽核主管案。 4. 訂定公司治理委員會之組織規程，並成立公司治理委員會。 5. 修正董事及經理人薪酬辦法案。 6. 變更營業地址案。 7. 本公司擬向關係人承租辦公室案。 8. 本公司擬處分不動產予關係人案。 9. 修正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10. 新增陽信銀行定期存款質押借款授信案。 11. 訂定私募現金增資發行價格、發行股數及增資基準日相關事宜案。 12. 擬訂 111 年度稽核計畫案。 13. 擬定本公司 111 年度營業目標案。 14. 變更斐成路竹畜牧場之負責人案。 15. 修訂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案。 16. 訂定及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案。 17.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18. 長期股權投資追認案。 19. 本公司 110 年度財務報告及營業報告書。 20. 訂定及修訂本公司相關辦法案。 21.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22. 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暨 111 年度會計師公費審議案。 23. 解除董事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24. 本公司 110 年度虧損撥補案。 25. 本公司 110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26. 召集 111 年股東會及受理股東提案相關事宜案。 27. 購買台南市北區北華段 1164 等 8 個地號土地案。 28. 新增聯邦銀行定期存款質押借款授信案。 29. 新增陽信銀行定期存款質押借款授信案。 30. 訂定本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時程規劃案。 31. 擬向土地銀行申請購地貸款案。 32. 擬向兆豐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申請商業本票保證額度新台幣壹億伍仟萬元整授信案。 33. 擬向中華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申請商業本票保證額度新台幣壹億元整授信案。 34. 111 年第二季起變更簽證會計師案。 35. 111 年度第二季財務報告案。 36. 訂定及修訂本公司相關辦法案。 37. 取得台南市仁德區白崙段土地案。 38. 擬向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申請商業本票保證額度新台幣伍仟萬元整授信案。 39. 111 年度第 3 季財務報告案。 40. 修訂內部控制制度「採購及付款循環」案。 41. 訂定本公司多功能委員會之組織規程，並成立多功能委員會。 42. 擬訂 112 年度稽核計畫案。 43. 擬定本公司 112 年度營業目標案。 44. 新增聯邦銀行定期存款質押借款授信案。 	<p>第 1~22 案照案通過。</p> <p>第 23 案除有利益迴避之董事曾鵬光迴避不參加決議外，經其他出席董事討論後無異議照案通過。</p> <p>第 24~48 案照案通過。</p> <p>第 49 案除因利益迴避之董事張祐銘、曾鵬光、蔡建賢、胡敬熙、陳裕文及祁瑄等輪流迴避不參加決議外，經其他出席董事討論後，無異議照案通過。</p>

日期	內 容	決 議
	45.擬向上海銀行申請週轉金貸款案。 46.解除董事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47.擬向彰化銀行申請購地貸款案。 48.新增元大銀行定期存款質押借款授信案。 49.薪資報酬委員會第6屆第4次會議審議事項案。	
112/01/13	1. 薪資報酬委員會第6屆第5次會議審議事項案。	除因利益迴避之董事張祐銘迴避不參加決議外，經其他出席董事討論後，無異議照案通過。
112/02/24	1. 修訂本公司相關辦法案。 2.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3. 追認本公司購買森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股權(票)案。 4. 本公司111年度財務報告及營業報告書案。 5. 本公司111年度虧損撥補案。 6. 本公司更換簽證會計師事務所及簽證會計師案。 7. 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與適任性之評估暨112年度會計師公費審議案。 8. 擬制定本公司預先核准非確信服務政策之一般性原則案。 9. 本公司111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10. 補選董事一席案。 11. 提名並決議董事候選人名單。 12. 擬解除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13. 召集112年股東會及受理股東提名暨提案相關事宜。	第1~2案照案通過。 第3案經投票表決，張祐銘、曾鵬光、胡敬熙、陳裕文、祁瑄同意，蔡建賢反對，本案經表決後照案通過。 第4案經投票表決，張祐銘、曾鵬光、胡敬熙、陳裕文、祁瑄同意，蔡建賢保留意見，本案經表決後照案通過。 第5案經投票表決，張祐銘、曾鵬光、胡敬熙、陳裕文、祁瑄同意，蔡建賢保留意見，本案經表決後照案通過。 第6~13案照案通過。

12.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
- 〈1〉本公司112年2月24日董事會，法人董事麒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之代表人蔡建賢先生對追認本公司購買森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股權(票)案持反對意見。
- 〈2〉本公司112年2月24日董事會，法人董事麒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之代表人蔡建賢先生對本公司111年度財務報告及營業報告書案持保留意見。
- 〈3〉本公司112年2月24日董事會，法人董事麒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之代表人蔡建賢先生對本公司111年度虧損撥補案持保留意見。
13. 最近(111)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112年03月31日)止，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包括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

斐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2年02月24日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之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與溝通，及 5. 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二月二十四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6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斐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張祐銘



簽章

總經理：張碩文



簽章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姿妤	112.01.01~112.12.31	1,400	300	1,700	非審計公費：稅務簽證 300
	田中玉					

- (一) 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占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無。
- (二)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無。
- (三)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本公司 111 年度審計公費較 110 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二。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公司如在最近二年度及其期後期間有更換會計師情形者，應揭露下列事項：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112.02.24		
更換原因及說明	配合公司整體規劃需要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會計師	委任人
	情況		
	主動終止委任		V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他
	無	V	
	說明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五款 第一目第四點應加以 揭露者)	無
---	---

1. 前任會計師曾通知公司缺乏健全之內部控制制度，致其財務報告無法信賴：無。
2. 前任會計師曾通知公司，無法信賴公司之聲明書或不願與公司之財務報告發生任何關聯：無。
3. 前任會計師曾通知公司必須擴大查核範圍，或資料顯示如擴大查核範圍可能使以前簽發或即將簽發之財務報告之可信度受損，惟因更換會計師或其他原因，致該前任會計師未曾擴大查核範圍：無。
4. 前任會計師曾通知公司基於所蒐集之資料，已簽發或即將簽發之財務報告之可信度可能受損，惟由於更換會計師或其他原因，致該前任會計師並未對此事加以處理：無。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許振隆、陳國宗
委任之日期	111.02.24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

(三)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10條第5款第1目及第2目之3事項之復函：無。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此情形。

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

評估簽證會計師：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因素		有	無
1.	會計師與本公司間有直接或重大間接財務利益關係。		✓
2.	會計師與本公司或其董監事間有融資或保證行為。		✓
3.	會計師考量本公司流失之可能性。		✓
4.	會計師與本公司間有密切之商業關係。		✓
5.	會計師與本公司間有潛在之僱傭關係。		✓
6.	會計師要求與查核案件有關之或有公費。		✓
7.	會計師審計服務小組成員目前或最近兩年內擔任本公司之董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
8.	會計師對本公司所提供之非審計服務將直接影響審計案件之重要項目。		✓
9.	會計師宣傳或仲介本公司所發行之股票或其他證券。		✓
10.	會計師擔任本公司之辯護人，或代表本公司協調與其他第三人間發生之衝突。		✓
11.	會計師與本公司之董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職務之人員有親屬關係。		✓
12.	卸任一年以內之共同執業會計師擔任本公司董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
13.	會計師收受本公司或其董監事、經理人價值重大之餽贈或禮物。		✓
14.	曾要求會計師接受管理階層在會計政策上之不當選擇或財務報表上之不當揭露。		✓
15.	曾為降低公費，本公司對會計師施加壓力，使其不當的減少應執行之查核工作。		✓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 董事、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11 年度		112 年度 截至 3 月 28 日止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質押股數 增 (減) 數	持有股數 增 (減) 數	質押股 數增 (減) 數
董事長	永捷創新科技(股)公司	0	0	0	0
	代表人:張祐銘	0	0	0	0
董事	永捷創新科技(股)公司	0	0	0	0
	代表人:曾鵬光	0	0	0	0
董事	麒富投資(股)公司	0	0	0	0
	代表人:蔡建賢	0	0	0	0
獨立董事	胡敬熙	0	0	0	0
獨立董事	陳裕文	0	0	0	0
獨立董事	祁瑄	0	0	0	0
總經理	張碩文	0	0	0	0
大股東	永捷創新科技(股)公司	0	0	0	0
財務暨會計主管	韓元翔	0	0	0	0

(二) 股權移轉資訊：無。

(三) 股權質押資訊：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112年3月28日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註1)	股數	持股比例(註1)	股數	持股比例(註1)	名稱(或姓名)	關係	
永捷創新科技(股)公司	29,041,121	24.45	0	0	0	0	張祐銘	該公司董事長	無
永捷創新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張祐銘	10,000,000	8.42	0	0	0	0	無	無	無
麒富投資(股)公司	10,000,000	8.42	0	0	0	0	楊志明	該公司董事長	無
麒富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楊志明	2,330,576	1.96	0	0	0	0	無	無	無
張祐銘	10,000,000	8.42	0	0	0	0	永捷創新科技(股)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	無
							上曜建設開發(股)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	
							世紀民生科技(股)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	
上曜建設開發(股)公司	10,000,000	8.42	0	0	0	0	張祐銘	該公司董事長	無
上曜建設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張祐銘	10,000,000	8.42	0	0	0	0	無	無	無
洪福投資(股)公司	3,600,000	3.03	0	0	0	0	無	無	無
洪福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楊世昌	0	0	0	0	0	0	楊志明	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無
大都會網路科技(股)公司	3,000,000	2.53	0	0	0	0	張碩文	該公司董事長	無
大都會網路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張碩文	0	0	0	0	0	0	張祐銘	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無
楊志明	2,330,576	1.96	0	0	10,000,000	8.42	麒富投資(股)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	無
							楊世昌	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吳順誠	2,002,000	1.69	0	0	0	0	無	無	無
群益金鼎受託保管 群益香港客戶投資專戶	1,845,000	1.55	0	0	0	0	無	無	無
蘇文良	1,154,000	0.97	0	0	0	0	無	無	無

註1：持股比例係依截至112年3月28日流通在外總股數118,770,776股計算。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及綜合持股比例

111年12月31日；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註1)	本公司投資		董事、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森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5,172股	82.53	100股	0.33	25,272股	82.86

註1：係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 股本來源

單位：新台幣元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87.12	10	2,095,000	20,950,000	2,095,000	20,950,000	現金增資	無	民國 87 年 12 月 18 日高市府建二公字第 08711659900 號函
89.04	10	5,028,000	50,280,000	5,028,000	50,280,000	盈餘轉增資	無	民國 89 年 4 月 7 日高市府建二公字第 0891528180 號函。
90.12	10	15,028,000	150,280,000	12,028,000	120,280,000	現金增資	無	民國 91 年 1 月 15 日經授商字第 09101006700 號函
91.04	10	15,028,000	150,280,000	15,028,000	150,280,000	現金增資	無	民國 91 年 4 月 15 日經授商字第 09101128050 號函。
91.07	10	32,000,000	320,000,000	22,028,000	220,280,000	現金增資	無	民國 91 年 7 月 22 日經授商字第 09101278350 號函
92.06	10	32,100,000	321,000,000	32,100,000	321,000,000	盈餘轉增資	無	民國 92 年 6 月 20 日高市府建二公字第 09205271300 號函
93.06	10	68,000,000	680,000,000	41,926,500	419,265,000	盈餘轉增資	無	民國 93 年 9 月 8 日金管證一字第 0930139639 號函
94.06	10	68,000,000	680,000,000	44,546,000	445,460,000	盈餘轉增資	無	民國 94 年 7 月 4 日金管證一字第 0940126062 號函
95.05	10	68,000,000	680,000,000	49,714,000	497,140,000	現金增資	無	民國 95 年 4 月 18 日金管證一字第 0950112935 號函
95.08	10	68,000,000	680,000,000	56,150,000	561,500,000	盈餘轉增資	無	民國 95 年 6 月 15 日金管證一字第 0950124233 號函
96.09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60,484,000	604,840,000	盈餘轉增資	無	民國 96 年 7 月 10 日金管證一字第 0960035481 號函
99.05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61,519,196	615,191,960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新股	無	民國 99 年 5 月 14 日經授商字第 09901098520 號函
99.07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84,899,196	848,991,960	私募	無	民國 99 年 7 月 22 日經授商字第 09901155600 號函
99.11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83,899,196	838,991,960	庫藏股註銷	無	民國 99 年 11 月 1 日經授商字第 09901244560 號函
100.04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83,684,196	836,841,960	庫藏股註銷	無	民國 100 年 4 月 7 日經授商字第 10001067730 號函
103.02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83,770,776	837,707,760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新股	無	民國 103 年 2 月 6 日經授商字第 10301019920 號
109.04	10	160,000,000	1,600,000,000	98,770,776	987,707,760	私募	無	民國 109 年 5 月 22 日經授商字第 10901074860 號
110.12	10	160,000,000	1,600,000,000	118,770,776	1,187,707,760	私募	無	民國 111 年 1 月 14 日經授商字第 11001241210 號

112 年 3 月 28 日；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註 1)	未發行股份	合計	
記名式普通股	118,770,776	41,229,224	160,000,000	

註 1：屬上櫃公司股票。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不適用。

(二) 股東結構

112年3月28日；單位：股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外國人	合計
人數	0	2	135	25,240	26	25,403
持有股數	0	3,316	57,456,447	59,058,960	2,252,053	118,770,776
持有比例%	0.00%	0.00%	48.38%	49.73%	1.89%	100.00%

揭露陸資持股比例：無。

(三) 股權分散情形

1. 普通股

112年3月28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20,025	1,439,336	1.21%
1,000 至 5,000	4,210	8,508,873	7.16%
5,001 至 10,000	544	4,228,822	3.56%
10,001 至 15,000	154	1,943,445	1.64%
15,001 至 20,000	124	2,295,219	1.93%
20,001 至 30,000	107	2,709,602	2.28%
30,001 至 40,000	47	1,685,196	1.42%
40,001 至 50,000	30	1,386,008	1.17%
50,001 至 100,000	91	6,700,820	5.64%
100,001 至 200,000	29	4,128,126	3.48%
200,001 至 400,000	24	6,248,032	5.26%
400,001 至 600,000	5	2,293,000	1.93%
600,001 至 800,000	2	1,396,600	1.18%
800,001 至 1,000,000	1	835,000	0.70%
1,000,001 以上	10	72,972,697	61.44%
合計	25,403	118,770,776	100.00%

2. 特別股：無。

(四) 主要股東名單

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或股權比例占前 10 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112年3月28日；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有比率%
永捷創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9,041,121	24.45%
麒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	8.42%
張祐銘		10,000,000	8.42%
上曜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	8.42%
洪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600,000	3.03%
大都會網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	2.53%
楊志明		2,330,576	1.96%
吳順誠		2,002,000	1.69%
群益金鼎受託保管群益香港客戶投資專戶		1,845,000	1.55%
蘇文良		1,154,000	0.97%

(五) 每股市價、淨值、盈餘及股利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 / 千股

項 目	年 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2 年 3 月 31 日 (註 8)
	每股市價 (註 1)	最 高		13.7	15.25
最 低			10.4	9.5	9.85
平 均			11.62	11.17	10.26
每股淨值 (註 2)	分 配 前		9.92	8.46	-
	分 配 後		9.92	(註 9)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99,593	118,771	-
	每 股 盈 餘 (註 3)	調 整 前	0.42	(1.46)	-
		調 整 後	0.42	(註 9)	(註 9)
每股股利	現 金 股 利		-	-	不 適 用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	
		資本公積配股	-	-	
	累積未付股利(註 4)		-	-	
投資報酬 分析	本益比(註 5)		-	-	
	本利比(註 6)		-	-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 7)		-	-	

* 若有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時，並應揭露按發放之股數追溯調整之市價及現金股利資訊。

註 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註 9：截至年報刊印日止，111 年度虧損撥補表業經董事會通過，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六)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股利政策：

本公司所屬產業競爭激烈，基於資本支出需求及健全財務規劃，以求永續經營，茲訂定本股利政策：

A. 每年決算後所得純益，除依法完納稅捐及彌補以前年度虧損，應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並依證交法第四十一條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之餘額，加計期初未分配盈餘視業務狀況及平衡股利政策，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並俟股東會決議分配股東紅利。

B. 股利發放之條件及時機：

支持本公司長期成長所需，本公司股利之發放以滿足未來營運發展為原則，並綜合考量健全財務結構、維持穩定股利及保障股東合理報酬等條件後，由董事會依照章程規定擬具盈餘分配案，並經股東會及主管機關核准後發放之。

C. 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之分派比例：

依本公司章程第二十四條之一規定，本公司正值企業成長階段，考量所處環境及產業成長特性，並因應公司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股利之分派係採用剩餘股利政策，主要係依據公司未來之資本預算規劃來衡量未來年度之資金需求，然後先以保留盈餘融通所需之資金後，剩餘之盈餘才以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之方式分派，惟現金股利以不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二十。

2. 112 年度股東常會擬議 111 年度股利分派情形：截至 111 年底本公司累計虧損 854,102 千元，尚無盈餘可供分派。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公司本年度無擬議無償配股，故不適用。

(八) 員工、董事酬勞：

- A.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預先保留彌補累積虧損數額，再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其中，員工酬勞提撥比率應不低於百分之一且不高於百分之十五，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三。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包含發放方式及發放數額，授權董事會決議後報告股東會。另員工分配酬勞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相關辦法授權董事會制定之。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另視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 B.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分派股票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本期估列員工、董事酬勞係依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酬勞之成數估列。若嗣後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實際分配年度之損益。
- C. 盈餘分派議案業經董事會通過，尚未經股東會決議者：截至 111 年底本公司累計虧損 854,102 千元，尚無盈餘可供分派。
- D.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截至 111 年底本公司累計虧損 854,102 千元，尚無盈餘可供分派。

(九)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買回本公司股份，故不適用。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本公司並無辦理公司債之發行。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本公司並無辦理特別股之發行。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本公司並無辦理海外存託憑證之發行。

五、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本公司並無辦理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發行。

六、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經理人及取得前十大之員工姓名、取得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本公司並無辦理合併、分割或收購之業務。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一) 截至本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現者之計劃內容：本公司於 110 年 8 月 18 日經股東常會通過 110 年度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發行額度分別不超過 20,000 仟股，於股東常會決議之日起一年內分二次辦理。經 110 年 12 月 03 日董事會決議發行第一次及第

二次普通股各 10,000,000 股，共計 20,000,000 股，並洽特定人完成認購，股款業於 110 年 12 月 17 日收足。

- (二) 截至本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現者之計劃執行情形：110 年度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情形請參閱本年報第 186 頁。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主要業務內容：

本公司 111 年度主要營業項目為大宗原物料買賣業務。

2.本公司 111 年度主要產品營業比重如下：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產品項目	111 年度	
	銷售金額	營業比重 (%)
大宗原物料	8,922	100.00
合併營業收入淨額	8,922	100.00

3.本公司目前之產品項目

大宗原物料：進口及銷售玉米、黃豆及小麥等大宗穀物。

(二)產業概況

1.產業現況與發展

大宗原物料

自 2017 年川普執政簽屬行政備忘錄掀起貿易戰序幕至今，大宗商品如黃豆、鋼鐵、鋁等因而列入兩方進口關稅制裁名單。除加劇市場價格波動外，恐企業供應鏈造成衝擊，間接阻礙全球經濟成長。

俄羅斯與烏克蘭作為全球糧食出口重鎮，大宗商品價格易受政治情勢影響。以小麥價格為例，戰事爆發後最高價(2022/3/7)一度較開戰前(2022/2/23)上漲 62.7%，如今俄烏黑海出口協議時效雖有所延長，惟俄烏衝突潛在升溫跡象，後續影響仍有待觀察。

2.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本公司後期業務轉型至大宗原物料買賣，位於該產業之上游位階。



3.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大宗原物料買賣

隨著俄烏開戰，市場擔憂烏克蘭穀物出口長期受阻，今年5月玉米價格創近10年高點。隨著黑海穀物恢復出口，玉米價格自高點回落，8/18玉米價格自5/12高點下跌23.8%。近日美國乾燥炎熱天氣、歐洲熱浪等因素不利作物前景，加以美元走跌推升價格再現漲勢，惟美國玉米收成在即，有助穩定漲勢。

台灣養豬業飼料90%以上仰賴進口，其中七成為玉米。近期國際玉米價格、國際運費雖有下跌，惟整體水準續偏高檔，飼料仍呈現上漲趨勢。隨國際玉米價格回落，可望舒緩飼料成本壓力。

受中國強勁需求推動，自2020年下半年起黃豆價格持續攀升，直至去年5月天候條件有利供給才反轉回跌。惟今年6月以來，市場憂慮升息致經濟成長趨緩、中國進口需求受疫情影響疲軟，加以美中關係再趨緊張，恐影響後續中國對美國黃豆的採購，價格呈現下跌。7月下旬因美國產區天氣續處高溫乾燥，加以美元下跌，價格再次回升。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有鑑於本公司目前並未設置研發部門，且本公司主要係為大宗物資買賣，不適用研發投資。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短期計劃：

- (1)持續擴大新業務挹助之動能
- (2)尋求價格及品質皆更具競爭力之大宗原物料。
- (3)針對客戶需求，持續開發更具競爭力及附加價值之產品以創造更高之利潤。

2.長期計劃：

- (1)持續耕耘新業務。
- (2)精進品質控管，確保客戶權益。
- (3)整合內部共同資源，提昇經營效率。
- (4)適時調整經營策略及計畫，逐步跨足其他領域之業務。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 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銷售金額	%	銷售金額	%
內銷	71,875	100.00	8,922	100.00
外銷	-	-	-	-
銷貨淨額合計	71,875	100.00	8,922	100.00

2.市場占有率

大宗原物料買賣

因產業特殊及政府未針對大宗原物料買賣業者進行調查，無法取得市場佔有率相關資訊。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大宗原物料買賣

2021 下半年全球進入後疫情時代，經濟復甦帶動國際大宗商品需求強勁回升，惟產能恢復不及、運輸受阻所導致的供應鏈瓶頸，造成市場供需失衡，致使價格快速攀升。加以疫情反覆肆虐、地緣政治、極端氣候等因素推波助瀾下，廠商將難以負荷的成本壓力轉嫁至消費者，全球通膨屢創新高。而戰爭引發之糧食不安全惡化、貧富差距擴大，更是加劇政治動盪不安風險。

展望未來，隨著經濟衰退疑慮上升，儘管國際大宗商品價格自高檔回跌，惟俄烏戰爭、氣候變遷促使全球供需已產生結構性改變，價格恐難回復過往水準。鑒於我國能源及農工原料物資仰賴進口，建議透過盤點關鍵物資，設立價格監測系統等，穩定進口價格並降低供應鏈中斷風險。

4.競爭利基

(1)專業之經營團隊

本公司經營團隊經營此領域甚久，與客戶均建立良好穩定之合作關係，以專業之服務與優良之產品品質深受客戶肯定及信賴，透過關係企業採購具競爭力之飼料，進而提升本公司畜牧之育成率。

(2)與供應商良好之關係

本公司關係企業於飼料銷售市場具規模經濟，故本公司在採購大宗原物料時，相對具有強大優勢，能有效降低生產成本，提升產品毛利。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1)有利因素：

A.具備良好客戶及供應商關係。

B.廣泛的行銷通路與完善的行銷服務。

C.產品屬民生必需品，提供消費者安全、健康、便利與品質優良之產品，深受消費者肯定。

(2)不利因素：

國際原物料價格波動

國內大宗原料玉米及黃豆皆仰賴進口，採購價格係以國際期貨價格為基準，綜觀全球經濟環境、氣候、外匯市場及期貨等不確定因素之變化，原物料價格掌控不易，將直接影響產品毛利。

因應對策

本公司經營團隊對於期貨之操作經驗豐富，養成對價格波動之敏感度，隨時注意原物料市場之變化，適時調整因應對策以降低原物料價格波動之風險。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1)大宗原物料買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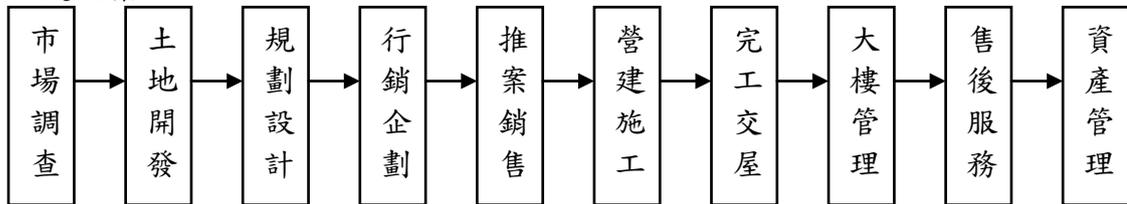
本公司從事大宗原物料-玉米買賣，其主要用途係廠商可加工製造成為飼料。

(2)建設業：

主要產品用途：住宅及大樓。

2.主要商品之產製過程：

建設業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1.大宗原物料買賣：

為降低成本及穩定供應狀況，主要產品已由各關係企業以及關係良好之策略夥伴進貨，其他產品線之供應商皆國際級大廠，均維持密切之合作關係，貨源供應無虞。

2.建設業：

(1)土地：積極開發尋求台南市適當地區或其他都會區規劃興建，並視實際需要與地主以合建方式合作、同業合作策略聯盟或參與都市更新開發，在供給方面將不虞匱乏。

(2)營建工程：本公司訂有嚴謹的工程發包辦法與施工規範，因此由發包至驗收工程為止，均能有效掌握工程之的進度與品質，在供給上並無短缺或聯合壟斷之可能。

(3)營建材料：本公司為節省成本和工期配合等考量，材料之採購原皆自行比價採購之方式；為使整體發包作業更零活運用與掌控，已循序漸進改採包工包料或聯合方式發包，因此工程材料來源供應穩定。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合併進貨淨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110 年				111 年				112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廠商	17,009	26.10	無	D 廠商	8,901	1.82	無	D 廠商	10	0.93	無
2	B 廠商	15,725	24.13	無	-	-	-	-	E 廠商	1,066	99.07	無
3	C 廠商	13,580	20.83	無	-	-	-	-	-	-	-	-
4	其他	18,863	28.94	無	其他	480,400	98.18	無	-	-	-	-
5	-	-	-	-	-	-	-	-	-	-	-	-
	進貨淨額	65,117	100		進貨淨額	489,301	100		進貨淨額	1,076	100	

註 1：列明最近二年度進貨淨額百分之十以上供應商名稱及其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供應商名稱，得以代號為之。

*變化原因說明：本公司業務轉型，影響原供應商進貨金額。

(四)主要銷貨客戶名單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合併銷貨淨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110 年				111 年				112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新農科技	56,578	78.72	關係人	新農科技	8,922	100.00	關係人	新農科技	1,079	100.00	關係人
2	F 廠商	8,602	11.97	無	-	-	-	-	-	-	-	-
3	其他	6,695	9.31	-	-	-	-	-	-	-	-	-
4	-	-	-	-	-	-	-	-	-	-	-	-
	合計	71,875	100		合計	8,922	100		合計	1,079	100	

註 1：列明最近二年度銷貨淨額百分之十以上客戶名稱及其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客戶名稱，得以代號為之。

*變化原因說明：本公司業務轉型，故原客戶銷貨金額減少所致。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本公司依產品別之生產量值統計如下：

單位：千公斤/千隻；新台幣千元

生產量 主要商品值 (或部門別)	110 年度			111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大宗原物料	-	2,040	39,008	-	193	8,902
畜牧(肉禽及豬隻)	-	9	29,166	-	-	-
合計	-	2,049	68,174	-	193	8,902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千公斤/千隻；新台幣千元

銷 售 量 值 主要商品 (或部門別)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大宗原物料	2,040	39,192	-	-	193	8,922	-	-
畜牧(肉禽及豬隻)	9	32,683	-	-	-	-	-	-
合計	2,049	71,875	-	-	193	8,922	-	-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

單位：人；年

年 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2 年 3 月 31 日
員工人數	直接人員	-	-	-
	營業人員	1	1	1
	行政人員	13	18	5
	研發人員	-	-	-
	合計	14	19	6
平均年歲		40.85	40.85	42.05
平均服務年資		4.78	4.78	4.3
學歷分佈比 率(%)	博士	-	-	-
	碩士	-	5.26%-	16.67%-
	大專(大學)	92.86%	84.21%	83.33%
	高中	7.14%	10.53%	
	高中以下	-	-	-

資料來源：斐成公司提供。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無。

五、勞資關係

(一)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

(1)本公司員工一律參加勞工保險，另生育、傷害、醫療、殘廢、老年、死亡等各項給付，悉依勞工保險條例之規定辦理。

(2)福利事項，均由職工福利委員會執行監督之。

A.依職工福利金條例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職工福利金按月提撥供辦理各項福利措施。

B.完善之員工福利措施，除供應日常伙食外，公司內設置文康中心供下班後休閒，並定期舉辦慶生、聚餐、旅遊及戶外康樂活動。並投保員工團體意外險，讓員工更有保障。

2.員工進修與訓練

為培訓人才以因應工作需求並提高工作績效，本公司訂有「員工教育訓練程

序」，舉辦員工教育訓練包新進員工職前引導訓練、管理訓練、專業訓練與其他訓練活動，培養員工專業知識與技能，使其發揮其職能，增加工作效率，確保工作品質，以達成本公司永續經營及發展之目標。

2-1 外部訓練：

受訓人員	受訓課程	受訓時數
韓元翔 (財務暨會計主管)	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公司治理專題研討、職道法責專題研討、會計專題 探討、審計專題研討)	12H
許正宗 (稽核主管)	「財報自編」與「永續報告」之政策解析暨與內稽 內控實務重點研討	6H
	破解財務報表，解析企業的舞弊及騙局	6H

3. 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 (1) 本公司員工退休之相關規定，皆依其相關法令規定實施。
- (2) 本公司以個人退休金專戶為主，年金保險制為輔。
- (3) 適用勞工退休條例退休金制度之員工，本公司按月提繳其工資 6% 之金額至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
- (4) 有關員工退休金之提繳與請領依勞工退休條例實施。
- (5) 111 年度無人申請退休。

4. 勞資間之協議情形

本公司成立至今，均維持和諧之勞資關係，在經營管理上採人性化管理，並已依勞資會議實施辦法定期召開勞資會議，以強化勞資雙方之溝通管道。截至目前為止，尚無勞資糾紛而須協調之情事。

5. 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

- (1) 依勞動基準法，保障員工權益。
 - (2) 依兩性工作平等法，提供兩性平權、無性騷擾的工作環境。
- (二)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六、資通安全：

- (一) 敘明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面對未來連網技術進步與跨平台連網趨勢，本公司利用資安工具，在正確的時刻採取有效的防護策略；培養員工資安意識，對於電子郵件或是通訊軟體上的訊息提高警覺，降低遭受網路釣魚詐騙的風險，及透過安裝防毒軟體協助保護個人資料與交易安全。此外，除了定期更新密碼，使用多重認證的帳密保護措施，以及密碼管理工具以保護相關憑證資訊，有助於保護個人機密資料，建立備份備援機制，確保資料安全性。
- (二)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七、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契約相對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不動產買賣合約	楊清宗	110/09/06	出售台南市柳營區大腳腿段 738 地號土地及 00178-00、00182-00 建號之建物及設備	無
不動產買賣合約	方順亮	110/10/25	購買高雄市前鎮區新生段 294 地號之營建用地及其地上房屋	無
不動產買賣合約	溫素雲等 5 人	110/12/06	購買台南市北區自強段 1038 地號之營建用地及其地上房屋	無
不動產買賣合約	蘇純平	110/12/07	購買台南市北區自強段 1034 地號之營建用地	無
不動產買賣合約	盛中雪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10/12/01	購買台南市中西區星鑽段 1780、1781、1782、1783、1784 地號之營建用地	無
不動產買賣合約	李茂濱	111/01/28	購買高雄市前鎮區新生段 301、302、305、306 地號之營建用地	無
不動產買賣合約	馬益汀	111/02/09	購買台南市仁德區白崙段 68 地號之營建用地	無
不動產買賣合約	楊雀珍	111/04/15	購買台南市北區北華段 1164、1186-2、1187-1、1193、1194-1、1196、1198、1199 地號之營建用地	無
借款合同	土地銀行	111/07/11-116/07/11	[北華段]土地融資新台幣貳億陸佰捌萬元，利息按月繳付，本金到期清償。	無
借款合同	彰化銀行	111/12/27-115/04/27	[星鑽段]土地融資新台幣柒仟萬元，利息按月繳付，本金到期清償。	無
借款合同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	111/12/28-112/12/28	[自強段]土地抵押營運週轉借款新台幣貳仟壹佰伍拾伍萬元，利息按月繳付，本金到期清償。	無
借款合同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	111/12/28-112/12/28	[新生段]土地抵押營運週轉借款新台幣壹仟捌佰萬元，利息按月繳付，本金到期清償。	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個體財務報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107.12.31	108.12.31	109.12.31	110.12.31	111.12.31
流動資產		686,356	756,946	669,231	913,201	1,560,02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70,027	63,448	113,421	86,107	81,549
無形資產		322	-	-	-	97
其他資產		18,514	25,005	173,033	193,654	153,127
資產總額		875,219	845,399	955,685	1,192,962	1,794,796
流動負債	分配前	31,318	5,016	3,370	14,165	790,142
	分配後(註 2)	31,318	5,016	3,370	14,165	790,142
非流動負債		2,667	12,059	300	1,081	324
負債總額	分配前	33,985	17,075	3,670	15,246	790,466
	分配後(註 2)	33,985	17,075	3,670	15,246	790,466
股本		837,708	837,708	987,708	1,187,708	1,187,708
資本公積		622,396	622,396	622,396	605,796	605,796
保留盈餘	分配前	(616,195)	(628,282)	(656,697)	(614,396)	(787,782)
	分配後(註 2)	(616,195)	(628,282)	(656,697)	(614,396)	(787,782)
其他權益		(2,675)	(3,498)	(1,392)	(1,392)	(1,392)
庫藏股票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841,234	828,324	952,015	1,177,716	1,004,330
	分配後(註 2)	841,234	828,324	952,015	1,177,716	1,004,330

註 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係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本公司董事會已於 112 年 2 月 24 日決議 111 年度之虧損撥補案，該虧損撥補案須經股東會同意，惟股東會目前訂於 112 年 5 月 26 日召開，故皆以分配前數字表達。

(二)簡明綜合損益表-個體財務報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註 1)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營業收入	238,930	254,719	72,396	71,875	8,922
營業毛利	26,322	7,295	438	3,594	21
營業(損)益	(135,381)	(22,293)	(21,277)	(27,830)	(40,20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11,739	6,366	(10,417)	74,569	(133,180)
稅前淨利(損)	(23,642)	(15,927)	(31,694)	46,739	(173,383)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27,688)	(12,087)	(28,415)	42,301	(173,386)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27,688)	(12,087)	(28,415)	42,301	(173,38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63	(823)	2,106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7,625)	(12,910)	(26,309)	42,301	(173,386)
每股盈餘(虧損)	(0.33)	(0.14)	(0.30)	0.42	(1.46)

註 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三)簡明資產負債表-合併財務報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註 1)				
		107.12.31	108.12.31	109.12.31	110.12.31	111.12.31
流動資產		690,914	760,167	669,231	913,201	1,592,73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70,027	63,448	113,421	86,107	82,599
無形資產		322	-	-	-	17,526
其他資產		13,956	21,784	173,033	193,654	109,959
資產總額		875,219	845,399	955,685	1,192,962	1,802,819
流動負債	分配前	31,318	5,016	3,370	14,165	790,365
	分配後(註 2)	31,318	5,016	3,370	14,165	790,365
非流動負債		2,667	12,059	300	1,081	2,924
負債總額	分配前	33,985	17,075	3,670	15,246	793,289
	分配後(註 2)	33,985	17,075	3,670	15,246	793,289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841,234	828	952,015	1,177,716	1,004,330
股 本		837,708	837,708	987,708	1,187,708	1,187,708
資本公積		622,396	622,396	622,396	605,796	605,796
保留盈餘	分配前	(616,195)	(628,282)	(656,697)	(614,396)	(787,782)
	分配後(註 2)	(616,195)	(628,282)	(656,697)	(614,396)	(787,782)
其他權益		(2,675)	(3,498)	(1,392)	(1,392)	(1,392)
庫藏股票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5,200
權益總額	分配前	841,234	828,324	952,015	1,177,716	1,009,530
	分配後(註 2)	841,234	828,324	952,015	1,177,716	1,009,530

註 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係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本公司董事會已於 112 年 2 月 24 日決議 111 年度之虧損撥補案，該虧損撥補案須經股東會同意，惟股東會目前訂於 112 年 5 月 26 日召開，故皆以分配前數字表達。

(四)簡明綜合損益表-合併財務報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7年度	108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營業收入	238,930	254,719	72,396	71,875	8,922
營業毛利	26,322	7,295	438	3,594	21
營業(損)益	(136,793)	(23,580)	(21,277)	(27,830)	(40,26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13,151	7,653	(10,417)	74,569	(133,129)
稅前淨利(損)	(23,642)	(15,927)	(31,694)	46,739	(173,393)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27,688)	(12,087)	(28,415)	42,301	(173,396)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27,688)	(12,087)	(28,415)	42,301	(173,39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63	(823)	2,106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7,625)	(12,910)	(26,309)	42,301	(173,396)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27,688)	(12,087)	(28,415)	42,301	(173,386)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1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27,625)	(12,910)	(26,309)	42,301	(173,38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10)
每股盈餘(虧損)	(0.33)	(0.14)	(0.30)	0.42	(1.46)

註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五)會計師查核情形

1.合併財務報告

年 度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簽證會計師姓名	查核報告意見
107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子猛、林姿妤	無保留意見
108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子猛、林姿妤	無保留意見
109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子猛、林姿妤	無保留意見
110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姿妤、劉子猛	無保留意見
111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姿妤、田中玉	無保留意見

2.個體財務報告

年 度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簽證會計師姓名	查核報告意見
107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子猛、林姿妤	無保留意見
108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子猛、林姿妤	無保留意見
109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子猛、林姿妤	無保留意見
110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姿妤、劉子猛	無保留意見
111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姿妤、田中玉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一)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財務報表)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財務分析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佔資產比率	3.88	2.02	0.38	1.28	44.04	
	(%)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496.33	1,324.52	839.63	1,368.99	1231.96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191.57	15,090.63	19,858.49	6,446.88	197.44	
	(%)	速動比率(%)	2,180.98	14,039.49	19,570.27	5,356.53	117.10
		利息保障倍數	-	(21.59)	(1,583.70)	3,339.50	(31.04)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1.68	22.57	97.44	68.88	3.71	
		平均收現日數	217.00	16.00	4.00	6.00	99.00
		存貨週轉率(次)	8.33	57.71	18.85	0.89	0.02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4.01	24.27	119.73	68.11	15.10
		平均銷貨日數	44.00	6.00	19.00	410.00	18,250.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56	2.18	0.82	0.72	0.11
		總資產週轉率(次)	0.26	0.30	0.08	0.07	0.01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2.97)	(1.34)	(3.15)	3.94	(11.32)	
		權益報酬率(%)	(3.20)	(1.45)	(3.19)	3.97	(15.89)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2.82)	(1.90)	(3.21)	3.94	(14.60)
		純益率(%)	(11.59)	(4.75)	(39.25)	58.85	(1,943.35)
		每股盈餘(虧損)(元)	(0.33)	(0.14)	(0.30)	0.42	(1.46)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270.50	(343.00)	(1,309.17)	(2,503.12)	(66.94)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309.15	303.34	119.51	45.62	111.52
		現金再投資比率(%)	10.00	(2.04)	(4.59)	(29.83)	(51.91)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0.98)	(10.75)	(3.18)	(2.52)	(0.14)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1.00	1.00	0.88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如下：(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 負債比率上升，主要係 111 年借款較 110 年度增加所致。
- 流動比率下降：111 年度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其他應付款等會計項目金額皆增加所致。
- 速動比率上升：111 年度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其他應付款等會計項目金額皆增加所致。
- 因 111 年度主要營業活動增加不動產開發建設，需耗時年月較長，使得下列財務比率變動超過 20%：
 - 應收款項週轉率下降
 - 存貨週轉率下降
 - 應付款項週轉率下降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下降
 - 總資產週轉率下降

5. 因認列各項金融資產評價損失使得下列獲利能力變動超過 20%：

- (1) 資產報酬率下降
- (2) 權益報酬率下降
- (3) 純益率下降

6. 現金流量比率上升：主係本期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增加之幅度低於流動負債增加幅度，致現金流量比率上升。

(二) 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財務報表)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財務分析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佔資產比率	3.88	2.02	0.38	1.28	44.00	
	(%)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496.33	1,324.52	839.63	1,368.99	1,225.75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206.12	15,154.84	19,858.49	6,446.88	201.52	
	(%)	速動比率	2,195.53	14,039.49	19,570.27	5,356.53	121.21
		利息保障倍數	-	(21.59)	(1,583.70)	3,339.50	(31.04)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1.68	22.57	97.44	68.88	3.71	
		平均收現日數	217.00	16.00	4.00	6.00	99.00
		存貨週轉率(次)	8.33	57.71	18.85	0.89	0.02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4.01	24.27	119.73	68.11	15.10
		平均銷貨日數	44.00	6.00	19.00	410.00	18,250.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56	2.18	0.82	0.72	0.11
		總資產週轉率(次)	0.25	0.30	0.08	0.07	0.01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2.94)	(1.34)	(3.15)	3.94	(11.29)	
		權益報酬率(%)	(3.20)	(1.45)	(3.19)	3.97	(15.86)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2.82)	(1.90)	(3.21)	3.94	(14.60)
		純益率(%)	(11.59)	(4.75)	(39.25)	58.85	(1,943.47)
		每股盈餘(虧損)(元)	(0.33)	(0.14)	(0.30)	0.42	(1.46)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277.52	(367.24)	(1,309.08)	(2,503.12)	(66.9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223.47	258.50	93.68	(53.51)	(111.39)
		現金再投資比率(%)	10.26	(2.19)	(4.59)	(29.83)	(51.52)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0.97)	(10.16)	(3.18)	(2.52)	(0.14)	
		財務槓桿度	1.00	0.97	1.00	1.00	0.88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如下：(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1. 負債比率上升，主要係 111 年借款較 110 年度增加所致。
2. 流動比率下降：111 年度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其他應付款等會計項目金額皆增加所致。
3. 速動比率上升：111 年度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其他應付款等會計項目金額皆增加所致。

4. 因 111 年度主要營業活動增加不動產開發建設，需耗時年月較長，使得下列財務比率變動超過 20%：

- (1) 應收款項週轉率下降
- (2) 存貨週轉率下降
- (3) 應付款項週轉率下降
- (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下降
- (5) 總資產週轉率下降

5. 因認列各項金融資產評價損失使得下列獲利能力變動超過 20%：

- (1) 資產報酬率下降
- (2) 權益報酬率下降
- (3) 純益率下降

6. 現金流量比率上升：主係本期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增加之幅度低於流動負債增加幅度，致現金流量比率上升。

註 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計算公式如下：

1. 財務結構

-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 (2)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 (4) 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 3)

5. 現金流量

-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註 4)

6. 槓桿度：

-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註 5)。
-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註 3：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 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 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 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 4：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 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 註 5：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 註 6：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計算，則改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比率計算之。

斐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本公司一一一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及虧損撥補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業經董事會委託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姿妤會計師及田中玉會計師查核竣事提出查核報告。上開各項表冊，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認為尚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繕具報告。

此致

斐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百一十二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胡敬熙



中 華 民 國 一 百 一 十 二 年 二 月 二 十 四 日

四、111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2)財審報字第 22004148 號

斐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斐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斐成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斐成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斐成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斐成集團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斐成集團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存貨－營建用地評價

事項說明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及其估計假設，請分別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十)存貨及附註五、(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之說明，會計項目，請詳附註六、(四)存貨之說明；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存貨總額為新台幣 634,398 仟元。

斐成集團主要經營家畜禽之飼養、大宗原物料買賣、住宅及大樓開發租售等。其中建設業部分屬高度資金投入且回收期長，產業亦受政治、經濟、區域及房地稅制改革之影響較大。由於存貨－營建用地金額重大且淨變現價值之評估具估計不確定性，亦屬查核中需進行判斷之領域，因此將存貨－營建用地評價列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主要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營運及產業性質，評估其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所採用提列政策與程序合理性。
2. 取得營建用地淨變現價值評估資料，確認採用之資料來源，並測試資料內容，確認跌價損失估列之適當性。

其他事項－個體財務報告

斐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斐成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斐成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斐成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

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斐成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斐成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斐成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合併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合併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斐成集團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林姿妤

會計師

田中玉

林姿妤
田中玉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2)台財證(六)第 44927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70323061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2 月 2 4 日

斐成企業
 合 表
 民國 1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金 額	金 額	
			%	%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248,046	14	\$ 162,373	14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六(二)及八				
	產—流動		234,882	13	271,869	23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	六(一)及八				
	動		472,000	26	322,000	27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六(三)及七	2,727	-	2,087	-
1200	其他應收款		331	-	423	-
130X	存貨	五(二)、六(四)及				
		八	634,398	35	153,998	13
1410	預付款項		351	-	451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1,592,735</u>	<u>88</u>	<u>913,201</u>	<u>77</u>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六(二)				
	產—非流動		106,641	6	189,507	16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六)及七	82,599	5	86,107	7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七)	769	-	1,795	-
1780	無形資產	六(九)(二十五)	17,526	1	-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三)	762	-	765	-
1920	存出保證金		1,787	-	1,587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210,084</u>	<u>12</u>	<u>279,761</u>	<u>23</u>
1XXX	資產總計		<u>\$ 1,802,819</u>	<u>100</u>	<u>\$ 1,192,962</u>	<u>100</u>

(續次頁)

斐成企業股
合 併
民 國 111



子 公 司
表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1 年 12 月 31 日	%	110 年 12 月 31 日	%
			金 額		金 額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及八	\$ 751,227	42	\$ -	-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六(十一)及八	25,000	1	-	-
2150	應付票據		-	-	446	-
2170	應付帳款		376	-	357	-
2200	其他應付款		12,552	1	7,632	1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	-	-	4,281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781	-	1,020	-
2310	預收款項		429	-	429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790,365</u>	<u>44</u>	<u>14,165</u>	<u>1</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三) (二十五)	2,600	-	-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	-	781	-
2645	存入保證金		324	-	300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2,924</u>	<u>-</u>	<u>1,081</u>	<u>-</u>
2XXX	負債總計		<u>793,289</u>	<u>44</u>	<u>15,246</u>	<u>1</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三)	1,187,708	66	1,187,708	99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三)(十四)	605,796	33	605,796	51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五)	66,320	4	66,320	6
3350	待彌補虧損		(854,102)	(47)	(680,716)	(57)
3400	其他權益		(1,392)	-	(1,392)	-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u>1,004,330</u>	<u>56</u>	<u>1,177,716</u>	<u>99</u>
36XX	非控制權益		<u>5,200</u>	<u>-</u>	<u>-</u>	<u>-</u>
3XXX	權益總計		<u>1,009,530</u>	<u>56</u>	<u>1,177,716</u>	<u>99</u>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1,802,819</u>	<u>100</u>	<u>\$ 1,192,962</u>	<u>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張祐銘



經理人：張碩文



會計主管：韓元翔




 斐成企業形
 合 併
 民國 111 年及
 及子公 司
 表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虧損)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六)及七	\$ 8,922	100	\$ 71,875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二十一) (二十二)及七	(8,901)	(100)	(68,281)	(95)
5900 營業毛利		21	-	3,594	5
營業費用	六(九)(十二) (二十一) (二十二)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443)	(5)	-	-
6200 管理費用		(39,842)	(446)	(31,424)	(44)
6900 營業損失		(40,264)	(451)	(27,830)	(3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十七)	4,296	48	780	1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八) (十八)及七	22,049	247	5,034	7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五) (十九)、七及 十二	(154,063)	(1727)	68,769	96
7050 財務成本	六(八)(二十)	(5,411)	(60)	(14)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33,129)	(1492)	74,569	104
7900 稅前(淨損)淨利		(173,393)	(1943)	46,739	65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三)	(3)	-	(4,438)	(6)
8200 本期(淨損)淨利		(\$ 173,396)	(1943)	\$ 42,301	59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73,396)	(1943)	\$ 42,301	59
本期淨(損)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73,386)	(1943)	\$ 42,301	59
8620 非控制權益		(10)	-	-	-
		(\$ 173,396)	(1943)	\$ 42,301	5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73,386)	(1943)	\$ 42,301	59
8720 非控制權益		(10)	-	-	-
		(\$ 173,396)	(1943)	\$ 42,301	59
每股(虧損)盈餘					
9750 基本	六(二十四)	(\$ 1.46)		\$ 0.42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張祐銘



經理人：張碩文



會計主管：韓元翔



斐成企業 公司及子公司
 勤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歸屬於母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保 留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確 定 福 利 計 畫
 附 註 普 通 股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待 彌 補 虧 損 再 衡 量 數 總 計 非 控 制 權 益 權 益 總 計

110 年 度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987,708	\$ 622,396	\$ 66,320	(\$ 723,017)	(\$ 1,392)	\$ 952,015	\$ -	\$ 952,015
110 年度淨利	-	-	-	42,301	-	42,301	-	42,301
110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42,301	-	42,301	-	42,301
現金增資	200,000	(16,600)	-	-	-	183,400	-	183,400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187,708	\$ 605,796	\$ 66,320	(\$ 680,716)	(\$ 1,392)	\$ 1,177,716	\$ -	\$ 1,177,716

六(十三)(十四)

111 年 度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187,708	\$ 605,796	\$ 66,320	(\$ 680,716)	(\$ 1,392)	\$ 1,177,716	\$ -	\$ 1,177,716
111 年度淨損	-	-	-	(173,386)	-	(173,386)	(10)	(173,396)
111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173,386)	-	(173,386)	(10)	(173,396)
企業合併影響數	-	-	-	-	-	-	5,210	5,210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187,708	\$ 605,796	\$ 66,320	(\$ 854,102)	(\$ 1,392)	\$ 1,004,330	\$ 5,200	\$ 1,009,530

六(二十五)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張祐銘



經理人：張碩文



會計主管：韓元翔



斐成企業
 合 1
 民國 111 年

司 及 子 公 司
 量 表
 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損)淨利		(\$ 173,393)	\$ 46,739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損 失(利益)	六(二)(十九)	154,063	(72,196)
生物資產當期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之變動 之利益	六(五)(十九)	-	(735)
折舊費用	六(六)(七) (二十一)	5,674	5,83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利益	六(十九)及七	-	(364)
攤銷費用	六(九)(二十一)	25	-
利息收入	六(十七)	(4,296)	(780)
股利收入	六(十八)	(13,760)	(3,232)
利息費用	六(二十)	5,411	1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流動		(34,513)	(189,768)
應收帳款—關係人		(640)	(2,087)
其他應收款		92	736
存貨		(480,400)	(153,997)
生物資產—流動		-	1,220
預付款項		101	7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446)	(31)
應付帳款		19	(91)
應付帳款—關係人		-	(277)
其他應付款		4,758	5,893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4,281)	4,281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541,586)	(358,768)
收取之利息		4,296	975
收取之股利		13,760	3,232
退還之所得稅		-	8
支付之利息		(5,411)	(1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28,941)	(354,567)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續次頁)


 斐成企業
 及子公司
 合併
 重表
 民國 111 年及
 12 月 31 日

	附註	111 年 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0 年 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其他應收款減少		\$ 32,710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增加		(150,000)	(282,128)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減少		-	8,704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9,595)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價款		303	12,6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六)	(90)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七	-	22,100
取得無形資產	六(九)	(122)	-
存出保證金增加		(200)	(1,519)
企業合併現金淨支付數	六(二十五)	(43,218)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60,617)	(249,838)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六(二十七)	751,227	-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六(二十七)	25,000	-
租賃本金償還	六(二十七)	(1,020)	(251)
存入保證金增加	六(二十七)	24	-
現金增資	六(十三)	-	183,40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775,231	183,14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85,673	(421,25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162,373	583,62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 248,046	\$ 162,373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張祐銘



經理人：張碩文



會計主管：韓元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 (一) 斐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係依據公司法及其他有關法令之規定，於民國 82 年 12 月 2 日奉准設立。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原為電子、電機、電腦零件設備之製造、買賣及一般進出口貿易，惟自民國 107 年下半年起改為經營家畜禽之飼育、大宗原物料買賣、住宅及大樓開發租售業等業務。
- (二) 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95 年 5 月 29 日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買賣。
- (三) 永捷創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24.45% 股權，為本公司之母公司。上曜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12 年 2 月 24 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1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
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11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2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民國112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比較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中華民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s」)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2. 編製符合IFRSs之合併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之說明。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係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 (5) 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本公司	森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營造工程	82.53%	—	(註1)
本公司	Perfect Bass Co., Ltd.	一般投資	—	100.00%	(註2)

(註 1) 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 12 月以現金 \$43,218 購入森泰工程(股)公司 82.53% 股權，並取得對森泰工程(股)公司之控制。

(註 2) 業已於民國 111 年度完成清算程序。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此情事。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此情事。
5. 重大限制：無此情事。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無此情事。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 所有兌換損益於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本合併財務報告對於資產負債之劃分，係考慮各項資產負債是否與營建業務相關，而以營業週期作為劃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若無相關則仍以一年為區分標準。
2.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3.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於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集團於合併綜合損益表認列為股利收入。

(七)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集團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八) 應收票據及帳款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九) 出租人之租賃交易－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 存 貨

建設業：

包括營建用地，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期末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可供銷售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製造業：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之計算採加權平均法。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若成本高於淨變現價值時，則提列跌價損失，列入當期營業成本；淨變現價值回升時，則於貸方餘額範圍內沖減評價項目，並列入當期營業成本減項。

(十一) 生物資產

生物資產除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情況外，於原始認列時及每一財務報

導期間結束日以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衡量。以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原始認列生物資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以及生物資產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之變動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應於發生當期計入損益。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生物資產，應以其成本減所有累計折舊及所有累計減損損失衡量。

(十二) 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三)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集團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會計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u>資產名稱</u>	<u>耐用年限</u>
房屋及建築	8~18年
機器設備	10~15年
租賃改良	20年
辦公設備	1~5年

(十五)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集團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集團增額借款利率折

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

- (1) 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2) 租賃終止所須支付之罰款，若租賃期間反映承租人將行使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
- (3) 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及
- (4) 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將標的資產復原至租賃之條款及條件中所要求之狀態之估計成本。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4. 對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承租人將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部分或全面之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中。

(十六) 非金融資產減損

1. 電腦軟體

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5 年攤銷。

2. 許可權

係甲等綜合營造業資格，因企業合併而取得，按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10 年攤銷。

3. 商譽

商譽係因企業合併採收購法而產生。

(十七)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八) 借 款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短期款項。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十九) 應付票據及帳款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義務。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二十)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一)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二十二)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3.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

(二十三)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本公司及國內合併子公司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

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二十四)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二十五) 收入認列

1. 本集團飼養及銷售肉禽、肉豬及大宗原物料，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顧客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集團外顧客，且本集團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買方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顧客，且顧客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 銷售收入以合約價格扣除銷售稅額、銷貨退回及折讓之淨額認列。銷貨交易之收款條件通常為月結 30~150 天內收款，因移轉所承諾之商品或服務予客戶與客戶付款間之時間間隔未有超過一年者，因此本集團並未調整交易價格以反映貨幣時間價值。
3. 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集團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二十六) 企業合併

1. 本集團採用收購法進行企業合併。合併對價根據所移轉之資產、所產生或承擔之負債及所發行之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計算，所移轉之對價包括或有對價約定所產生之任何資產和負債之公允價值。與收購有關之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企業合併中所取得可辨認之資產及所承擔之負債，按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本集團以個別收購交易為基準，非控制權益之組成部分屬現時所有權權益且其持有者有權於清算發生時按比例份額享有企業淨資產者，選擇按收購日公允價值或按非控制

權益占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之比例衡量；非控制權益之所有其他組成部分則按收購日公允價值衡量。

2. 移轉對價、被收購者非控制權益，及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之公允價值總額，若超過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公允價值，於收購日認列為商譽；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公允價值，若超過移轉對價、被收購者非控制權益，及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之公允價值總額，該差額於收購日認列為當期損益。

(二十七) 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會計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此情事。

(二)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存貨之評價

1.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評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建設業部分屬高度資金投入且回收期長，產業亦受政治、經濟、區域及房地稅制改革之影響較大，且此存貨評價主要仰賴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2.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存貨之帳面金額為 \$634,398。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現金：		
庫存現金	\$ 82	\$ 82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u>247,964</u>	<u>162,291</u>
	<u>\$ 248,046</u>	<u>\$ 162,373</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

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質押及 3 個月以上定期存款(表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金額分別為\$472,000 及 \$322,000。
3. 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作為短期借款之質押擔保(表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計\$472,000，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則無此情事。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	\$ 163,955	\$ 153,522
可轉換公司債	73,605	52,474
受益憑證	35,087	32,953
	<u>272,647</u>	<u>238,949</u>
評價調整	(37,765)	32,920
	<u>\$ 234,882</u>	<u>\$ 271,869</u>
非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	\$ 170,129	\$ 170,373
評價調整	(63,488)	19,134
	<u>\$ 106,641</u>	<u>\$ 189,507</u>

1. 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認列之淨(損失)利益分別為(\$154,063) 及\$72,196(表列「其他利益及損失」)。
2. 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股利收入(表列「其他收入」)分別為\$13,760 及\$3,232。
3. 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則無此情事。
4. 相關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之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金融工具之說明。

(三) 應收帳款淨額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關係人	<u>\$ 2,727</u>	<u>\$ 2,087</u>

1.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應收帳款</u>	<u>應收帳款</u>
未逾期	\$ 2,727	\$ 2,087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 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於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客戶合約之應收款餘額為\$—。
3. 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未有將應收帳款提供質押之情形。
4. 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並未持有作為應收帳款擔保之擔保品。
5. 相關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金融工具之說明。

(四) 存 貨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營建用地：		
台南市	\$ 606,155	\$ 130,741
高雄市	27,317	23,257
容積移轉用地—台南市	926	—
	<u>\$ 634,398</u>	<u>\$ 153,998</u>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u>111 年 度</u>	<u>110 年 度</u>
已出售存貨(含生物資產)成本	\$ 8,901	\$ 68,174
少分攤固定製造費用	—	107
	<u>\$ 8,901</u>	<u>\$ 68,281</u>

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將存貨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則無此情事。

(五) 生物資產—流動

1. 生物資產明細表

	<u>110 年 度</u>
1月1日餘額	\$ 485
因購買而增加	20,736
投入成本及費用	7,210
因出售而減少	(29,166)
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變動產生之利益	735
12月31日餘額	<u>\$ —</u>

民國 111 年度則無此情事。

2. 本集團之生物資產為肉豬及肉禽。肉豬及肉禽於每一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以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衡量。生物資產之成本包含所有成長週期發生之成本，例如：仔豬、雛禽、飼料、人工及其他直接成本等。
3.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均已無生物資產。

(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租賃改良	辦公設備	合 計
<u>111年1月1日</u>						
成本	\$ 36,260	\$ 55,214	\$ 1,753	\$ 2,349	\$ 165	\$ 95,741
累計折舊	<u>-</u>	<u>(8,721)</u>	<u>(229)</u>	<u>(519)</u>	<u>(165)</u>	<u>(9,634)</u>
	<u>\$ 36,260</u>	<u>\$ 46,493</u>	<u>\$ 1,524</u>	<u>\$ 1,830</u>	<u>\$ -</u>	<u>\$ 86,107</u>
<u>111 年 度</u>						
1月1日	\$ 36,260	\$ 46,493	\$ 1,524	\$ 1,830	\$ -	\$ 86,107
增添－成本	-	-	-	-	90	90
企業合併取得	1,050	-	-	-	-	1,050
折舊費用	<u>-</u>	<u>(4,373)</u>	<u>(155)</u>	<u>(117)</u>	<u>(3)</u>	<u>(4,648)</u>
12月31日	<u>\$ 37,310</u>	<u>\$ 42,120</u>	<u>\$ 1,369</u>	<u>\$ 1,713</u>	<u>\$ 87</u>	<u>\$ 82,599</u>
<u>111年12月31日</u>						
成本	\$ 37,310	\$ 55,214	\$ 1,753	\$ 2,349	\$ 255	\$ 96,881
累計折舊	<u>-</u>	<u>(13,094)</u>	<u>(384)</u>	<u>(636)</u>	<u>(168)</u>	<u>(14,282)</u>
	<u>\$ 37,310</u>	<u>\$ 42,120</u>	<u>\$ 1,369</u>	<u>\$ 1,713</u>	<u>\$ 87</u>	<u>\$ 82,599</u>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租賃改良	辦公設備	合 計
<u>110年1月1日</u>						
成本	\$ 46,444	\$ 70,286	\$ 2,522	\$ 2,349	\$ 165	\$ 121,766
累計折舊	—	(7,591)	(187)	(402)	(165)	(8,345)
	<u>\$ 46,444</u>	<u>\$ 62,695</u>	<u>\$ 2,335</u>	<u>\$ 1,947</u>	<u>\$ —</u>	<u>\$ 113,421</u>
<u>110 年 度</u>						
1月1日	\$ 46,444	\$ 62,695	\$ 2,335	\$ 1,947	\$ —	\$ 113,421
折舊費用	—	(5,257)	(204)	(117)	—	(5,578)
處分—成本	(10,184)	(15,072)	(769)	—	—	(26,025)
—累計折舊	—	4,127	162	—	—	4,289
12月31日	<u>\$ 36,260</u>	<u>\$ 46,493</u>	<u>\$ 1,524</u>	<u>\$ 1,830</u>	<u>\$ —</u>	<u>\$ 86,107</u>
<u>110年12月31日</u>						
成本	\$ 36,260	\$ 55,214	\$ 1,753	\$ 2,349	\$ 165	\$ 95,741
累計折舊	—	(8,721)	(229)	(519)	(165)	(9,634)
	<u>\$ 36,260</u>	<u>\$ 46,493</u>	<u>\$ 1,524</u>	<u>\$ 1,830</u>	<u>\$ —</u>	<u>\$ 86,107</u>

1. 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均無借款成本資本化之情事。
2. 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部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供營業租賃使用之帳面價值資訊如下：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帳面金額</u>	<u>帳面金額</u>
土地	\$ 28,210	\$ 28,210
房屋及建築－淨額	\$ 36,226	\$ 40,126
機器設備－淨額	\$ 1,369	\$ 1,524
租賃改良－淨額	\$ 1,713	\$ 1,830

3. 本集團部分取得之土地係屬農業用地，致本集團因法令因素而無法登記為名義人，故將該等土地之所有權登記為本公司董事長張祐銘(註)名下，其相關明細及保全措施說明如下：

地 段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保 全 措 施</u>
高雄市路竹區福善段	\$ 28,210	\$ 28,210	代持協議書及全額設定抵押權
雲林縣水林鄉蕃薯段	8,050	8,050	代持協議書及全額設定抵押權
	<u>\$ 36,260</u>	<u>\$ 36,260</u>	

4. 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均未有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抵押或擔保之情事。

(七)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集團租賃之標的資產係公務車等，租賃合約之期間為 1~2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帳面金額</u>	<u>帳面金額</u>
運輸設備	\$ 769	\$ 1,795
	<u>111 年 度</u>	<u>110 年 度</u>
	<u>折舊費用</u>	<u>折舊費用</u>
運輸設備	\$ 1,026	\$ 257

3. 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使用權資產增添金額分別為\$-及 \$2,052。
4.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u>111 年 度</u>	<u>110 年 度</u>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u>32</u>	\$ <u>12</u>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 <u>1,133</u>	\$ <u>489</u>
屬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 <u>14</u>	\$ <u>5</u>

5. 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2,199 及 \$757。

(八) 營業租賃－出租人

1. 本集團以營業租賃方式出租高雄市路竹區福善段土地、建物及其附屬設備，租賃合約之期間為 4 年，該租約附有續約權，且該租約亦約定，若本集團欲出售此標的，承租方需無條件終止此租約，惟承租方擁有與他人同一價格及條件之優先承購之權利，租賃給付之到期日分析如下：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不超過1年	\$ 1,800	\$ 1,800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	1,800
	\$ <u>1,800</u>	\$ <u>3,600</u>

2. 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基於上開營業租賃合約認列之租金收入(表列「其他收入」)分別為\$1,717 及\$1,716，且並無變動租賃給付。

(九) 無形資產

	<u>電腦軟體</u>	<u>特許權</u>	<u>商 譽</u>	<u>合 計</u>
<u>111年1月1日</u>				
成本	\$ -	\$ -	\$ -	\$ -
累計攤銷	-	-	-	-
	<u>\$ -</u>	<u>\$ -</u>	<u>\$ -</u>	<u>\$ -</u>
<u>111 年 度</u>				
1月1日	\$ -	\$ -	\$ -	\$ -
增添－源自單獨取得	122	-	-	122
增添－企業合併取得	-	13,000	4,429	17,429
攤銷費用	(25)	-	-	(25)
12月31日	<u>\$ 97</u>	<u>\$ 13,000</u>	<u>\$ 4,429</u>	<u>\$ 17,526</u>
<u>111年12月31日</u>				
成本	\$ 122	\$ 13,000	\$ 4,429	\$ 17,551
累計攤銷	(25)	-	-	(25)
	<u>\$ 97</u>	<u>\$ 13,000</u>	<u>\$ 4,429</u>	<u>\$ 17,526</u>

1. 無形資產攤銷明細如下：

管理費用

\$ 25

2. 本集團民國 111 年度無形資產無借款利息資本化之情事。
3. 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未有將無形資產提供抵押或擔保之情事。
4. 本集團每年定期對商譽之可回收金額進行減損評估，商譽分攤至按營運部門辨認之本集團現金產生單位，可回收金額依據使用價值評估，而使用價值係依據現金產生單位之未來財務預算之現金流量預測計算，財務預算之現金流量係估計未來每年收入、毛利及資本支出之成長作為編製基礎。管理階層根據對市場發展之預期決定預算毛利率與成長率。所採用之折現率係反映相關營運部門之特定風險與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之評估。
5. 本集團依據使用價值計算之可回收金額超過帳面金額，故於民國 111 年度商譽未有認列減損損失之情形。
6. 民國 110 年度則無此情事。

(十) 短期借款

借 款 性 質	111年12月31日	利 率 區 間	擔 保 品
銀行借款			
擔保銀行借款	\$ 751,227	1.47%~4.00%	(註)

(註) 上述借款之擔保品，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1. 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度認列於損益之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二十)財務成本之說明。
2. 民國 110 年度則無此情事。

(十一) 應付短期票券

借 款 性 質	111年12月31日	利 率 區 間	擔 保 品
應付商業本票	\$ 25,000	2.15%~2.20%	(註)

(註) 上述應付商業本票之擔保品，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1. 上列應付商業本票係由票券金融公司擔保發行，以供短期資金週轉之用。
2. 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度認列於損益之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二十)財務成本之說明。
3. 民國 110 年度則無此情事。

(十二) 退休金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訂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

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表列「營業費用」）分別為 \$501 及 \$316。

(十三) 股本

1.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單位：仟股）

	<u>111 年 度</u>	<u>110 年 度</u>
期初股數	118,771	98,771
私募現金增資	-	20,000
期末股數	<u>118,771</u>	<u>118,771</u>

2.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8 月 18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擬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現金增資用途為充實營運資金及配合未來發展新業務之資金需求，私募股數以 20,000 仟股為上限。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12 月 3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私募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10 年 12 月 17 日，每股認購價格為新台幣 9.17 元，此增資案已募得 20,000 仟股計 \$183,400，相關變更登記已辦理完竣。

3. 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1,600,000，實收資本總額則為 \$1,187,708（其中屬私募普通股股本為 \$583,800，私募普通股之權利義務除證券交易法規定有流通轉讓之限制且須於交付日滿 3 年並補辦公開發行後才能申請上櫃掛牌交易外，餘與其他已發行普通股相同），分為 118,771 仟股，每股金額新台幣 10 元，分次發行。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十四) 資本公積

1. 本公司資本公積變動明細如下：

	<u>111 年 度</u>	<u>發行溢價</u>	<u>庫藏股票交易</u>	<u>其 他</u>	<u>合 計</u>			
期初暨期末餘額	\$	<u>597,363</u>	\$	<u>722</u>	\$	<u>7,711</u>	\$	<u>605,796</u>
	<u>110 年 度</u>	<u>發行溢價</u>	<u>庫藏股票交易</u>	<u>其 他</u>	<u>合 計</u>			
期初餘額	\$	613,963	\$	722	\$	7,711	\$	622,396
現金增資	(<u>16,600</u>)	-	-	(<u>16,600</u>)	-	<u>16,600</u>)
期末餘額	\$	<u>597,363</u>	\$	<u>722</u>	\$	<u>7,711</u>	\$	<u>605,796</u>

2. 依中華民國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 10% 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五) 保留盈餘

1.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

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 25%之部分為限。

2. 依本公司修正後章程之規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 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視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本公司正值企業成長階段，考量所處環境及產業成長特性，並因應公司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股利之分派係採用剩餘股利政策，主要係依據公司未來之資本預算規劃來衡量未來年度之資金需求，然後先以保留盈餘融通所需之資金後，剩餘之盈餘才以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之方式分派，惟現金股利以不低於股利總額之 10%。
3.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4.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係處累積虧損狀態，故無須揭露盈餘分派資訊。
5. 依公司法第 211 條規定，公司虧損達實收資本額二分之一時，董事會應於最近一次股東會報告。

(十六) 營業收入

	<u>111 年 度</u>	<u>110 年 度</u>
客戶合約之收入	\$ 8,922	\$ 71,875

本集團之收入源於提供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收入可細分為以下主要產品類型：

	<u>111 年 度</u>	<u>110 年 度</u>
大宗原物料	\$ 8,922	\$ 39,192
肉禽及肉豬	-	32,683
	<u>\$ 8,922</u>	<u>\$ 71,875</u>

(十七) 利息收入

	<u>111 年 度</u>	<u>110 年 度</u>
銀行存款利息	\$ 3,941	\$ 684
其他利息	355	96
	<u>\$ 4,296</u>	<u>\$ 780</u>

(十八) 其他收入

	<u>111 年 度</u>	<u>110 年 度</u>
股利收入	\$ 13,760	\$ 3,232
租金收入	1,717	1,716
其他收入(註)	6,572	86
	<u>\$ 22,049</u>	<u>\$ 5,034</u>

(註)民國 111 年度認列之其他收入\$5,543，係因本公司原董事和瑞投資有限公司當選失去效力，故其返還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支付之執行業務等報酬所致。

(十九)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11 年 度</u>	<u>110 年 度</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淨(損失)利益	(\$ 154,063)	\$ 72,196
淨外幣兌換損失	-	(4,52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利益	-	364
生物資產當期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之 變動之利益	-	735
	<u>(\$ 154,063)</u>	<u>\$ 68,769</u>

(二十) 財務成本

	<u>111 年 度</u>	<u>110 年 度</u>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5,377	\$ -
租賃負債認列之利息	32	12
其他	2	2
	<u>\$ 5,411</u>	<u>\$ 14</u>

(二十一)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u>111 年 度</u>		
	<u>屬於營業成本者</u>	<u>屬於營業費用者</u>	<u>合 計</u>
員工福利費用	\$ -	\$ 25,587	\$ 25,587
折舊費用	-	5,674	5,674
攤銷費用	-	25	25
	<u>\$ -</u>	<u>\$ 31,286</u>	<u>\$ 31,286</u>
	<u>110 年 度</u>		
	<u>屬於營業成本者</u>	<u>屬於營業費用者</u>	<u>合 計</u>
員工福利費用	\$ -	\$ 19,716	\$ 19,716
折舊費用	931	4,904	5,835
	<u>\$ 931</u>	<u>\$ 24,620</u>	<u>\$ 25,551</u>

(二十二) 員工福利費用

	111 年 度		合 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薪資費用	\$ -	\$ 23,336	\$ 23,336
勞健保費用	-	1,181	1,181
退休金費用	-	501	501
其他用人費用	-	569	569
	<u>\$ -</u>	<u>\$ 25,587</u>	<u>\$ 25,587</u>

	110 年 度		合 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薪資費用	\$ -	\$ 18,236	\$ 18,236
勞健保費用	-	676	676
退休金費用	-	316	316
其他用人費用	-	488	488
	<u>\$ -</u>	<u>\$ 19,716</u>	<u>\$ 19,716</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預先保留彌補累積虧損數額，再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其中員工酬勞提撥比率應不低於1%且不高於15%，董事酬勞不高於5%。
2. 本公司民國111年度及110年度係處累積虧損狀態，故無須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三)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當期所得稅：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 -	(\$ 8)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3	4,446
所得稅費用	<u>\$ 3</u>	<u>\$ 4,438</u>

2. 所得稅費用(利益)與會計利潤關係：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稅前淨(損)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34,677)	\$ 9,348
依法令規定調整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26,812	(11,057)
按稅法規定免課稅之損失(利益)	151	(3,249)
課稅損失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7,717	9,404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	(8)
所得稅費用	<u>\$ 3</u>	<u>\$ 4,438</u>

3.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如下：

	111 年		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企業合併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呆帳超限數	\$ 762	\$ -	\$ -	\$ 762
未實現兌換損失	3	(3)	-	-
	<u>\$ 765</u>	<u>(\$ 3)</u>	<u>\$ -</u>	<u>\$ 762</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企業合併辨認之無形資產	\$ -	\$ -	(\$ 2,600)	(\$ 2,600)
	<u>\$ 765</u>	<u>(\$ 3)</u>	<u>(\$ 2,600)</u>	<u>(\$ 1,838)</u>
	110 年		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 779	(\$ 779)	\$ -	-
呆帳超限數	762	-	-	762
未休假獎金	16	(16)	-	-
未實現兌換損失	3,507	(3,504)	-	3
生物資產評價損失	147	(147)	-	-
	<u>\$ 5,211</u>	<u>(\$ 4,446)</u>		<u>\$ 765</u>

4. 本集團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11 年	12 月	31 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 / 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民國102年度	\$ 80,465	\$ 80,465	\$ 80,465	民國112年度
民國103年度	2,277	2,277	2,277	民國113年度
民國104年度	234,659	234,659	234,659	民國114年度
民國106年度	21,694	21,694	21,694	民國116年度
民國107年度	594,723	594,723	594,723	民國117年度
民國109年度	15,440	15,440	15,440	民國119年度
民國110年度	43,787	43,787	43,787	民國120年度
民國111年度	24,828	24,828	24,828	民國121年度
		<u>\$ 1,017,873</u>	<u>\$ 1,017,873</u>	

110		年		12		月		31		日	
		申報數				未認列遞延					
發生年度	/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民國101年度	\$ 35,534	\$ 35,534	\$ 35,534	民國111年度							
民國102年度	80,465	80,465	80,465	民國112年度							
民國103年度	2,277	2,277	2,277	民國113年度							
民國104年度	234,659	234,659	234,659	民國114年度							
民國106年度	21,694	21,694	21,694	民國116年度							
民國107年度	594,723	594,723	594,723	民國117年度							
民國109年度	15,440	15,440	15,440	民國119年度							
民國110年度	43,787	43,787	43,787	民國120年度							
		<u>\$ 1,028,579</u>	<u>\$ 1,028,579</u>								

5.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109年度，且截至民國112年2月24日止未有行政救濟之情事。

(二十四) 每股(虧損)盈餘

		111		年		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虧損 (新台幣元)			
<u>基本每股虧損</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損		(\$ 173,386)	118,771	(\$ 1.46)			
		110		年		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新台幣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42,301	99,593	\$ 0.42			

(二十五) 企業合併

1. 本集團為經營發展策略之需求，於民國111年12月以現金\$43,218購入森泰工程(股)公司82.53%股權，並取得對森泰工程(股)公司之控制。該公司從事各項營造工程、施工及管理業務，相關股權已完成交割，交易價金已於民國111年12月全數付訖。

2. 收購森泰工程(股)公司所支付之對價、所取得之資產和承擔之負債在收購日之公允價值，以及在收購日非控制權益公允價值之資訊如下：

收購對價		
現金	\$	43,218
非控制權益公允價值		<u>5,210</u>
		<u>48,428</u>
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公允價值		
現金及約當現金	\$	-
其他應收款		32,710
預付款項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50
可辨認之無形資產		13,000
其他應付款	(162)
可辨認之遞延所得稅負債	(<u>2,600</u>)
可辨認淨資產總額		<u>43,999</u>
商譽	\$	<u>4,429</u>

3. 森泰工程(股)公司之非控制權益公允價值係以森泰工程(股)公司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考量市場流通性折價及缺乏控制權折價所推估。

4. 本集團自民國 111 年 12 月合併森泰工程(股)公司起，森泰工程(股)公司貢獻之營業收入及稅前淨損分別為\$-及(\$60)。若假設森泰工程(股)公司自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即已納入合併，則本集團民國 111 年度之營業收入及稅前淨損將分別為\$8,922及(\$176,599)。

(二十六)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合併個體首次併入支付之現金數，請詳附註六、(二十五)企業合併之說明。

(二十七)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111 年				度
	短期借款	應付短期票券	租賃負債	存入保證金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111年1月1日餘額	\$ -	\$ -	\$ 1,801	\$ 300	\$ 2,101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u>751,227</u>	<u>25,000</u>	<u>(1,020)</u>	<u>24</u>	<u>775,231</u>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751,227</u>	<u>\$ 25,000</u>	<u>\$ 781</u>	<u>\$ 324</u>	<u>\$ 777,332</u>
	110 年				度
	租賃負債	存入保證金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110年1月1日餘額	\$ -	\$ 300	\$ 300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251)	-	(251)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u>2,052</u>	-	<u>2,052</u>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1,801</u>	<u>\$ 300</u>	<u>\$ 2,101</u>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之關係
永捷創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信立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子公司
和瑞投資有限公司(註1)	主要管理階層控制之個體
新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註2)	其他關係人
新農南台飼料股份有限公司(註2)	其他關係人
張祐銘	主要管理階層
楊清宗(註2)	其他關係人

(註1)原為主要管理階層，因當選失去效力，惟與本公司之管理階層為同一人，與本公司之關係變為主要管理階層控制之個體。

(註2)原為主要管理階層控制之個體或主要管理階層，於民國110年8月18日股東會全面改選董事後，與本公司之關係變為其他關係人。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商品銷售：		
新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8,922	\$ 56,578
主要管理階層控制之個體	-	3,145
	<u>\$ 8,922</u>	<u>\$ 59,723</u>

本集團商品銷售予關係人之價格與一般客戶大致相同；收款條件為月結30~90天電匯收款，與一般客戶大致相同。

2. 進 貨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商品購買：		
主要管理階層控制之個體	\$ -	\$ 5,033
其他關係人	-	401
	<u>\$ -</u>	<u>\$ 5,434</u>

本集團向關係人進貨價格與一般供應商大致相同。付款條件為月結30天電匯付款，與一般供應商大致相同。

3. 財產交易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0 年 度	
	處分價款	處分(損)益
楊清宗	<u>\$ 22,100</u>	<u>\$ 364</u>

(1)本集團於民國 110 年 8 月 27 日經董事會決議出售台南市柳營區大脚腿段土地、建物及相關附屬設施予本公司其他關係人—楊清宗，簽約金額為\$22,100，係董事會參酌鑑價報告決議議定之。

(2)民國 111 年度則無此情事。

4. 租賃交易－承租人

(1)本集團向永捷創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承租辦公室，租賃合約之期間為 1 年，租金係於每月月初支付。

(2)租金費用

	<u>111 年 度</u>	<u>110 年 度</u>
永捷創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693	\$ 231

5. 其他收入

	<u>111 年 度</u>	<u>110 年 度</u>
和瑞投資有限公司	\$ 5,543	\$ -

請詳附註六、(十八)其他收入之說明。

6. 其他費用

	<u>111 年 度</u>	<u>110 年 度</u>
和瑞投資有限公司	\$ 400	\$ 4,281

7. 應收關係人款項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應收帳款：		
新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727	\$ 2,087

8. 應付關係人款項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其他應付款：		
和瑞投資有限公司	\$ -	\$ 4,281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u>111 年 度</u>	<u>110 年 度</u>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8,706	\$ 11,264
退職後福利	73	49
	<u>\$ 8,779</u>	<u>\$ 11,313</u>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 產 名 稱	111年12月31日	擔 保 用 途
定期存款(註1)	\$ 472,000	短期借款額度擔保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流動	210,502	短期借款額度及應付商業本票擔保
營建用地(註2)	578,862	短期借款額度擔保
	<u>\$ 1,261,364</u>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則無此情事。

(註 1)表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註 2)表列「存貨」。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無此情事。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事。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情事。

十二、其 他

(一)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採取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等管理策略。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本集團金融工具之種類，請詳附註六及附註十二、(三)公允價值資訊之說明。

2. 風險管理政策

(1)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價格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2)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財務部透過與集團內各營運單位密切合作，以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市場風險

A. 匯率風險

- (A) 本集團之進銷貨等交易主要係以新台幣為計價單位，且並未持有重大外幣資產及負債部位，故無重大之匯率風險。
- (B)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損失（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 \$- 及 \$4,526。

B. 價格風險

- (A) 本集團暴露於價格風險的權益工具及可轉換公司債，係所持有帳列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及可轉換公司債之價格風險，本集團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集團設定之限額進行。
- (B) 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國內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及可轉換公司債，此等權益工具及可轉換公司債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及可轉換公司債價格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之稅後淨利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及可轉換公司債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或減少 \$2,732 及 \$3,691。

C.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A)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按浮動利率發行之銀行借款，使集團暴露於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於民國 111 年度按浮動利率計算之借款係以新台幣計價。
- (B)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性分析，若借款利率增加或減少 10%，而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增加或減少 \$430，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隨之變動所致。

(2) 信用風險

- A. 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
- B. 本集團係以集團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對於往來之銀行及金融機構皆係信用卓越之金融機構，且本集團亦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交易以分散風險。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C. 本集團依信用風險之管理，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一旦逾期 18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逾期 365 天以上視為已發生違約。
- D. 本集團按地理區域及客戶類型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以損失率法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E. 本集團經追索程序後，對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融資產之金額

予以沖銷，惟本集團仍會持續進行追索之法律程序以保全債權之權利。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未有已沖銷且仍有追索活動之債權。

- F. 本集團納入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帳款備抵損失，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未逾期之應收帳款之預期損失率均非重大，且本集團未有已逾期之應收帳款之情形。
- G. 本集團採簡化作法之應收帳款備抵損失金額均不重大，故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均未予認列。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以使集團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並確保集團具有充足之財務彈性。
- B. 各營運個體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則由集團財務部統籌規劃將剩餘資金投資於付息之活期存款及定期存款，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
- C. 本集團未動用借款額度明細如下：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浮動利率		
一年內到期(註)	\$ 237,823	\$ -
一年以上到期	<u>41,300</u>	<u>-</u>
	<u>\$ 279,123</u>	<u>\$ -</u>

(註)一年內到期之額度屬年度額度，於民國 112 年內將另行商議。

- D.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u>111年12月31日</u>	<u>1年內</u>	<u>1至2年內</u>	<u>2至5年內</u>	<u>5年以上</u>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530,273	\$ 6,054	\$247,735	\$ -	-
應付短期票券	25,000	-	-	-	-
應付帳款	376	-	-	-	-
其他應付款	12,552	-	-	-	-
租賃負債	789	-	-	-	-
存入保證金	24	300	-	-	-

<u>110年12月31日</u>	<u>1年內</u>	<u>1至2年內</u>	<u>2至5年內</u>	<u>5年以上</u>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	\$ 446	\$ -	\$ -	\$ -
應付帳款	357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1,913	-	-	-
租賃負債	1,051	789	-	-
存入保證金	300	-	-	-

E. 本集團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集團投資之上市櫃股票、受益憑證及可轉換公司債投資的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2.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應收帳款—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及存入保證金)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3.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本集團依資產之性質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u>111年12月31日</u>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金融資產</u>				
權益工具	\$ 244,652	\$ -	\$ -	\$ 244,652
債務工具	69,028	-	-	69,028
受益憑證	27,843	-	-	27,843
	<u>\$ 341,523</u>	<u>\$ -</u>	<u>\$ -</u>	<u>\$ 341,523</u>

<u>110年12月31日</u>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 計</u>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 356,635	\$ -	\$ -	\$ 356,635
債務工具	71,159	-	-	71,159
受益憑證	33,582	-	-	33,582
	<u>\$ 461,376</u>	<u>\$ -</u>	<u>\$ -</u>	<u>\$ 461,376</u>

(2)本集團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依工具之特性分列如下：

<u>市場報價</u>	<u>上市(櫃)公司股票</u>	<u>轉(交)換公司債</u>	<u>開放型基金</u>
	<u>收盤價</u>	<u>收市價</u>	<u>淨值</u>
4. 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均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5. 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均無屬於第三等級之金融工具。			

(四)其他事項

因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流行以及政府推動多項防疫措施之影響，本集團配合「企業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持續營運指引」，業已採行因應工作場所衛生管理相關措施並持續管理相關事宜，且對各項營運亦無重大不利影響。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依規定僅揭露民國 111 年度之資訊)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情事。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事。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二。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此情事。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無此情事。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三。

(三) 大陸投資資訊

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並未以任何方式轉赴大陸投資。

(四) 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資訊：請詳附表四。

十四、部門資訊

(一) 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僅經營單一產業，且本集團營運決策者係以集團整體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經辨認本集團為單一應報導部門。本集團之企業組成、劃分部門之基礎及部門資訊之衡量基礎於本期並無重大改變。

(二) 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集團管理決策者根據部門稅前損益評估營運部門之表現。

(三) 部門損益之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111 年			度
	飼養部門	大宗原 物料部門	其他部門	合計
部門收入	\$ -	\$ 8,922	\$ -	\$ 8,922
部門稅前損益	\$ -	\$ 21	(\$ 173,414)	(\$ 173,393)
包含：				
利息收入	\$ -	\$ -	\$ 4,296	\$ 4,296
折舊及攤銷	\$ -	\$ -	\$ 5,699	\$ 5,699
	110 年			度
	飼養部門	大宗原 物料部門	其他部門	合計
部門收入	\$ 32,683	\$ 39,192	\$ -	\$ 71,875
部門稅前損益	\$ 3,410	\$ 184	\$ 43,145	\$ 46,739
包含：				
利息收入	\$ -	\$ -	\$ 780	\$ 780
折舊及攤銷	\$ -	\$ -	\$ 5,835	\$ 5,835

(四) 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部門間之銷售係按公允交易原則進行。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外部收入，與合併綜合損益表內之收入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部門稅前損益與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損益調節如下：

	<u>111 年 度</u>	<u>110 年 度</u>
應報導營運部門稅前淨利	\$ 21	\$ 3,594
其他營運部門稅前淨(損)利	(173,414)	43,145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損)利	<u>(\$ 173,393)</u>	<u>\$ 46,739</u>

(五) 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u>111 年 度</u>	<u>110 年 度</u>
大宗原物料	\$ 8,922	\$ 39,192
肉禽及肉豬	-	32,683
	<u>\$ 8,922</u>	<u>\$ 71,875</u>

(六) 地區別資訊

本集團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u>111 年 度</u>		<u>110 年 度</u>	
	<u>收 入</u>	<u>非流動資產</u>	<u>收 入</u>	<u>非流動資產</u>
台灣	<u>\$ 8,922</u>	<u>\$ 100,894</u>	<u>\$ 71,875</u>	<u>\$ 87,902</u>

(七) 重要客戶資訊

本集團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重要客戶資訊如下：

	<u>111 年 度</u>	<u>110 年 度</u>
<u>客 戶 名 稱</u>	<u>營 業 收 入</u>	<u>營 業 收 入</u>
新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8,922	\$ 56,578
甲客戶	-	8,602
	<u>\$ 8,922</u>	<u>\$ 65,180</u>

斐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11年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項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股)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斐成企業(股)公司	股票：							
	三地開發地產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943,000	\$ 29,657	—	\$ 29,657	—
	上曜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130,903	25,251	0.97%	25,251	—
	興富發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55,582	22,390	—	22,390	—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836,128	10,535	—	10,535	—
	達麗建設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37,260	7,023	—	7,023	—
	永捷創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50,000	6,825	0.47%	6,825	—
	坤悅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81,000	6,191	—	6,191	—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特別股)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762,966	5,905	—	5,905	—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	4,485	—	4,485	—
	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98,427	3,937	—	3,937	—
	冠德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33,000	3,884	—	3,884	—
	聯上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38,000	3,114	—	3,114	—
	瑞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04,500	3,045	—	3,045	—
	聯上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32,000	2,726	—	2,726	—
	大城地產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88,000	2,130	—	2,130	—
	昇陽建設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0,000	474	—	474	—
	新光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00	439	—	439	—
	信立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970,000	106,641	10.33%	106,641	—
	可轉換公司債：							
	上曜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50,000	27,960	—	27,960	—
	永固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79,000	7,604	—	7,604	—
	艾美特(開曼)國際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79,000	7,580	—	7,580	—
	新光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71,000	7,313	—	7,313	—
	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1,000	6,832	—	6,832	—
	旭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7,000	6,452	—	6,452	—
	集雅社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1,000	1,247	—	1,247	—
	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2,000	1,224	—	1,224	—
	桂盟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2,000	1,207	—	1,207	—
	三高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8,000	784	—	784	—
	新洲全球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0	515	—	515	—
	桓鼎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000	310	—	310	—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項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股)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斐成企業(股)公司	受益憑證： 中國信託電池及儲能科技ETF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00,000	24,280	—	24,280	—
	富邦富時越南ETF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26,000	3,563	—	3,563	—

斐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取得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斐成企業(股)公司	台南市北區北華段土地	111.4	\$ 415,823	已全額支付	楊雀珍	-	-	-	-	\$ -	(註)	興建住宅大樓	-

(註)參考歐亞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繼價全案金額\$421,178)之估價結果及市場行情。

斐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備註
				本期	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股)	比率		帳面金額	投資(損)益	
斐成企業(股)有限公司	森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營造工程	\$ 43,218	\$ -		25,172	82.53	\$ 43,168	(\$ 3,216)	(\$ 50)	子公司

聲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111年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永捷創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9,041,121	24.45%
麒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	8.41%
上曜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	8.41%
張祐銘	10,000,000	8.41%

(註)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本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
至於本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五、111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2)財審報字第 22003462 號

斐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斐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斐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斐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斐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斐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存貨－營建用地評價

事項說明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及其估計假設，請分別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九)存貨及附註五、(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之說明，會計項目，請詳附註六、(四)存貨之說明；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存貨總額為新台幣 634,398 仟元。

斐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經營家畜禽之飼養、大宗原物料買賣、住宅及大樓開發租售等。其中建設業部分屬高度資金投入且回收期長，產業亦受政治、經濟、區域及房地稅制改革之影響較大。由於存貨－營建用地金額重大且淨變現價值之評估具估計不確定性，亦屬查核中需進行判斷之領域，因此將存貨－營建用地評價列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主要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營運及產業性質，評估其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所採用提列政策與程序合理性。

2. 取得營建用地淨變現價值評估資料，確認採用之資料來源，並測試資料內容，確認跌價損失估列之適當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斐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斐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斐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

斐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斐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斐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斐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斐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林姿妤
會計師

田中玉

林姿妤
田中玉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2)台財證(六)第 44927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70323061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2 月 2 4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215,335	12	\$	162,373	14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流動	六(二)及八		234,882	13		271,869	23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 動	六(一)及八		472,000	26		322,000	27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六(三)及七		2,727	-		2,087	-
1200	其他應收款			331	-		423	-
130X	存貨	五(二)、六(四)及 八		634,398	36		153,998	13
1410	預付款項			350	-		451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560,023	87		913,201	77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非流動	六(二)		106,641	6		189,507	16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六)		43,168	2		-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及七		81,549	5		86,107	7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八)		769	-		1,795	-
1780	無形資產			97	-		-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三)		762	-		765	-
1920	存出保證金			1,787	-		1,587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234,773	13		279,761	23
1XXX	資產總計		\$	1,794,796	100	\$	1,192,962	100

(續次頁)


 斐力 有限公司
 個 債 表
 民 國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及八	\$	751,227	42	\$	-	-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六(十一)及八		25,000	1		-	-
2150	應付票據			-	-		446	-
2170	應付帳款			376	-		357	-
2200	其他應付款			12,329	1		7,632	1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		-	-		4,281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781	-		1,020	-
2310	預收款項			429	-		429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790,142</u>	<u>44</u>		<u>14,165</u>	<u>1</u>
非流動負債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	-		781	-
2645	存入保證金			324	-		300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324</u>	<u>-</u>		<u>1,081</u>	<u>-</u>
2XXX	負債總計			<u>790,466</u>	<u>44</u>		<u>15,246</u>	<u>1</u>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三)		1,187,708	66		1,187,708	99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三)(十四)		605,796	34		605,796	51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五)		66,320	4		66,320	6
3350	待彌補虧損		(854,102)	(48)	(680,716)	(57)
3400	其他權益		(1,392)	-	(1,392)	-
3XXX	權益總計			<u>1,004,330</u>	<u>56</u>		<u>1,177,716</u>	<u>99</u>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u>1,794,796</u>	<u>100</u>	\$	<u>1,192,962</u>	<u>100</u>

董事長：張祐銘



經理人：張碩文



會計主管：韓元翔





 斐成
 個
 限公司
 益表
 民國111年 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虧損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六)及七	\$ 8,922	100	\$ 71,875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二十一) (二十二)及七	(8,901)	(99)	(68,281)	(95)
5900 營業毛利		21	1	3,594	5
營業費用	六(十二) (二十一) (二十二)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443)	(5)	-	-
6200 管理費用		(39,781)	(446)	(31,424)	(44)
6900 營業損失		(40,203)	(450)	(27,830)	(3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十七)	4,296	48	780	1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九) (十八)及七	22,048	247	5,034	7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五) (十九)、七及 十二	(154,063)	(1727)	68,769	96
7050 財務成本	六(八)(二十)	(5,411)	(61)	(14)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 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六)	(50)	-	-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33,180)	(1493)	74,569	104
7900 稅前(淨損)淨利		(173,383)	(1943)	46,739	65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三)	(3)	-	(4,438)	(6)
8200 本期(淨損)淨利		(\$ 173,386)	(1943)	\$ 42,301	59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73,386)	(1943)	\$ 42,301	59
每股(虧損)盈餘					
9750 基本	六(二十四)	(\$ 1.46)		\$ 0.42	

董事長：張祐銘



經理人：張碩文



會計主管：韓元翔




 斐成有限公司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動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普通	股本	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待彌補虧損	其他權益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 量數	權益總額
<u>110 年 度</u>							
110 年 1 月 1 日 餘額	\$ 987,708	\$ 622,396	\$ 66,320	(\$ 723,017)	(\$ 1,392)	\$ 952,015	
110 年度淨利	-	-	-	42,301	-	42,301	
110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42,301	-	42,301	
現金增資	200,000	(16,600)	-	-	-	183,400	
110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u>\$ 1,187,708</u>	<u>\$ 605,796</u>	<u>\$ 66,320</u>	<u>(\$ 680,716)</u>	<u>(\$ 1,392)</u>	<u>\$ 1,177,716</u>	
<u>111 年 度</u>							
111 年 1 月 1 日 餘額	\$ 1,187,708	\$ 605,796	\$ 66,320	(\$ 680,716)	(\$ 1,392)	\$ 1,177,716	
111 年度淨損	-	-	-	(173,386)	-	(173,386)	
111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173,386)	-	(173,386)	
111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u>\$ 1,187,708</u>	<u>\$ 605,796</u>	<u>\$ 66,320</u>	<u>(\$ 854,102)</u>	<u>(\$ 1,392)</u>	<u>\$ 1,004,330</u>	

董事長：張祐銘



經理人：張碩文



會計主管：韓元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損)淨利		(\$ 173,383)	\$ 46,739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損 失(利益)	六(二)(十九)	154,063	(72,196)
生物資產當期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之變動 之利益	六(五)(十九)	-	(73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 資損益之份額	六(六)	50	-
折舊費用	六(七)(八) (二十一)	5,674	5,83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利益	六(十九)及七	-	(364)
攤銷費用	六(二十一)	25	-
利息收入	六(十七)	(4,296)	(780)
股利收入	六(十八)	(13,760)	(3,232)
利息費用	六(二十)	5,411	1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流動		(34,513)	(189,768)
應收帳款—關係人		(640)	(2,087)
其他應收款		92	736
存貨		(480,400)	(153,997)
生物資產—流動		-	1,220
預付款項		101	7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446)	(31)
應付帳款		19	(91)
應付帳款—關係人		-	(277)
其他應付款		4,697	5,893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4,281)	4,281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541,587)	(358,768)
收取之利息		4,296	975
收取之股利		13,760	3,232
退還之所得稅		-	8
支付之利息		(5,411)	(1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28,942)	(354,567)

(續次頁)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增加	(\$	150,000)	(\$	282,128)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減少		-		8,704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 流動		-	(9,595)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 流動價款		303		12,6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價款	六(六)(二十五)	(43,218)	-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	(90)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七	-		22,100
取得無形資產		(122)	-
存出保證金增加		(200)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93,327)	(
			249,838)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六(二十六)	751,227	-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六(二十六)	25,000		-
租賃本金償還	六(二十六)	(1,020)	(
存入保證金增加	六(二十六)	24		-
現金增資	六(十三)	-		183,40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775,231		183,14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52,962	(421,25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162,373		583,62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	215,335	\$
			162,373	

董事長：張祐銘



經理人：張碩文



會計主管：韓元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 (一) 斐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係依據公司法及其他有關法令之規定，於民國 82 年 12 月 2 日奉准設立。主要營業項目原為電子、電機、電腦零件設備之製造、買賣及一般進出口貿易，惟自民國 107 年下半年起改為經營家畜禽之飼育、大宗原物料買賣、住宅及大樓開發租售業等業務。
- (二) 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95 年 5 月 29 日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買賣。
- (三) 永捷創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24.45% 股權，為本公司之母公司。上曜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12 年 2 月 24 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1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
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11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2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民國112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比較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s」)之個體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體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

性之主要來源之說明。

(三) 外幣換算

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係以本公司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 所有兌換損益於個體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本公司財務報告對於資產負債之劃分，係考慮各項資產負債是否與營建業務相關，而以營業週期作為劃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若無相關則仍以一年為區分標準。
2.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3.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公司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公司於個體綜合損益表認列為股利收入。

(六)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公司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七) 應收票據及帳款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八) 出租人之租賃交易－應收租賃款/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九) 存 貨

建設業：

包括營建用地及在建房地，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期末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可供銷售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在建房地並依國際會計準則 23 號將其有關之利息資本化。

製造業：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之計算採加權平均法。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若成本高於淨變現價值時，則提列跌價損失，列入當期營業成本；淨變現價值回升時，則於貸方餘額範圍內沖減評價項目，並列入當期營業成本減項。

(十) 生物資產

生物資產除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情況外，於原始認列時及每一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以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衡量。以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原始認列生物資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以及生物資產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之變動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應於發生當期計入損益。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生物資產，應以其成本減所有累計折舊及所有累計減損損失衡量。

(十一)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二)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公司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三)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

1. 子公司指受本公司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即控制該個體。
2.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4. 當本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5.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相同。

(十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會計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u>資產名稱</u>	<u>耐用年限</u>
房屋及建築	8~18年
機器設備	10~15年
租賃改良	20年
辦公設備	1~5年

(十五)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公司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公司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
 - (1) 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2) 租賃終止所須支付之罰款，若租賃期間反映承租人將行使租賃終止之選擇權。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
 - (3) 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及
 - (4) 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將標的資產復原至租賃之條款及條件中所要求之狀態之估計成本。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4. 對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承租人將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部分或全面之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中。

(十六)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5 年攤銷。

(十七)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八) 借 款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短期款項。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十九) 應付票據及帳款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二十)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一)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二十二)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3.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收盤價。

(二十三)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公司依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本公司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若投資產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二十四)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二十五) 收入認列

1. 本公司飼養及銷售肉禽、肉豬及大宗原物料，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顧客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公司外顧客，且本公司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買方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顧客，且顧客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 銷售收入以合約價格扣除銷售稅額、銷貨退回及折讓之淨額認列。銷貨交易之收款條件通常為月結 30~150 天內收款，因移轉所承諾之商品或服務予客戶與客戶付款間之時間間隔未有超過一年者，因此本公司並未調整交易價格以反映貨幣時間價值。
3. 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公司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二十六) 企業合併

1. 本公司採用收購法進行企業合併。合併對價根據所移轉之資產、所產生或承擔之負債及所發行之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計算，所移轉之對價包括或有對價約定所產生之任何資產和負債之公允價值。與收購有關之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企業合併中所取得可辨認之資產及所承擔之負債，按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本公司以個別收購交易為基準，非控制權益之組成部分屬現時所有權權益且其持有者有權於清算發生時按比例份額享有企業淨資產者，選擇按收購日公允價值或按非控制權益占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之比例衡量；非控制權益之所有其他組成部分則按收購日公允價值衡量。
2. 移轉對價、被收購者非控制權益，及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之公允價值總額，若超過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公允價值，於收購日認列為商譽；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公允價值，若超過移轉對價、被收購者非控制權益，及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之公允價值總額，該差額於收購日認列為當期損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會計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此情事。

(二)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存貨之評價

1.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評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建設業部分屬高度資金投入且回收期長，產業亦受政治、經濟、區域及房地稅制改革之影響較大，且此存貨評價主要仰賴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2.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貨之帳面金額為 \$634,398。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現金：		
庫存現金	\$ 82	\$ 82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u>215,253</u>	<u>162,291</u>
	<u>\$ 215,335</u>	<u>\$ 162,373</u>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質押及 3 個月以上定期存款(表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金額分別為 \$472,000 及 \$322,000。
3.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作為短期借款之質押擔保(表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計 \$472,000，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則無此情事。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	\$ 163,955	\$ 153,522
可轉換公司債	73,605	52,474
受益憑證	35,087	32,953
	272,647	238,949
評價調整	(37,765)	32,920
	\$ 234,882	\$ 271,869
非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	\$ 170,129	\$ 170,373
評價調整	(63,488)	19,134
	\$ 106,641	\$ 189,507

1.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認列之淨(損失)利益分別為 (\$154,063)及\$72,196(表列「其他利益及損失」)。
2.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股利收入(表列「其他收入」)分別為\$13,760及\$3,232。
3.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則無此情事。
4. 相關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之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金融工具之說明。

(三)應收帳款淨額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關係人	\$ 2,727	\$ 2,087
1.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
未逾期	\$ 2,727	\$ 2,087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於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客戶合約之應收款餘額為\$—。
3.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未有將應收帳款提供質押之情形。
4.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並未持有作為應收帳款擔

保之擔保品。

5. 相關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金融工具之說明。

(四) 存 貨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營建用地：		
台南市	\$ 606,155	\$ 130,741
高雄市	27,317	23,257
容積移轉用地－台南市	926	-
	<u>\$ 634,398</u>	<u>\$ 153,998</u>

本公司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u>111 年 度</u>	<u>110 年 度</u>
已出售存貨(含生物資產)成本	\$ 8,901	\$ 68,174
少分攤固定製造費用	-	107
	<u>\$ 8,901</u>	<u>\$ 68,281</u>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將存貨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則無此情事。

(五) 生物資產－流動

1. 生物資產帳面金額調節如下：

	<u>110 年 度</u>
1月1日餘額	\$ 485
因購買而增加	20,736
投入成本及費用	7,210
因出售而減少	(29,166)
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變動產生之利益	735
12月31日餘額	<u>\$ -</u>

民國 111 年度則無此情事。

2. 生物資產帳面金額調節如下：

本公司之生物資產為肉豬及肉禽。肉豬及肉禽於每一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以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衡量。生物資產之成本包含所有成長週期發生之成本，例如：仔豬、雛禽、飼料、人工及其他直接成本等。

3.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均已無生物資產。

(六)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如下：

	<u>111 年 度</u>
1月1日餘額	\$ -
增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43,218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份額	(50)
12月31日餘額	<u>\$ 43,168</u>

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明細如下：

	<u>111年12月31日</u>
子公司	
森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u>\$ 43,168</u>

3. 子公司

- (1) 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資訊，請詳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合併基礎之說明。
- (2) 本公司為經營發展策略之需求，於民國 111 年 12 月以現金 \$43,218 購入森泰工程(股)公司 82.53%股權，並取得對森泰工程(股)公司之控制，本交易係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三號「企業合併」之會計處理，請詳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二十五)企業合併之說明。取得森泰工程(股)公司所產生之商譽為\$4,429，上述係依鑑價公司所出具之報告為評估依據。

4.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未有將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提供質押之情形。

5. 民國 110 年度則無此情事。

(七)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土 地</u>	<u>房屋及建築</u>	<u>機器設備</u>	<u>租賃改良</u>	<u>辦公設備</u>	<u>合 計</u>
<u>111年1月1日</u>						
成本	\$ 36,260	\$ 55,214	\$ 1,753	\$ 2,349	\$ 165	\$ 95,741
累計折舊	—	(8,721)	(229)	(519)	(165)	(9,634)
	<u>\$ 36,260</u>	<u>\$ 46,493</u>	<u>\$ 1,524</u>	<u>\$ 1,830</u>	<u>\$ —</u>	<u>\$ 86,107</u>
<u>111 年 度</u>						
1月1日	\$ 36,260	\$ 46,493	\$ 1,524	\$ 1,830	\$ —	\$ 86,107
增添—成本	—	—	—	—	90	90
折舊費用	—	(4,373)	(155)	(117)	(3)	(4,648)
12月31日	<u>\$ 36,260</u>	<u>\$ 42,120</u>	<u>\$ 1,369</u>	<u>\$ 1,713</u>	<u>\$ 87</u>	<u>\$ 81,549</u>
<u>111年12月31日</u>						
成本	\$ 36,260	\$ 55,214	\$ 1,753	\$ 2,349	\$ 255	\$ 95,831
累計折舊	—	(13,094)	(384)	(636)	(168)	(14,282)
	<u>\$ 36,260</u>	<u>\$ 42,120</u>	<u>\$ 1,369</u>	<u>\$ 1,713</u>	<u>\$ 87</u>	<u>\$ 81,549</u>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租賃改良	辦公設備	合 計
<u>110年1月1日</u>						
成本	\$ 46,444	\$ 70,286	\$ 2,522	\$ 2,349	\$ 165	\$ 121,766
累計折舊	<u>-</u>	<u>(7,591)</u>	<u>(187)</u>	<u>(402)</u>	<u>(165)</u>	<u>(8,345)</u>
	<u>\$ 46,444</u>	<u>\$ 62,695</u>	<u>\$ 2,335</u>	<u>\$ 1,947</u>	<u>\$ -</u>	<u>\$ 113,421</u>
<u>110 年 度</u>						
1月1日	\$ 46,444	\$ 62,695	\$ 2,335	\$ 1,947	\$ -	\$ 113,421
折舊費用	-	(5,257)	(204)	(117)	-	(5,578)
處分—成本	(10,184)	(15,072)	(769)	-	-	(26,025)
—累計折舊	<u>-</u>	<u>4,127</u>	<u>162</u>	<u>-</u>	<u>-</u>	<u>4,289</u>
12月31日	<u>\$ 36,260</u>	<u>\$ 46,493</u>	<u>\$ 1,524</u>	<u>\$ 1,830</u>	<u>\$ -</u>	<u>\$ 86,107</u>
<u>110年12月31日</u>						
成本	\$ 36,260	\$ 55,214	\$ 1,753	\$ 2,349	\$ 165	\$ 95,741
累計折舊	<u>-</u>	<u>(8,721)</u>	<u>(229)</u>	<u>(519)</u>	<u>(165)</u>	<u>(9,634)</u>
	<u>\$ 36,260</u>	<u>\$ 46,493</u>	<u>\$ 1,524</u>	<u>\$ 1,830</u>	<u>\$ -</u>	<u>\$ 86,107</u>

1. 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均無借款成本資本化之情事。
2.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部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供營業租賃使用之帳面價值資訊如下：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帳面金額	帳面金額
土地	\$ 28,210	\$ 28,210
房屋及建築－淨額	\$ 36,226	\$ 40,126
機器設備－淨額	\$ 1,369	\$ 1,524
租賃改良－淨額	\$ 1,713	\$ 1,830

3. 本公司部分取得之土地係屬農業用地，致本公司因法令因素而無法登記為名義人，故將該些土地之所有權登記為本公司董事長張祐銘名下，其相關明細及保全措施說明如下：

地 段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保 全 措 施
高雄市路竹區福善段	\$ 28,210	\$ 28,210	代持協議書及全額設定抵押權
雲林縣水林鄉蕃薯段	8,050	8,050	代持協議書及全額設定抵押權
	<u>\$ 36,260</u>	<u>\$ 36,260</u>	

4.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均未有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抵押或擔保之情事。

(八) 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公司租賃之標的資產係公務車等，租賃合約之期間為 1~2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帳面金額	帳面金額
運輸設備	\$ 769	\$ 1,795
	<u>111 年 度</u>	<u>110 年 度</u>
	折舊費用	折舊費用
運輸設備	\$ 1,026	\$ 257

3.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使用權資產增添金額分別為 \$ 一及 \$2,052。
4.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32	\$ 12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 1,133	\$ 489
屬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 14	\$ 5

5.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2,199 及\$757。

(九) 營業租賃－出租人

1.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方式出租高雄市路竹區福善段土地、建物及其附屬設備，租賃合約之期間為 4 年，該租約附有續約權，且該租約亦約定，若本公司欲出售此標的，承租方需無條件終止此租約，惟承租方擁有與他人同一價格及條件之優先承購之權利，租賃給付之到期日分析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1,800	\$ 1,800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	1,800
	<u>\$ 1,800</u>	<u>\$ 3,600</u>

2.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基於上開營業租賃合約認列之租金收入(表列「其他收入」)分別為\$1,717 及\$1,716，且並無變動租賃給付。

(十) 短期借款

借 款 性 質	111年12月31日	利 率 區 間	擔 保 品
銀行借款			
擔保銀行借款	\$ 751,227	1.47%~4.00%	(註)

(註)上述借款之擔保品，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1.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度認列於損益之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二十) 財務成本之說明。

2. 民國 110 年度則無此情事。

(十一) 應付短期票券

借 款 性 質	111年12月31日	利 率 區 間	擔 保 品
應付商業本票	\$ 25,000	2.15%~2.20%	(註)

(註)上述應付商業本票之擔保品，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1. 上列應付商業本票係由票券金融公司擔保發行，以供短期資金週轉之用。

2.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度認列於損益之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二

十)財務成本之說明。

3.民國 110 年度則無此情事。

(十二)退 休 金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訂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表列「營業費用」）分別為\$501 及\$316。

(十三)股 本

1.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單位：仟股)

	<u>111 年 度</u>	<u>110 年 度</u>
期初股數	118,771	98,771
私募現金增資	-	20,000
期末股數	<u>118,771</u>	<u>118,771</u>

2.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8 月 18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擬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現金增資用途為充實營運資金及配合未來發展新業務之資金需求，私募股數以 20,000 仟股為上限。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12 月 3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私募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10 年 12 月 17 日，每股認購價格為新台幣 9.17 元，此增資案已募得 20,000 仟股計\$183,400，相關變更登記已辦理完竣。

3.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1,600,000，實收資本總額則為\$1,187,708(其中屬私募普通股股本為\$583,800，私募普通股之權利義務除證券交易法規定有流通轉讓之限制且須於交付日滿 3 年並補辦公開發行後才能申請上櫃掛牌交易外，餘與其他已發行普通股相同)，分為 118,771 仟股，每股金額新台幣 10 元，分次發行。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十四)資本公積

1.本公司資本公積變動明細如下：

<u>111 年 度</u>	<u>發行溢價</u>	<u>庫藏股票交易</u>	<u>其 他</u>	<u>合 計</u>
期初暨期末餘額	<u>\$ 597,363</u>	<u>\$ 722</u>	<u>\$ 7,711</u>	<u>\$ 605,796</u>
<u>110 年 度</u>	<u>發行溢價</u>	<u>庫藏股票交易</u>	<u>其 他</u>	<u>合 計</u>
期初餘額	\$ 613,963	\$ 722	\$ 7,711	\$ 622,396
現金增資	(16,600)	-	-	(16,600)
期末餘額	<u>\$ 597,363</u>	<u>\$ 722</u>	<u>\$ 7,711</u>	<u>\$ 605,796</u>

-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 10% 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五) 保留盈餘

-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 25% 之部分為限。
- 依本公司章程之規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另視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本公司考量所處環境及產業成長特性，並因應公司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股利之分派係採用剩餘股利政策，主要係依據公司未來之資本預算規劃來衡量未來年度之資金需求，然後先以保留盈餘融通所需之資金後，剩餘之盈餘才以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之方式分派，惟現金股利以不低於股利總額之 20%。
-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係處累積虧損狀態，故無須揭露盈餘分派資訊。
- 依公司法第 211 條規定，公司虧損達實收資本額二分之一時，董事會應於最近一次股東會報告。

(十六) 營業收入

	<u>111 年 度</u>	<u>110 年 度</u>
客戶合約之收入	\$ 8,922	\$ 71,875

本公司之收入源於提供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收入可細分為以下主要產品類型：

	<u>111 年 度</u>	<u>110 年 度</u>
大宗原物料	\$ 8,922	\$ 39,192
肉禽及肉豬	-	32,683
	<u>\$ 8,922</u>	<u>\$ 71,875</u>

(十七) 利息收入

	<u>111 年 度</u>	<u>110 年 度</u>
銀行存款利息	\$ 3,941	\$ 684
其他利息	355	96
	<u>\$ 4,296</u>	<u>\$ 780</u>

(十八) 其他收入

	<u>111 年 度</u>	<u>110 年 度</u>
股利收入	\$ 13,760	\$ 3,232
租金收入	1,717	1,716
其他收入(註)	6,571	86
	<u>\$ 22,048</u>	<u>\$ 5,034</u>

(註)民國 111 年度認列之其他收入\$5,543，係因本公司原董事和瑞投資有限公司當選失去效力，故其返還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支付之執行業務等報酬所致。

(十九)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11 年 度</u>	<u>110 年 度</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淨(損失)利益	(\$ 154,063)	\$ 72,196
淨外幣兌換損失	-	(4,52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利益	-	364
生物資產當期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之 變動之利益	-	735
	<u>(\$ 154,063)</u>	<u>\$ 68,769</u>

(二十) 財務成本

	<u>111 年 度</u>	<u>110 年 度</u>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5,377	\$ -
租賃負債認列之利息	32	12
其他	2	2
	<u>\$ 5,411</u>	<u>\$ 14</u>

(二十一)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11		年		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 -		\$ 25,575		\$ 25,575	
折舊費用	-		5,674		5,674	
攤銷費用	-		25		25	
	<u>\$ -</u>		<u>\$ 31,274</u>		<u>\$ 31,274</u>	

	110		年		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 -		\$ 19,716		\$ 19,716	
折舊費用	931		4,904		5,835	
	<u>\$ 931</u>		<u>\$ 24,620</u>		<u>\$ 25,551</u>	

(二十二) 員工福利費用

	111		年		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薪資費用	\$ -		\$ 22,609		\$ 22,609	
勞健保費用	-		1,181		1,181	
退休金費用	-		501		501	
董事酬金	-		779		779	
其他用人費用	-		505		505	
	<u>\$ -</u>		<u>\$ 25,575</u>		<u>\$ 25,575</u>	

	110		年		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薪資費用	\$ -		\$ 16,908		\$ 16,908	
勞健保費用	-		676		676	
退休金費用	-		316		316	
董事酬金	-		1,370		1,370	
其他用人費用	-		446		446	
	<u>\$ -</u>		<u>\$ 19,716</u>		<u>\$ 19,716</u>	

1.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之平均員工人數分別為 22 人及 20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均為 6 人。
2.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分別為 \$1,550 及 \$1,310；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分別為 \$1,413 及 \$1,207，民國 111 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較民國 110 年度增加 17.07%。
3. 本公司因設置審計委員會，故於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之監察人酬金均為 \$-。

4. 依據本公司章程及內部管理辦法規定，本公司董事執行公司職務時，不論公司營業盈虧，本公司得支給報酬，其報酬授權董事會議定之。本公司經理人及員工之薪資，除考量從業人員學、經歷及語文能力、服務年資外，另針對同業間薪資水準、社會經濟所得水準及公司薪資之均衡性等因素訂定；獎金係考量績效、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之價值評定。另經理人之薪酬，亦定期由薪資報酬委員會依據市場競爭力分析、經營績效並考量與個人表現、公司經營策略及未來風險之關連性，以確認其薪酬水準是否合理及符合市場定位。
5.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預先保留彌補累積虧損數額，再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其中員工酬勞提撥比率應不低於1%且不高於15%，董事酬勞不高於5%。
6. 本公司民國111年度及110年度係處累積虧損狀態，故無須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三)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u>111 年 度</u>	<u>110 年 度</u>
當期所得稅：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 -	(\$ 8)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u>3</u>	<u>4,446</u>
所得稅費用	<u>\$ 3</u>	<u>\$ 4,438</u>

2. 所得稅費用(利益)與會計利潤關係：

	<u>111 年 度</u>	<u>110 年 度</u>
稅前淨(損)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34,677)	\$ 9,348
依法令規定調整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26,812	(11,057)
按稅法規定免課稅之損失(利益)	151	(3,249)
課稅損失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7,717	9,404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u>-</u>	<u>(8)</u>
所得稅費用	<u>\$ 3</u>	<u>\$ 4,438</u>

3.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如下：

	111	年	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呆帳超限數	\$ 762	\$ -	\$ 762
未實現兌換損失	3	(3)	-
	<u>\$ 765</u>	<u>(\$ 3)</u>	<u>\$ 762</u>
	110	年	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 779	(\$ 779)	\$ -
呆帳超限數	762	-	762
未休假獎金	16	(16)	-
未實現兌換損失	3,507	(3,504)	3
生物資產評價損失	147	(147)	-
	<u>\$ 5,211</u>	<u>(\$ 4,446)</u>	<u>\$ 765</u>

4. 本公司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11	年	12	月	31	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 /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民國102年度	\$ 80,465	\$ 80,465	\$ 80,465	民國112年度	
民國103年度	2,277	2,277	2,277	民國113年度	
民國104年度	234,659	234,659	234,659	民國114年度	
民國106年度	21,694	21,694	21,694	民國116年度	
民國107年度	594,723	594,723	594,723	民國117年度	
民國109年度	15,440	15,440	15,440	民國119年度	
民國110年度	43,787	43,787	43,787	民國120年度	
民國111年度	24,828	24,828	24,828	民國121年度	
		<u>\$ 1,017,873</u>	<u>\$ 1,017,873</u>		

	110 年 12 月 31 日			
	申報數		未認列遞延	
發生年度	/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民國101年度	\$ 35,534	\$ 35,534	\$ 35,534	民國111年度
民國102年度	80,465	80,465	80,465	民國112年度
民國103年度	2,277	2,277	2,277	民國113年度
民國104年度	234,659	234,659	234,659	民國114年度
民國106年度	21,694	21,694	21,694	民國116年度
民國107年度	594,723	594,723	594,723	民國117年度
民國109年度	15,440	15,440	15,440	民國119年度
民國110年度	43,787	43,787	43,787	民國120年度
		<u>\$ 1,028,579</u>	<u>\$ 1,028,579</u>	

5.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109年度，且截至民國112年2月24日止未有行政救濟之情事。

(二十四) 每股盈餘(虧損)

	111 年 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虧損 (新台幣元)
<u>基本每股虧損</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損	<u>(\$ 173,386)</u>	<u>118,771</u>	<u>(\$ 1.46)</u>
	110 年 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新台幣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u>\$ 42,301</u>	<u>99,593</u>	<u>\$ 0.42</u>

(二十五)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取得日子公司資產及負債公允價值表列如下：

森泰工程(股)有限公司

	111 年 度
現金	<u>\$ -</u>
取得森泰工程(股)公司支付之總價款 (依公允價值按持股比例82.53%計算)	\$ 43,218
取得森泰工程(股)公司之現金餘額 (依公允價值按持股比例82.53%計算)	<u>-</u>
取得森泰工程(股)公司支付之現金 (依公允價值按持股比例82.53%計算)	<u>\$ 43,218</u>

(二十六)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111 年				度
	短期借款	應付短期票券	租賃負債	存入保證金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111年1月1日餘額	\$ -	\$ -	\$ 1,801	\$ 300	\$ 2,101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751,227	25,000	(1,020)	24	775,231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751,227</u>	<u>\$ 25,000</u>	<u>\$ 781</u>	<u>\$ 324</u>	<u>\$ 777,332</u>
	110 年				度
	租賃負債	存入保證金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110年1月1日餘額	\$ -	\$ 300	\$ 300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251)	-	(251)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2,052	-	2,052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1,801</u>	<u>\$ 300</u>	<u>\$ 2,101</u>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永捷創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信立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子公司
和瑞投資有限公司(註1)	主要管理階層控制之個體
新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註2)	其他關係人
新農南台飼料股份有限公司(註2)	其他關係人
張祐銘	主要管理階層
楊清宗(註2)	其他關係人

(註1)原為主要管理階層，因當選失去效力，惟與本公司之管理階層為同一人，與本公司之關係變為主要管理階層控制之個體。

(註2)原為主要管理階層控制之個體或主要管理階層，於民國110年8月18日股東會全面改選董事後，與本公司之關係變為其他關係人。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商品銷售：				
新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8,922	\$	56,578
主要管理階層控制之個體		-		3,145
	<u>\$</u>	<u>8,922</u>	<u>\$</u>	<u>59,723</u>

本公司商品銷售予關係人之價格與一般客戶大致相同；收款條件為月結 30~90 天電匯收款，與一般客戶大致相同。

2. 進 貨

	<u>111 年 度</u>	<u>110 年 度</u>
商品購買：		
主要管理階層控制之個體	\$ -	\$ 5,033
其他關係人	-	401
	<u>\$ -</u>	<u>\$ 5,434</u>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價格與一般供應商大致相同。付款條件為月結 30 天電匯付款，與一般供應商大致相同。

3. 財產交易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110 年 度</u>	
	<u>處分價款</u>	<u>處分(損)益</u>
楊清宗	<u>\$ 22,100</u>	<u>\$ 364</u>

(1)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8 月 27 日經董事會決議出售台南市柳營區大腳腿段土地、建物及相關附屬設施予本公司其他關係人一楊清宗，簽約金額為\$22,100，係董事會參酌鑑價報告決議議定之。

(2)民國 111 年度則無此情事。

4. 租賃交易－承租人

(1)本公司向永捷創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承租辦公室，租賃合約之期間為 1 年，租金係於每月月初支付。

(2)租金費用

	<u>111 年 度</u>	<u>110 年 度</u>
永捷創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 693</u>	<u>\$ 231</u>

5. 其他收入

	<u>111 年 度</u>	<u>110 年 度</u>
和瑞投資有限公司	<u>\$ 5,543</u>	<u>\$ -</u>

請詳附註六、(十八)其他收入之說明。

6. 其他費用

	<u>111 年 度</u>	<u>110 年 度</u>
和瑞投資有限公司	<u>\$ 400</u>	<u>\$ 4,281</u>

7. 應收關係人款項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應收帳款：		
新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 2,727</u>	<u>\$ 2,087</u>

8. 應付關係人款項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其他應付款：		
和瑞投資有限公司	\$ -	\$ 4,281
(三) <u>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u>		

	<u>111 年 度</u>	<u>110 年 度</u>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8,706	\$ 11,264
退職後福利	73	49
	<u>\$ 8,779</u>	<u>\$ 11,313</u>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u>資 產 名 稱</u>	<u>111年12月31日</u>	<u>擔 保 用 途</u>
定期存款(註1)	\$ 472,000	短期借款額度擔保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流動	210,502	短期借款額度及應付商業本票擔保
營建用地(註2)	578,862	短期借款額度擔保
	<u>\$ 1,261,364</u>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則無此情事。

(註 1)表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註 2)表列「存貨」。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無此情事。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事。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情事。

十二、其 他

(一) 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公司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會採取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等管理策略。

(二)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本公司金融工具之種類，請詳附註六及附註十二、(三)公允價值

資訊之說明。

2. 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價格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公司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公司財務部透過與公司內各營運單位密切合作，以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A. 匯率風險

- (A) 本公司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貨幣不同的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 (B)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損失(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及\$4,526。

B. 價格風險

- (A) 本公司暴露於價格風險的權益工具及可轉換公司債，係所持有帳列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及可轉換公司債之價格風險，本公司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公司設定之限額進行。
- (B) 本公司主要投資於國內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及可轉換公司債，此等權益工具及可轉換公司債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及可轉換公司債價格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之稅後淨利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及可轉換公司債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或減少 \$2,732 及 \$3,691。

C.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A) 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按浮動利率發行之銀行借款，使公司暴露於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於民國 111 年度按浮動利率計算之借款係以新台幣計價。
- (B)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性分析，若借款利率增加或減少 10%，而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增加或減少 \$430，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隨之變動所致。

(2) 信用風險

- A.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
- B. 本公司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對於往來之銀行及金融機構皆係信用卓越之金融機構，且本公司亦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交易以分散風險。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公司內各營運單位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C. 本公司依信用風險之管理，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一旦逾期 18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逾期 365 天以上視為已發生違約。
- D. 本公司按地理區域及客戶類型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以損失率法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E. 本公司經追索程序後，對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融資產之金額予以沖銷，惟本公司仍會持續進行追索之法律程序以保全債權之權利。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未有已沖銷且仍有追索活動之債權。
- F. 本公司納入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帳款備抵損失，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未逾期之應收帳款之預期損失率均非重大，且本公司未有已逾期之應收帳款之情形。
- G. 本公司採簡化作法之應收帳款備抵損失金額均不重大，故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均未予認列。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公司財務部監控公司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以使公司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並確保公司具有充足之財務彈性。
- B. 本公司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則由公司財務部統籌規劃將剩餘資金投資於付息之活期存款及定期存款，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
- C. 本公司未動用借款額度明細如下：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浮動利率		
一年內到期(註)	\$ 237,823	\$ -
一年以上到期	<u>41,300</u>	<u>-</u>
	<u>\$ 279,123</u>	<u>\$ -</u>

(註)一年內到期之額度屬年度額度，於民國 112 年內將另行商議。

D. 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u>111年12月31日</u>	<u>1年內</u>	<u>1至2年內</u>	<u>2至5年內</u>	<u>5年以上</u>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530,273	\$ 6,054	\$247,735	\$ -
應付短期票券	25,000	-	-	-
應付帳款	376	-	-	-
其他應付款	12,329	-	-	-
租賃負債	789	-	-	-
存入保證金	24	300	-	-
<u>110年12月31日</u>	<u>1年內</u>	<u>1至2年內</u>	<u>2至5年內</u>	<u>5年以上</u>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	\$ 446	\$ -	\$ -	\$ -
應付帳款	357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1,913	-	-	-
租賃負債	1,051	789	-	-
存入保證金	300	-	-	-

E.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三)公允價值資訊

-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公司投資之上市櫃股票、受益憑證及可轉換公司債投資的公允價值皆屬之。
 -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 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應收帳款—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存出保證金、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及存入保證金)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公司依資產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 (1)本公司依資產之性質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u>111年12月31日</u>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 計</u>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u>衡量之金融資產</u>				
權益工具	\$ 244,652	\$ -	\$ -	\$ 244,652
債務工具	69,028	-	-	69,028
受益憑證	27,843	-	-	27,843
	<u>\$ 341,523</u>	<u>\$ -</u>	<u>\$ -</u>	<u>\$ 341,523</u>
<u>110年12月31日</u>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 計</u>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u>衡量之金融資產</u>				
權益工具	\$ 356,635	\$ -	\$ -	\$ 356,635
債務工具	71,159	-	-	71,159
受益憑證	33,582	-	-	33,582
	<u>\$ 461,376</u>	<u>\$ -</u>	<u>\$ -</u>	<u>\$ 461,376</u>

(2)本公司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依工具之特性分列如下：

	<u>上市(櫃)公司股票</u>	<u>轉(交)換公司債</u>	<u>開放型基金</u>
市場報價	收盤價	收市價	淨值
4.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均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5.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均無屬於第三等級之金融工具。			

(四)其他事項

因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流行以及政府推動多項防疫措施之影響，本公司配合「企業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持續營運指引」，業已採行因應工作場所衛生管理相關措施並持續管理相關事宜，且對各項營運亦無重大不利影響。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依規定僅揭露民國 111 度之資訊)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情事。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事。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

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二。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此情事。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無此情事。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三。

(三) 大陸投資資訊

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並未以任何方式轉赴大陸投資。

(四) 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資訊：請詳附表四。

十四、部門資訊

不適用。

斐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11年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項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股)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斐成企業(股)公司	股票：								
	三地開發地產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943,000	\$ 29,657	—	\$ 29,657	—	
	上曜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130,903	25,251	0.97%	25,251	—	
	興富發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55,582	22,390	—	22,390	—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836,128	10,535	—	10,535	—	
	逢麗建設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37,260	7,023	—	7,023	—	
	永捷創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50,000	6,825	0.47%	6,825	—	
	坤悅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81,000	6,191	—	6,191	—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特別股)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762,966	5,905	—	5,905	—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	4,485	—	4,485	—	
	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98,427	3,937	—	3,937	—	
	冠德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33,000	3,884	—	3,884	—	
	聯上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38,000	3,114	—	3,114	—	
	瑞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04,500	3,045	—	3,045	—	
	聯上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32,000	2,726	—	2,726	—	
	大城地產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88,000	2,130	—	2,130	—	
	昇陽建設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0,000	474	—	474	—	
	新光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00	439	—	439	—	
	信立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970,000	106,641	10.33%	106,641	—	
	可轉換公司債：								
	上曜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50,000	27,960	—	27,960	—	
	永固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79,000	7,604	—	7,604	—	
	艾美特(開曼)國際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79,000	7,580	—	7,580	—	
	新光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71,000	7,313	—	7,313	—	
	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1,000	6,832	—	6,832	—	
	旭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7,000	6,452	—	6,452	—	
	集雅社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1,000	1,247	—	1,247	—	
	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2,000	1,224	—	1,224	—	
	桂盟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2,000	1,207	—	1,207	—	
	三商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8,000	784	—	784	—	
	新洲全球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0	515	—	515	—	
	桓鼎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000	310	—	310	—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項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股)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斐成企業(股)公司	受益憑證：							
	中國信託電池及儲能科技ETF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00,000	24,280	—	24,280	—
	富邦富時越南ETF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26,000	3,563	—	3,563	—

斐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取得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斐成企業(股)公司	台南市北區 北華段土地	111.4	\$ 415,823	已全額支付	楊雀珍	-	-	-	-	\$ -	(註)	興建住宅大樓	-

(註)參考歐亞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鑑價全案金額\$421,178)之估價結果及市場行情。

斐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本期	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股)	比率	帳面金額		投資(損)益	備註
斐成企業(股)有限公司	森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營造工程	\$ 43,218	\$ -		25,172	82.53	\$ 43,168	(\$ 3,216)	(\$ 50)	子公司

斐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111年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永捷創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9,041,121	24.45%
麒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	8.41%
上曜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	8.41%
張祐銘	10,000,000	8.41%

(註)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本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
至於本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斐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摘</u>	<u>要</u>	<u>金</u>	<u>額</u>
現金：					
	庫存現金		\$	82	
	支票存款—新台幣			96	
	活期存款—新台幣			215,157	
			\$	<u>215,335</u>	

斐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金融工具名稱摘要	股數/單位數	面值(元)	總額	利率	取得成本	公允價值		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形	備註	
						單價	總額			
可轉換公司債：	到期日：									
上曜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113年2月1日	250,000	\$ 100	\$ 25,000	—	\$ 30,871	\$ 111.84	\$ 27,960	(註)	—
永固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112年12月16日	79,000	100	7,900	—	7,646	96.25	7,604	(註)	—
艾美特(開曼)國際有限公司	民國112年12月10日	79,000	100	7,900	—	7,589	95.95	7,580	(註)	—
新光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112年12月17日	71,000	100	7,100	—	8,510	103.00	7,313	(註)	—
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113年10月25日	61,000	100	6,100	—	6,997	112.00	6,832	(註)	—
旭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112年12月23日	67,000	100	6,700	—	6,368	96.30	6,452	(註)	—
集雅社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112年9月4日	11,000	100	1,100	—	1,261	113.40	1,247	(註)	—
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112年2月27日	12,000	100	1,200	—	1,271	102.00	1,224	(註)	—
桂盟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112年10月30日	12,000	100	1,200	—	1,374	100.60	1,207	(註)	—
三商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115年1月25日	8,000	100	800	—	801	97.95	784	(註)	—
新洲全球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112年10月15日	5,000	100	500	—	575	103.00	515	(註)	—
桓鼎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113年7月12日	3,000	100	300	—	342	103.20	310	(註)	—
受益憑證：										
中國信託電池及儲能科技ETF基金	—	2,000,000	—	—	—	30,000	12.14	24,280	(註)	—
富邦富時越南ETF基金	—	326,000	—	—	—	5,087	10.93	3,563	(註)	—
						272,647		<u>\$ 234,882</u>		
評價調整						(37,765)				
						<u>\$ 234,882</u>				

(註)全部或部分股數/單位數已提供作為短期借款額度及應付商業本票質押擔保。

斐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續)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金融工具名稱	摘要	股數/單位數	面值(元)	總額	利率	取得成本	公允價值		提供擔保或	備註
							單價	總額	質押之情形	
可轉換公司債：		到期日：								
上曜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113年2月1日	250,000	\$ 100	\$ 25,000	—	\$ 30,871	\$ 111.84	\$ 27,960	(註)	—
永固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112年12月16日	79,000	100	7,900	—	7,646	96.25	7,604	(註)	—
艾美特(開曼)國際有限公司	民國112年12月10日	79,000	100	7,900	—	7,589	95.95	7,580	(註)	—
新光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112年12月17日	71,000	100	7,100	—	8,510	103.00	7,313	(註)	—
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113年10月25日	61,000	100	6,100	—	6,997	112.00	6,832	(註)	—
旭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112年12月23日	67,000	100	6,700	—	6,368	96.30	6,452	(註)	—
集雅社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112年9月4日	11,000	100	1,100	—	1,261	113.40	1,247	(註)	—
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112年2月27日	12,000	100	1,200	—	1,271	102.00	1,224	(註)	—
桂盟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112年10月30日	12,000	100	1,200	—	1,374	100.60	1,207	(註)	—
三商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115年1月25日	8,000	100	800	—	801	97.95	784	(註)	—
新洲全球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112年10月15日	5,000	100	500	—	575	103.00	515	(註)	—
桓鼎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113年7月12日	3,000	100	300	—	342	103.20	310	(註)	—
受益憑證：										
中國信託電池及儲能科技ETF基金	—	2,000,000	—	—	—	30,000	12.14	24,280	(註)	—
富邦富時越南ETF基金	—	326,000	—	—	—	5,087	10.93	3,563	(註)	—
						272,647		\$ 234,882		
評價調整						(37,765)				
						\$ 234,882				

(註)全部或部分股數/單位數已提供作為短期借款額度及應付商業本票質押擔保。

斐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 摘</u>	<u>要</u>	<u>金</u>	<u>額</u>
定期存款—新台幣	期間為民國111年4月11日至112年10月18日 年利率為0.97%~1.45%		\$	<u>472,000</u>

斐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成	本			
營建用地		—		\$ 633,902		\$ 732,432		(註1)(註2)
在建土地		—			496	496		(註1)
				<u>\$ 634,398</u>		<u>\$ 732,928</u>		

(註1)淨變現價值之決定方式，請詳附註四、(九)存貨之說明。

(註2)部分已提供作為短期借款額度質押擔保。

斐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明細表(續)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金融工具名稱	期 股數	初 公允價值	本 期 股數	增 加 金 額	本 期 股數	減 少 金 額	期 股數	末 公允價值	提供擔保 或質押情形
股票：									
信立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6,980,000	\$ 170,373	-	\$ -	(10,000)	(\$ 244)	6,970,000	\$ 170,129	無
評價調整		19,134					(63,488)		
		<u>\$ 189,507</u>					<u>\$ 106,641</u>		

斐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公 司 名 稱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餘 額			市價或股權淨值		提供擔保
	股數(仟股)	金 額	股數(仟股)	金 額	股數(仟股)	金 額	股數(仟股)	持股比率	金 額	單價(元)	總 價	或質押情形備註
森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	\$ -	25	\$ 43,218	-	(\$ 50)	25	82.53%	\$ 43,168	\$ 1,105	\$ 27,813	無 -

斐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成本變動明細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請詳附註六、(七)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說明。

斐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請詳附註六、(七)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說明。

其折舊方法及耐用年限則請詳附註四、(十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說明。

斐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借款種類	說明	期末餘額	契約期限	利率區間	融資額度	抵押或擔保	備註
擔保銀行借款	陽信商業銀行	\$ 289,449	民國111.4.12~112.10.18	2.08%~2.20%	\$ 289,800	定期存款	—
”	臺灣土地銀行	164,700	民國111.7.11~116.7.11	2.55%	206,000	營建用地	—
”	聯邦商業銀行	149,928	民國111.12.15~112.10.16	1.47%~1.89%	150,000	定期存款	—
”	彰化商業銀行	70,000	民國111.12.27~115.4.27	2.63%	70,000	營建用地	—
”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	39,550	民國111.12.28~112.12.28	2.63%	39,550	營建用地	—
”	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37,600	民國111.12.19~112.6.16	4.00%	37,600	股票、可轉換公司債 及受益憑證	—
		<u>\$ 751,227</u>					

斐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短期票券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保 證 或 承 兌 機 構	契 約 期 限	利 率 區 間	金 額		備 註
				發 行 金 額	未 攤 銷 應 付 短 期 票 券 折 價	
應付商業本票	中華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111.12.22~112.1.19	2.20%	\$ 15,000	\$ -	—
"	兆豐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111.12.16~112.1.13	2.15%	10,000	-	—
				<u>\$ 25,000</u>	<u>\$ -</u>	

斐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數</u>	<u>量</u>	<u>金</u>	<u>額</u>	<u>備</u>	<u>註</u>
大宗原物料		193	仟公斤	\$	<u>8,922</u>	—	

斐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製造業：	
期初商品	\$ -
加：本期進貨	8,901
期末商品	<u>-</u>
進銷成本	<u>8,901</u>
已出售存貨成本	<u>8,901</u>
營業成本	<u>\$ 8,901</u>
營建業：	
期初預付土地款	\$ -
加：本期購置	419,964
減：轉列營建用地	<u>(419,964)</u>
期末預付土地款	<u>\$ -</u>
期初營建用地	\$ 153,998
加：本期購置或費用增添	60,436
預付土地款轉入	419,964
期末營建用地	<u>(634,398)</u>
營業成本	<u>\$ -</u>

斐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金</u>	<u>額</u>
薪資支出		\$	23,827
折 舊			5,674
勞 務 費			3,652
其他(零星未超過5%)			6,628
		\$	<u>39,781</u>

斐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收入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請詳附註六、(十八)其他收入之說明。

斐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請詳附註六、(十九)其他利益及損失之說明。

斐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請詳附註六、(二十一)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及附註六、(二十二)員工福利費用之說明。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評估事項

一、財務狀況

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合併財務報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項目	111.12.31	110.12.31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
流動資產	1,592,735	913,201	679,534	74.4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2,599	86,107	(3,508)	(4.07)
使用權資產	769	1,795	(1,026)	(57.1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6,641	189,507	(82,866)	(43.73)
無形資產	17,526	-	17,526	-
其他資產	2,549	2,352	197	8.38
資產總額	1,802,819	1,192,962	609,857	51.12
流動負債	790,365	14,165	776,200	5,479.70
非流動負債	2,924	1,081	1,843	170.49
負債總額	793,289	15,246	778,043	5,103.26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004,330	1,177,716	(173,386)	(14.72)
股本	1,187,708	1,187,708	-	-
資本公積	605,796	605,796	-	-
保留盈餘	(787,782)	(614,396)	(173,386)	28.22
其他權益	(1,392)	(1,392)	-	-
非控制權益	5,200	-	5,200	-
權益總額	1,009,530	1,177,716	(168,186)	(14.28)

註：金額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金額超過一仟萬元者，其變動原因分析如下：

1. 流動資產增加：主係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存貨增加所致。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減少：主係認列評價損失增加所致。
3. 流動負債增加：主係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及其他應付款增加所致。

二、財務績效

(一) 經營結果比較分析表(合併財務報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 度 項 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
	營業收入淨額	8,922	71,875	(62,953)
營業毛利	21	3,594	(3,573)	(99.42)
營業損失	(40,264)	(27,830)	(12,434)	44.6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33,129)	74,569	(207,698)	(278.53)
稅前淨利(淨損)	(173,393)	46,739	(220,132)	(470.98)
本期淨利(淨損)	(173,396)	42,301	(215,697)	(509.9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73,396)	42,301	(215,697)	(509.91)
淨利(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73,386)	42,301	(215,687)	(509.89)
淨利(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10)	-	(10)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73,386)	42,301	(215,687)	(509.89)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10)	-	(10)	-
每股盈餘(虧損)	-1.46	0.42	(1.88)	(447.62)

註：金額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金額超過一仟萬元者，其變動原因分析如下：

- 營業收入減少：主係大宗物資收入減少，且結束家畜畜養項目所致。
- 營業損失增加：主係薪資費用增加所致。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減少：主係認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損失 154,063 千元所致。

(二) 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本公司並未編製對外公開之財務預測，故對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並不適用。

三、現金流量

(一) 111 年度現金流量變動分析(合併財務報表)

1.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分析

年 度 項 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66.92%	-2,503.1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11.40%	-53.51%	-108.19%
現金再投資比率	-51.47%	-29.83%	-72.54%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比率變動主要係本期 111 年存貨增加造成現金流出增加所致。

2.流動性不足分析：目前尚無資金流動性不足之情況，若現金不足額時，將以銀行融資等方式因應。

(二) 未來一年(112 年度)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期初現金餘額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預計全年因投資及籌資活動淨現金流量	預計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籌資計畫
248,046	112,539	(42,249)	318,336	-	-

未來一年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預計星鑽段及北華段開始預售，營運活動現金預計流入金額約 112,539 千元
 2.投資及籌資活動淨現金流量：預計償還融資借款預計現金流出金額約 42,249 千元。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契約性質	契約相對人	契約日期	主要內容	金額(仟元)	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不動產買賣合約	方順亮	110/10/25	購買高雄市前鎮區新生段 294 地號之營建用地及其地上房屋	23,232	以自有資金支付，無影響。
不動產買賣合約	溫素雲等 5 人	110/12/06	購買台南市北區自強段 1038 地號之營建用地及其地上房屋	10,530	以自有資金支付，無影響。
不動產買賣合約	蘇純平	110/12/07	購買台南市北區自強段 1034 地號之營建用地	32,610	以自有資金支付，無影響。
不動產買賣合約	盛中雪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10/12/01	購買台南市中西區星鑽段 1780、1781、1782、1783、1784 地號之營建用地	88,000	以自有資金支付，無影響。
不動產買賣合約	李茂濱	111/01/28	購買高雄市前鎮區新生段 301、302、305、306 地號之營建用地	4,000	以自有資金支付，無影響。
不動產買賣合約	馬益汀	111/02/09	購買台南市仁德區白崙段 68 地號之營建用地	54,510	以自有資金支付，無影響。
不動產買賣合約	楊雀珍	111/04/15	購買台南市北區北華段 1164、1186-2、1187-1、1193、1194-1、1196、1198、1199 地號之營建用地	415,823	60%以自有資金支付，40%採土地融資。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11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千元

被投資公司名稱	111 年度認列之投資(損)益	政策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未來其他投資計畫
森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50)	業務需求及多角化經營考量	111 年 12 月轉投資	無。	無。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111 年度	佔營收%
利息費用	5,411	60.65%
兌換(損)益	-	-

1.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於為支應營運及投資活動所舉借之浮動利率債務，

因市場利率變動將使未來支付利息之現金流量產生波動。為避免未來利率走高，增加融資成本之不確定性，未來與往來銀行協議，並以逐筆議價利率方式，以反應市場利率。。

2.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 111 年營收主要來自於新台幣，營業成本亦以新台幣為主，故國際匯率之波動並無影響購買玉米之成本及獲利表現，111 年無兌換(損)益。

3.通貨膨脹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自 111 年初至年報印刊日為止，通貨膨脹對本公司的營運及獲利尚無重大影響。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 1.為管理財務風險，本公司已依法訂定相關財務及營運為基礎的內部管理辦法及作業程序，包括「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其中涵蓋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規範，另外亦訂定「背書保證與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以規範背書保證作業及資金貸與他人作業之風險管理制度。
- 2.本公司致力於本業發展，自 111 年初至年報刊印日為止，從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的財務投資。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則以本公司之子公司、且與營運相關為限，對本公司未產生財務之重大影響。
- 3.截至年報刊印日為止本公司提供子公司之資金貸與餘額如下：無。
- 4.截至年報刊印日為止本公司提供子公司之背書保證餘額如下：無。

(三)未來研發計劃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目前並未設置研發部門，且本公司目前主要係為大宗物資買賣，不適用研發投資。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因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對本公司財務業務產生重大影響之情事。本公司營運均遵照相關法令規定辦理，並隨時注意國內政策發展趨勢及法規變動情形，定期諮詢相關專業人士，蒐集相關資訊提供管理階層決策參考，以充份掌握並因應市場環境變化，適時調整相關營運策略。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發生因科技或產業改變，而對本公司財務業務產生重大影響之情事。本公司隨時注意產業相關之科技改變及技術發展變化之趨勢，並迅速掌握產業動態，以因應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的影響。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未有因企業形象改變致本公司企業危機之情事。本公司自設立以來專注於本業經營，遵守相關法令規定，積極強化內部管理與提昇管理品質及績效，以持續維持優良企業形象，增加客戶對公司之信任，本公司將持續落實各項公司治理要求，避免企業風險之發生對公司造成影響。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無併購之計畫。惟將來若有併購計畫時，將依本公司訂定之「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辦理進行評估，以確實保障公司利

益及股東之權益。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無擴建廠房之計畫。惟將來若有擴建廠房計畫時，將依本公司訂定之「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辦理進行評估，以確實保障公司利益及股東之權益。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

1.進貨集中之風險：

本公司 111 年主要從事大宗原物料買賣，經營團隊與供應商長期合作，可穩定供應貨源，無供貨短缺之虞。

2.銷貨集中之風險：

本公司 111 年主要從事大宗原物料買賣，銷售對象關係穩定，交易(量)亦呈穩定發展，未來將持續積極擴展新客戶，以分散客戶集中度降低銷貨集中的風險。

(十)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無。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無。

(十二)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

(十三)資通安全風險：面對未來連網技術進步與跨平台連網趨勢，本公司利用資安工具，在正確的時刻採取有效的防護策略；培養員工資安意識，對於電子郵件或是通訊軟體上的訊息提高警覺，降低遭受網路釣魚詐騙的風險，及透過安裝防毒軟體協助保護個人資料與交易安全。此外，除了定期更新密碼，使用多重認證的帳密保護措施，以及密碼管理工具以保護相關憑證資訊，有助於保護個人機密資料，建立備份備援機制，確保資料安全性，故本公司目前評估對資安風險不大。

(十四)其他重要風險：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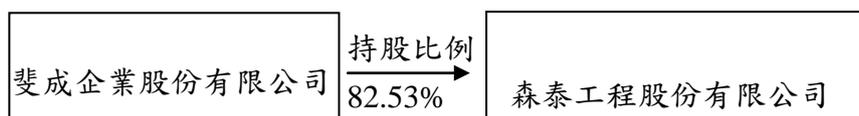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關係企業概況：

(1)關係企業圖(截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



(2)依公司法第 369 條之 3 推定有控制與從屬關係公司：無

2.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111 年 12 月 31 日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森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54年09月20日	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二段248號11樓之3	新台幣 30,500 仟元	綜合營造業

3.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不適用。

4.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本公司及關聯企業所經營之主要業務包括：貿易業及營造業。

5.各關係企業董監事、總經理資料

截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森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和瑞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東洪	100	0.33%
	總經理	斐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碩文	25,172	82.53%

6.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各關係企業之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

111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千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 (元)(稅後)
森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30,500	33,762	62	33,700	-	(72)	(3,216)	(105.45)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詳第70頁至第116頁。

(三)關係報告書：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項目	110年第一次集第二次私募 發行日期：110年12月17日				
私募有價證券種類	普通股				
股東會通過日期與數額	股東會通過日期：110年8月18日 額度：第一次10,000仟股、第二次10,000仟股，共計20,000仟股				
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	本公司以110年12月03日為本次私募訂價日。依據110年8月18日股東常會決議私募參考價格之計算標準，係以下列二基礎計算價格較高者11.45元為參考價格：(1)定價日前1、3或5個營業日，擇一計算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2)定價日前30個營業日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本次私募普通股價格，不得低於參考價格之八成且不低於面額及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之每股淨值，故本次私募每股認購價格訂為每股新台幣9.17元，為參考價格之80%，且不低於面額及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每股淨值9.17元；本次私募普通股實際發行價格之訂定方式及條件符合法令規定，並參考本公司經營績效、最近期淨值及近期股價情形，並依據「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辦理之，故其價格之訂定應屬合理。				
應募人選擇之方式	依股東會決議通過之應募人及依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規定擇定特定人並授權董事長依規定洽特定人認購。				
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	評估資本市場及募集資本之時效性、便利性及引進策略性投資人之實際需求，且私募有價證券三年內不得自由轉讓之規定，更能確保公司與策略性投資人之長期合作關係，故擬以私募方式於適當時機向特定人募集資金。				
價款繳納完成日期	110年12月17日				
應募人資料	私募對象	資格條件	認購數量(股)	與公司	參與公司

				關係	經營情形
	張祐銘	符合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規定	7,000,000	無	無
	大都會網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符合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規定	3,000,000	無	無
	上曜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符合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規定	10,000,000	無	無
實際認購價格	每股 9.17 元				
實際認購價格與參考價格差異	實際認購價格未低於參考價格每股 11.45 元之 80%				
辦理私募對股東權益影響	本次私募將可協助公司強化財務結構、提升公司營運成效及整體競爭力，故該公司辦理私募案，對公司之股東權益，應具正面提升之效益。				
私募資金運用情形及計畫執行進度	本公司於 110 年 12 月 03 日董事會決議發行普通股 20,000,000 股，並洽特定人完成認購，股款業於 110 年 12 月 17 日收足。本次私募總金額為新台幣 183,400,000 元，截至 112 年 1 月 31 日止，本次私募資金已依計畫執行完畢。				
私募效益顯現情形	已購置台南市北華段 1164 地號等 8 筆地號之營建用地，並於 111 年 7 月過戶完成。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事項：無。

斐成企業有限公司



負責人：張祐銘

